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

中 央 政 府 總 決 算

衛 生 福 利 部 主 管



衛 生 福 利 特 別 收 入 基 金 附 屬 單 位 決 算

(非營業部分)

審定本

衛 生 福 利 部 編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114年度附屬單位決算

目 次

甲、總說明	1 ~ 61
乙、決算報表	
壹、主要表	
一、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表	64 ~ 67
貳、附屬表	
一、基金來源明細表	70 ~ 71
二、基金用途明細表	72 ~ 93
三、貸出款明細表	94 ~ 95
四、資本資產明細表	96 ~ 97
五、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98 ~ 101
六、所屬分決算來源、用途及餘絀概況表	102 ~ 103
七、員工人數彙計表	104 ~ 105
八、用人費用彙計表	106 ~ 109
九、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110 ~ 111
十、增購及汰舊換新管理用公務車輛明細表	112
十一、主要業務計畫執行績效摘要表	114 ~ 115
十二、各項費用彙計表	116 ~ 117
十三、管制性項目及統計所需項目比較表	118 ~ 119
丙、會計報表	
一、平衡表	122 ~ 125
二、收入支出表	126 ~ 127
三、現金流量表	128
丁、參考表	
一、決算與會計收支對照表	129

甲、總說明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一、業務計畫實施績效：

(一)醫療發展基金

本基金為促進醫療事業發展、提升醫療品質與效率及均衡醫療資源，辦理補助醫事人力、醫療服務與設施及醫療品質管理、提升病人安全與醫療品質暨效率等，以及獎勵新擴建醫療機構貸款利息補貼、提升醫療資源不足地區醫療服務品質、健康照護績效提升等計畫。

1. 獎勵新擴建醫療機構貸款利息補貼計畫：

補助偏遠地區新（擴）建醫療機構與購置儀器設備之貸款利息（期限以 15 年為上限），係為民國 81 年至 93 年按年核定公告醫療資源缺乏區域，藉由補助醫事機構新、擴建與購置醫療設施之貸款利息，並鼓勵民間於該地區設立醫療機構或設置醫療設施（腫瘤治療設施），以提升當地醫療水準；補助醫院之貸款已於 113 年 11 月完全清償。

2. 提升醫療資源不足地區醫療服務品質計畫：

(1) 緊急醫療及相關緊急應變等醫療資源不足地區之服務提升計畫：為強化緊急醫療資源缺乏地區全時或特殊時段（夜間與假日、觀光旅遊旺季）之緊急醫療服務，獎勵由當地之醫院合作提出「設立夜間或假日救護站」、「設立觀光地區急診醫療站」、「提升醫院急診能力」等改善措施，以契合當地民眾與遊客之緊急醫療需求，並保障其生命安全。114 年度已獎勵 23 家醫院，鼓勵在地醫院互相合作提供急診醫療服務，設立 9 處「觀光地區急診醫療站」、2 處「夜間假日救護站」、11 處「醫療資源不足地區之醫院急診能力」與 1 處「強化醫療資源不足地區 24 小時急診能力」，以維持偏遠地區醫療照護不中斷。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 (2) 114 年由 28 家醫學中心或重度級急救責任醫院支援 28 家離島及醫療資源不足地區醫院，提供 137 位急重症醫師人力，協助提升「急診」、「加護病房」、「腦中風」、「心血管」、「重大外傷」、「高危險妊娠孕產婦及新生兒（含早產兒）」醫療服務資源與品質，已協助 3 家醫院達重度級，7 家達部分重度級，4 家達全中度級，2 家達中度級（不含婦兒），11 家達部分中度級，1 家一般級急救責任醫院基準。
- (3) 109-114 年度「提升醫療資源不足地區重度級急救責任醫院緊急醫療照護服務品質計畫」：部分縣市因無醫學中心等級之醫院，且在無醫學中心支援之情況下，當地民眾之急重症醫療照護端賴重度級急救責任醫院提供，因此，為維護該縣市唯一之重度級急救責任醫院得以持續提供重度級之緊急醫療照護能力，以妥適照護當地居民緊急醫療服務，減少民眾跨區就醫之奔波及增加就醫之可近性，分別由屏東縣安泰醫療社團法人安泰醫院、宜蘭縣財團法人羅許基金會羅東博愛醫院、雲林縣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雲林分院及苗栗縣大千綜合醫院等 4 家醫院承辦。
- (4) 偏遠、離島及醫療資源缺乏地區醫院效能提升計畫：
- a. 補助離島地區醫院化療照護中心計畫：補助本部澎湖醫院辦理 114 年度「離島地區醫院化療照護中心計畫」，該院化療中心於 104 年 10 月 1 日揭牌，114 年度合計服務 1,502 人次。化療照護中心成立目的在於扶持弱勢民眾，讓經濟條件不佳、病況不穩、體力不佳之癌末病人，不用往返臺灣，避免舟車勞頓之苦，減輕身心負擔。
 - b. 強化偏遠及醫療資源缺乏地區醫院效能計畫：共補助本部花蓮醫院、臺東醫院及恆春旅遊醫院等 3 家醫院，效益指標說明如下：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 (a)花蓮醫院：為充實花蓮豐濱地區民眾就醫需求，持續提供當地適切之醫療保健服務及急重症轉診服務，以確保豐濱鄉地區居民就醫之可近性、便利性，於 114 年度羅致外科支援醫師，支援花蓮豐濱分院共計 162 診次，服務 1,412 人次。
- (b)臺東醫院：為解決臺東成功地區民眾就醫不便及醫療資源不足之問題，並充實臺東成功地區民眾所需醫療科別，提升臺東偏遠地區民眾就醫便利性及醫療品質，於 114 年度羅致急診醫學科支援醫師，支援臺東醫院成功分院共計 103 診次，服務 903 人次。
- (c)恆春旅遊醫院：為提升恆春地區之醫療品質，滿足在地居民基本醫療需求，提高恆春地區民眾對醫療之滿意度，於 114 年度羅致骨科支援醫師，支援恆春旅遊醫院共計 171 診次，服務 3,557 人次。
- c.臺東、花蓮、屏東及澎湖地區建置遠距醫療門診計畫：本部為改善山地離島與偏遠地區之醫療資源不足問題，於 107 年 5 月 11 日發布「通訊診療治療辦法」，放寬遠距醫療之照護對象與模式。本部臺東醫院以成功分院作為偏僻地區承作計畫之辦理地點，合作醫院為高雄長庚紀念醫院，藉由建置遠距醫療門診系統，於 107 年 11 月 6 日起每週二至四下午時段開設專科醫師會診診療服務，在看診時間掌握度上，耳鼻喉科及眼科之看診個案可於 15 分鐘內完成會診。110 年起擴大至花蓮豐濱地區、恆春地區、澎湖及玉里等處，亦新增服務項目，如急會診、學童視力異常保健、皮膚冷凍及照光治療等，預計可將醫學中心專科醫師人力支援至有需要地區，解決當地專科醫療缺乏問題，114 年度合計共開設 533 診次，提供 3,768 人次服務。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 d. 為提升偏遠、離島及醫療資源缺乏地區醫院急重症醫療能力，114 年度補助本部恆春旅遊醫院購置單側心導管檢查儀設備，已於 114 年 5 月 21 日正式啟用，確保持續提供優質醫療服務，並於同（114）年辦理「強化恆春地區醫院心導管室醫療照護人力計畫」，補助恆春旅遊醫院充實心導管室心臟內（外）醫師、護理師及放射師等醫事人力，提供恆春半島地區民眾就醫可近性及便利性，114 年度合計服務個案 229 人次。
 - e. 為提升南投地區醫院急重症醫療能力，使病人能在當地獲得更全面、完善之醫療服務，辦理「南投醫院急重症醫療能力提升計畫」，補助所需醫師人力與設備。該院於 114 年 8 月接受緊急醫療能力分級評定，期能達成重度級急救責任醫院，結果預計於 115 年初公告。
- (5) 提升急診轉診品質計畫：
- a. 為保障緊急傷病患轉診安全與建立醫院間急重症病人轉診機制，本計畫將全國急救責任醫院劃分為 14 個急重症轉診網絡。各網絡由重度級醫院擔任基地醫院，整合周邊網絡醫院建立轉診合作機制，透過定期辦理檢討會議，訂定轉診網絡合作協議，強化網絡內醫院急重症照護效能。
 - b. 為提升網絡運作效能，本計畫逐年建立加護病房、急性冠心病、急性腦中風與緊急外傷轉診快速通道，使病人能迅速轉入醫院進行醫療處置。同時，優化急重症轉診資訊作業系統，以提升電子轉診品質。統計 114 年止，醫院急重症轉出 7 萬 4,402 人，轉入網絡內醫院 5 萬 2,350 人，網絡內醫院互轉率為 70%，急重症轉診機制顯見成效，網絡內各級醫院能有效接收照護急、重症病患，確保民眾能獲得安全且優質緊急醫療服務。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3. 健康照護績效提升計畫：

(1) 創新整合跨層級照護模式計畫：

- a. 因應近年遠距醫療之普及與醫療資訊電子化等趨勢，自 111 年起規劃我國重要醫療品質指標成效監測機制，輔導醫療機構強化不同層級轉診照護模式，嘗試運用資訊科技，實現跨機構間的電子病歷資料即時流通。
- b. 113-114 年共補助 28 個團隊（162 家醫院）辦理創新整合跨層級照護模式計畫，完成到院前心肺功能停止（OHCA）、重大創傷（Major Trauma）、急性腦中風及急性冠心症等 4 項急重症指標登錄作業，並制定電子病歷提報欄位規範，另規劃於 114 年研訂婦科與兒科醫療照護品質項目，以逐步完善我國重要醫療品質指標監測機制。

(2) 就醫無礙計畫：

為落實「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理念、維護身心障礙者就醫權益、因應高齡化社會人口結構需求，及倡導「以病人為中心」之就醫服務，推動友善就醫環境事項如下：

- a. 辦理「友善就醫管理中心」，於本部網站設置友善就醫資訊網，綜整 34 份公用版資源、教材及相關資料庫，完成 2 式醫療機構友善設計樣態解說手冊，輔導 28 家醫療院所改善就醫環境。辦理友善就醫環境獎勵計畫，累計獎勵 1,789 家診所及 41 家醫院，另辦理友善就醫標竿競賽計有 42 家醫院及 32 家診所獲獎。114 年持續辦理「醫療機構設置友善就醫環境獎勵計畫」及「友善就醫標竿競賽」。
- b. 推動「特殊兒童及青少年視覺復能計畫」，布建 1 家復能中心及 7 家復能據點，透過整合性專業團隊模式，提供特殊兒童及青少年適切之眼科服務，並進行專業人才培訓作業，以維護特殊需求者就醫權益。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3) 醫療事故處理品質提升計畫：

- a. 辦理 114 年度「醫療事故關懷服務績優表揚計畫」共核定表揚 29 件。
- b. 辦理醫方關懷實務訓練工作坊 3 場、醫療爭議調解人才進階研習課程 4 場、醫療爭議調解實戰心法線上直播課程 2 場、醫事專業諮詢及醫療爭議評析研習 2 場，及製作醫療事故關懷線上學習課程 5 堂，於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 e 等公務員學習平臺上架，以充實醫療事故關懷及醫療爭議調解基本能量。
- c. 辦理 2 場次「114 年醫療事故預防及爭議處理法施行週年實務研討會」。
- d. 持續建置及維護醫療爭議調解專家名單，目前共 616 位專家，媒合第三方列席專家或講師 29 人。
- e. 醫療事故及爭議處理資源中心維運，持續提供民眾、醫療院所及縣市衛生局提供諮詢專線服務，114 年服務量共計 925 件。
- f. 醫療爭議關懷資源專區網站更新，架構包含：法規相關資訊及資源連結，設置爭議諮詢服務、醫療機構溝通關懷服務機制說明、可委託之關懷專業團體資訊、醫療爭議調解相關作業及申請流程說明，已初步完成網頁設計，已於 114 年 1 月 24 日上架。
- g. 持續優化「醫療爭議處理資訊管理系統」（包含醫療爭議調解資訊系統、醫療爭議評析及醫事專業諮詢資訊系統），並依據系統資料進行醫療爭議案件相關分析。
- h. 辦理 114 年度醫療事故關懷及醫療爭議協助服務標竿獎勵計畫，共計 9 家核定執行，並舉辦 1 場標竿獎勵計畫分享研討會。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4) 器官勸募網絡計畫：

114 年度持續輔導全國四區器官勸募網絡之運作，由本部雙和醫院、臺中榮民總醫院、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及花蓮慈濟醫院，分別擔任北區、中區、南區及東區之責任醫院，作為各區網絡內之業務聯繫窗口，協調並整合區內器官捐贈相關推動作業。各區責任醫院並與合作醫院共同完成「器官捐贈推廣項目基本目標」，包括：針對醫護相關人員辦理實體教育訓練 429 場次，線上教育訓練累計 2 萬 9,645 人次；輔導合作勸募醫院共 132 場次；提供捐贈者家屬悲傷輔導服務 3,448 人次；辦理志工培訓 1,391 人；以及辦理器官捐贈宣導活動 2,391 場次，持續深化社會宣導與專業能量建構。114 年度屍體器官（含組織）捐贈人數達 314 人，顯示全國器官勸募網絡運作成效穩定。

(5) 臺灣國家眼庫及皮庫整合維運計畫：

114 年度持續補助辦理臺灣國家型眼庫維運作業，落實眼角膜摘取及檢驗作業流程，並辦理相關技術人員教育訓練，以提升作業品質與專業能量。另與美國 SightLife 簽訂第二階段五年合作備忘錄，合作期間至 117 年 1 月 16 日止，持續強化國際交流與技術合作。臺灣國家皮庫已於 114 年 2 月 12 日通過 GTP 認證，並同步進行 AATB 認證之相關規劃作業，以提升組織品質管理及國際接軌能力。114 年度國內眼角膜捐贈及檢驗案例總數計 490 例，全數完成檢驗作業；皮膚捐贈總量為 9 萬 2,178 平方公尺，出庫量共計 3 萬 1,045 平方公尺，穩定支援臨床醫療需求。另持續辦理眼角膜及皮膚摘取、檢驗及保存等技術人員教育訓練，並增修與維護臺灣國家眼庫及臺灣國家皮庫官方網站，透過貼文觸及成效比對分析，提出提升貼文觸及率之具體作法，持續推動眼角膜及皮膚之勸募宣導工作。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6) 病人自主權推動及預立醫療照護諮商推廣獎勵計畫：

我國 108 年施行「病人自主權利法」，使具完全行為能力的意願人可以透過「預立醫療照護諮商」，事先立下書面之「預立醫療決定」，選擇接受或拒絕醫療。統計至 114 年止，全國共 342 家醫療機構設立預立醫療照護諮商門診，累計 12 萬 9,111 人次完成簽署預立醫療決定，並已註記於健保 IC 卡上。

(7) 臨床醫事人員培訓計畫：

為鼓勵教學醫院提供良好之訓練場所及教學資源，使其新進醫事人員得以接受必要之訓練，達成提升醫療品質及確保病人安全之目標，114 年度辦理成效如下：

- a. 114 年度臨床醫事人員培訓計畫共受理 156 家醫院，提出新申請、新增及修改職類計畫共計 1,239 個子計畫，其中 1,234 個子計畫審查通過。
- b. 各類醫事人員訓練計畫：已辦理 19 場次「各職類之師資研習營」、5 場次「導師研習營」、1 場次「老年醫學臨床教師研習營」、12 場次與各教學醫院合作辦理之師資培育課程。
- c. 已完成 168 家機構之師資培育制度認證，已將其認證師資培育制度完訓之教師登錄，計 6 萬 5,782 人，確實且有效提升教學醫院教學環境與品質；114 年度臨床教師及受訓人員完訓回饋問卷調查結果顯示，皆肯定本計畫之執行，計畫課程能協助銜接學校教育及臨床實務。
- d. 有關醫師畢業後一般醫學訓練計畫（PGY 訓練）配合六年醫學系學制改革，自 108 學年度起由原一年期 PGY 訓練改為二年期，114 年度核定 39 家主要訓練醫院辦理 PGY 訓練計畫，共計審查通過 1,314 項訓練課程項目，以及核定 1,876 名訓練容額（含軍費員額共 118 名）。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e. 二年期牙醫師畢業後一般醫學訓練品質提升計畫：已輔導 6,498 位新進牙醫師接受訓練，並補助 70 家教學醫院，30 家牙醫診所牙醫師教學訓練費用。

f. 中醫醫療機構負責醫師訓練計畫：補助 146 家主要訓練機構，輔導 837 位新進中醫師接受訓練，辦理主訓院所實地訪查或追蹤輔導等作業，以確保醫療機構教學訓練品質。

(8) 重點科別住院醫師津貼補助計畫：

本計畫係對重點科別（內科、外科、兒科、婦產科、急診醫學科及神經外科）住院醫師專科訓練期間，每人於每年訓練結束後補助新臺幣（以下同）12 萬元津貼，以提高誘因。

a. 114 年度「重點科別住院醫師津貼補助計畫」補助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等 43 家醫院，共 246 位醫師。

b. 執行成效：

本計畫自 110 學年度起停辦，基於信賴保護原則，對於停辦學年度前已進入住院醫師訓練尚未完成訓練者，將依各科別訓練年限補助至完成年度，爰僅統計 110 年住院醫師留任率（以 R2 人數與 R1 人數差異）：內科 97.2%、外科 98.8%、婦產科 97.3%、兒科 98.4%、急診醫學科 84.3%、神經外科 100%。

(9) 口腔健康品質提升計畫：

辦理特殊需求者口腔整合性照護計畫，共獎助 20 個縣市、37 家醫院，提供特殊需求者口腔醫療照護服務，每月平均服務約 4,570 人次，並建立特殊需求者照護網絡，及辦理牙醫師與相關照護人員之教育訓練。

(10) 心理健康品質提升計畫：

推動精神醫療緊急處置線上諮詢服務與留觀服務試辦計畫，補助 1 家精神醫療機構辦理，提供全國警察、消防、社工、公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共衛生與醫療等人員 24 小時精神病人護送就醫線上諮詢服務，協助第一線人員處理疑似精神病人自傷、傷人或與家人因就醫問題所致之衝突，並與精神醫療機構合作，針對就醫之病人提供留觀服務，使社區高風險個案獲得妥善評估與治療。至 114 年底，來電諮詢計 3,819 案，其中建議送醫住院或留觀計 1,589 案。

(二)全民健康保險紓困基金

依全民健康保險法第 99 條規定，設置本基金，以供經濟困難無力繳納保險費之民眾無息申貸健保欠費及應自行負擔而尚未繳納之費用，並由本部中央健康保險署依「全民健康保險紓困基金申貸辦法」、「公益彩券回饋金運用及管理作業要點」、「社會救助法」、「菸害防制法」及「菸品健康福利捐分配及運作辦法」辦理相關業務。

1. 健保紓困貸款計畫業務：

(1)核貸情形：

90 年 6 月設置本基金，累計至 114 年底，核貸案件累計 13 萬 7,186 件，金額 86 億 2,242 萬 5,745 元。本年度核貸 1,330 件，金額為 1 億 3,350 萬 574 元，較 113 年度件數增加 4.23%，金額增加 3.72%。以下就申貸項目、貸款期數、貸款金額分析如下：

a. 申貸項目：保險費與應自行負擔費用。

b. 申貸期數：48 期以內案件數占 26.77%。

c. 貸款金額：個案申貸金額最高為 54 萬 1,486 元，最低為 2,134 元，每案平均申貸金額約為 10 萬 376 元，每期平均金額約為 1,177 元。

(2)貸款案件還款情形：

截至本年底，已到期之貸款金額為 79 億 9,401 萬 4,332 元，還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款金額為 56 億 7,803 萬 9,323 元，累計還款率約為 71.03%，其中已繳清結案件數計 9 萬 1,619 件，金額 51 億 426 萬 2,543 元。

(3) 催收及訴追作業：

本年度催收 1,148 件，催收金額 9,807 萬 1,094 元，收回金額 477 萬 3,661 元，截至本年底累計催收 8 萬 8,609 件，金額 50 億 2,323 萬 4,276 元，累計催收後收回金額 25 億 1,240 萬 8,200 元，收回率 50.01%。至訴追作業，截至本年底，本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各分區業務組進行民事訴訟案件共計 1 萬 7,516 件，金額 9 億 9,121 萬 5,934 元，收回金額為 5 億 4,563 萬 1,984 元，其中債權已獲確定計 1 萬 7,224 件；訴追後獲得全數清償計 1 萬 213 件，取得債權憑證計 6,245 件。

2. 協助弱勢族群排除就醫障礙計畫業務執行成果如下：

(1) 本年度公益彩券回饋金指標性計畫：協助弱勢族群繳納健保費欠費，已協助人數 8,628 人，金額 2 億 7,377 萬 1,781 元。

(2) 本年度公益彩券回饋金一般性計畫：各地方政府衛生局辦理補助經濟弱勢民眾就醫相關費用，共協助 6 萬 742 人次，金額 3,799 萬 1,133 元。

3. 補助經濟困難者健保費計畫業務：

補助經濟困難者健保費計畫係補助合於社會救助法規定之中低收入戶應自付二分之一健保費，本年度補助中低收入戶健保費補助人數 14 萬 4,531 人，金額 6 億 2,621 萬 660 元。

(三) 藥害救濟基金

1. 藥害救濟給付及徵收業務：

(1) 本年度辦理使用合法藥物受害救濟給付，經統計共計 115 件救濟給付案件，分別為藥害死亡給付 25 件，藥害障礙給付 10 件，藥害嚴重疾病給付 80 件，使正當使用合法藥物而受害者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獲得及時救濟。

- (2) 本年度依法向全體 617 家廠商徵收之徵收金，共計 1 億 1,528 萬 3,287 元。

2. 藥害救濟案件受理及調查業務：

- (1) 本年度辦理 189 件藥害救濟新申請案作業。
- (2) 本年度經申請後轉調查續辦作業共 183 件，辦理 321 件次及 1,046 家次醫療院所之病歷調閱業務。

3. 藥害救濟諮詢宣導業務：

本年度藥害救濟多元諮詢管道，接受諮詢量共 2,113 通，其中申請藥害救濟相關事宜（含補正）757 通、審議進度查詢 114 通、行政救濟及領款相關問題 157 通、徵收金相關問題 570 通、藥袋標示藥害救濟訊息諮詢 246 通、其他相關事務諮詢 269 通。

(四)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1. 菸害防制工作：

(1) 補助地方菸害防制工作：

- a. 地方政府協助辦理菸害防制相關工作，全國菸害防制稽查 60 萬餘家次，開立處分 1 萬 1,083 件，總計罰鍰 4 億 5,572 萬餘元。
- b. 辦理菸害防制相關宣導教育活動 1,688 場次；菸害防制志工訓練 243 場次，計培訓 9,567 人；辦理戒菸班 463 班次，計 3,517 人參加。

(2) 營造無菸支持環境，辦理菸害教育宣導：

- a. 軍隊菸害防制工作計畫：辦理菸害防制衛教宣導講習 3,515 場，計 36 萬 4,644 人次參加；培訓戒菸醫師及戒菸衛教師計 154 員；輔導員培訓 10 場計 664 員；戒菸門診看診人數計 799 人；辦理「國軍戒菸就贏比賽」，計 2,893 組報名參加，3 個月戒菸成功率達 39%；114 年國軍（含志願、訓練役）出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口調查吸菸率、電子煙使用率、加熱菸使用率及嚼檳榔率分別為 21.5%、0.7%、0.7%、3.9%，較入口調查 29.4%、2.6%、1.7%、8.2%為低。

b.推動全方位菸（煙）害防制及宣導等相關工作：製作或剪輯 7 支影片有戒菸宣導（4 支）、電子煙防制（3 支）、錄製 1 款戒菸宣導廣播帶、多款平面文宣（戒菸、禁止攜帶電子煙或加熱菸入境等）、3 款紅布條及燈箱素材，並配合於網路社群平臺、電視媒體、廣播及戶外通路託播，以多面向及多元方式傳遞菸害相關資訊。

c.辦理職場菸害研究調查工作：實地輔導職場 902 家及推動職場健康自主評核共 3,131 家，表揚 60 家績優健康職場與 5 家優良健康職場及 6 位卓越推動人員。

(3) 提供多元化戒菸服務：

a.戒菸諮詢專線服務：114 年計提供電話諮詢服務量 7 萬 7,970 人次，6 個月點戒菸成功率約 48.5%。

b.藥品替代及衛教之戒菸服務：114 年計服務 12 萬 9,066 人（46 萬 5,822 人次），近 3 年 6 個月點戒菸成功率約 3 成，推估幫助超過 3.8 萬人成功戒菸。

c.戒菸服務品質與管理：對接受戒菸服務民眾及接受戒菸專線諮詢民眾進行吸菸情況及戒菸成功率調查、戒菸服務之醫事機構滿意度及對戒菸專線滿意度之調查。

d.無菸醫院網絡發展與品質提升：已有 217 家醫院參與全球無菸健康照護服務網絡，為亞太第一大規模。

(4) 辦理菸害防制研究及監測：

a.監測網路違反菸害防制法相關計畫：辦理電視媒體暨網際網路菸品訊息露出與表現監測，以內容分析與框架分析實行之；及網際網路中電子煙訊息露出表現，以內容分析及個案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分析實行之；網路平臺疑似違法案件之監測及統計；並針對年度菸品相關新聞議題進行分類彙整等。

b.辦理菸品資料申報、健康風險評估審查及菸品檢測暨研究發展：菸品成分資料網站 114 年計 16 萬 3,676 瀏覽人次；共受理、審查、管理 635 家次業者，完成 7,247 項次菸品申報審查；依指定菸品健康風險評估審查辦法規定，截至 114 年，計受理審查 15 家業者申請專案製造或輸入，及 9 家業者申請審查；辦理 44 件菸品主煙流中尼古丁、焦油及一氧化碳含量檢測及 14 件加熱菸主煙流尼古丁含量檢測。

c.菸害防制法執法成效評價及菸酒害防制政策研析相關計畫：完成 22 縣市專家實地考評、喬裝測試及不定點不預期實地觀察；蒐集國際菸害防制資訊及政策研析。

(5)菸害防制業務交流及人才培育：

a.菸害防制法律服務及執法人員訓練：協助菸害防制法修正草案及相關子法規之研修工作；114 年共辦理初階訓練 4 場計 200 人完訓、菸害申訴專線（0800-531531）計有 3,210 通來電。

b.參與全球性或區域性菸害防制相關會議或專案研習：參加尼古丁和菸害研究協會歐洲會議（2025 Annual SRNT-E Conference）。

2.衛生保健工作：

(1)補助地方衛生保健工作：

a.補助 22 縣市辦理高齡友善城市及社區計畫，因地制宜營造適合長者在地安老及活躍老化之高齡友善社區。

b.補助 22 縣市衛生局，輔導轄下衛生所及醫療機構定期辦理高齡友善、健康促進等相關措施；辦理成人預防保健及 B、C 型肝炎篩檢服務，整合轄區資源強化篩檢量能及異常追蹤，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加強對民眾辦理衛教宣導活動。

(2) 提升婦女健康及母子保健服務：

a. 營造母嬰親善的哺乳環境：

(a) 辦理母嬰親善醫療院所推動計畫：完成 24 家院所認證，全國通過母嬰親善醫療院所認證累計 144 家，並完成 1 家醫療院所之臺灣國際愛嬰醫院認證。另，辦理母嬰親善醫療院所成果績優選拔活動，共 27 家院所參與，經會議審查計有 19 家醫療院所獲獎，除於會中領獎，並安排院所分享母乳哺育率推動經驗。

(b) 辦理母乳哺育種子講師培訓計畫：培訓 37 位種子講師，完成 100 位種子講師續證及辦理 38 場相關訓練課程，全國計有 298 位母乳哺育種子講師。

(c) 補助母乳庫及衛星站計畫：補助臺北母乳庫、南區母乳庫及臺中母乳庫衛星站辦理捐領乳相關事宜，全臺有 373 位媽媽捐贈母乳，累積捐乳量約為 676 萬毫升，領乳人 1,965 位。

(d) 母乳哺育宣導：辦理 1 場國際母乳週記者會與社群短影音募集抽獎活動。

b. 孕產婦及嬰幼兒健康促進與高風險健康管理：

(a) 辦理「孕媽咪健康手冊」、「孕媽咪衛教手冊」及「爸爸孕產育兒衛教手冊」印製及配送。

(b) 補助 22 縣市辦理周產期高風險孕產婦追蹤關懷計畫，預估收案 8,579 人，實際收案 9,644 人（收案達成率 112.4%）。

(c) 補助 2 次孕婦產前健康照護衛教指導服務約 17 萬 5,113 人次。

(d) 補助 3 次先天性畸形篩檢約 29 萬 5,795 人次。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 (e)補助乙型鏈球菌篩檢補助服務約 9 萬 3,817 人次。
- c.健全兒童發展篩檢體系暨聯合評估及後續相關醫療照護服務等品質提升：
 - (a)辦理「兒童健康手冊」、「兒童衛教手冊」及「兒童發展篩檢服務就醫憑證」印製及配送。
 - (b)設置 88 家兒童發展聯合評估中心，完成評估 4 萬 1,861 人。
 - (c)辦理 3 場次兒童衛教指導醫師教育訓練，參訓人數計 701 人；兒童衛教指導服務提供服務約 72.3 萬人次。
 - (d)辦理 4 場次兒童發展篩檢醫師教育訓練，參訓人數計 305 人；兒童發展篩檢服務提供服務約 40.1 萬人次。
 - (e)擴大全國推動「低(極低)出生體重兒居家照護計畫」，共計 21 縣市 81 家醫院參與，完成 5,975 人收案(極低出生體重兒收案 4,233 人；低出生體重兒收案 1,742 人)，居家訪視達 1,992 次、電話訪視達 3 萬 2,821 次、視訊訪視達 4,554 次。
- d.辦理弱勢族群（含原住民、新住民、身心障礙及其他高危險群等）生育健康促進與管理
 - (a)新住民懷孕婦女未納健保產前檢查補助計 4,825 案次。
 - (b)特殊群體生育調節補助計 79 案次。
- e.加強少子女化婦幼健康照護服務及婦幼衛生國際交流:辦理「備孕迷思記者會」、「醫療性生育保存補助試辦方案開辦記者會」及「試管嬰兒補助 4 週年記者會」共 3 場記者會，並製作「醫療性生育保存補助試辦方案」懶人包及圖卡，宣導民眾適齡生育觀念，推廣「醫療性生育保存補助試辦方案」及「不孕試管嬰兒補助 3.0」等政策。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3) 推動兒童、青少年健康促進工作：

a. 兒童視力、聽力保健計畫：

(a) 兒童視力保健計畫：辦理學齡前兒童視力篩檢試辦計畫之縣市聯繫溝通說明會 8 場次、教育訓練 4 場次及系統相關教育訓練 2 場次。

(b) 兒童聽力保健計畫：辦理新生兒聽力篩檢人員線上教育訓練 2 場次及實機考核訓練 4 場次，通過訓練及考核人數分別為 218 人及 154 人，另對 10 家新生兒聽力篩檢及確診醫事服務機構進行輔導訪視。

b. 兒童及青少年健康知能促進工作：

(a) 辦理 3 場次青少年性健康促進增能及衛教素材推廣應用研習課程，計 393 人參與。

(b) 辦理青少年健康促進服務友善機構網絡計畫，計 9 家醫院及 2 家診所通過審查。

c. 口腔保健計畫（含特殊族群）：

(a) 補助國小學童含氟漱口水防齲計畫，發放 22 萬餘瓶含氟漱口水，約 123 萬名學童受惠；辦理 6 場牙醫師培訓課程及 9 場衛教研習營；舉辦全國國小學童潔牙及微電影觀摩、比賽，並發放口腔衛教單張海報及貼紙至各國小，辦理口腔健康週活動等。

(b) 辦理口腔保健及檳榔防制宣導，網頁曝光 205 萬 1,738 次，刊登 2 則衛教訊息，製作 1 支動畫影片及 2,600 份文宣品，以聚焦未成年人檳榔健康危害宣導，守護學童口腔健康。

(c) 國小學童白齒窩溝封填補助服務方案，共計服務約 80 萬人次。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4) 推動中老年健康促進：

a. 糖尿病、高血壓、高血脂等三高防治：

(a) 透過多元素材與跨媒體通路推動慢性病防治健康傳播，聚焦三高、心血管與腦中風防治、理想腰圍、代謝症候群及糖尿病與腎臟病等議題，提升民眾健康識能；配合 2025 年世界腎臟日、世界心臟日及世界糖尿病日等重要節日，結合外界資源辦理宣導活動與記者會，強化民眾預防慢性病與實踐健康行為之意識，發放 3,000 份腰圍尺及衛教小卡，及透過電視、網路、廣播及平面媒體進行宣導，觸及超過 2,000 萬人次，新聞露出 168 篇。

(b) 辦理縣市糖尿病共同照護網醫事專業人員認證累計約 1.6 萬人，持續推動及輔導 436 家糖尿病健康促進機構之運作及照護品質；辦理代謝症候群、三高慢性疾病防治宣導活動。

(c) 辦理代謝症候群防治計畫品質監測及評估，已有近 3,400 家醫療院所、超過 7,600 位醫師加入計畫，收案管理約 52 萬人。

(d) 推動 722 居家血壓量測，鼓勵企業自主完成安心血壓站建置計 1,515 家，並製作「722 在家量血壓」國、台、客語宣導影片及文宣，引導民眾數位記錄及監測。

b. 心血管疾病防治：

(a) 辦理成人預防保健服務醫師線上訓練課程，約有 800 名醫師新取得成人預防保健服務執行資格。

(b) 配合 2025 消除 C 型肝炎計畫，辦理山地偏鄉離島 C 型肝炎快篩、矯正機關 C 型肝炎篩檢等補助計畫及提供陽性個案轉介補助費用，服務約 4 萬人次，以提升肝炎防治成效。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 c. 腎臟病防治：推動腎臟病健康識能提升業務於成人預防保健服務納入「腎病識能衛教指導」，引導國人重視腎臟健康，同時辦理 3 場說明會，針對執行成人預防保健服務之基層醫事人員進行教育訓練，說明如何運用腎病識能衛教素材，向民眾進行衛教，114 年 30 歲以上民眾受惠人數已超過 266 萬人。
- d. 辦理健康城市、高齡友善城市及活躍老化：建立支持性高齡友善健康環境，提升老人健康促進之知能及社會參與。為激勵地方政府推動高齡友善社區，辦理「114 年健康城市暨高齡友善城市獎項評選」共有 352 件參選，69 件進入實地訪視，49 件獲獎，並於 114 年 11 月 28 日辦理頒獎典禮及成果分享。
- e. 中老年口腔保健計畫：
 - (a) 於花蓮縣、臺中市及屏東縣等 3 縣市之偏鄉地區，辦理口腔照護及口腔保健服務計 1,591 人次。
 - (b) 辦理口腔保健及檳榔防制宣導，完成廣播托播 516 檔次，製作 2 式衛教海報、1 式懶人包及 3,000 份文宣品。
- (5) 健康友善支持環境：
 - a. 國民健康體能知能促進及相關政策研究：建置開發全齡身體活動與健康飲食平臺及 APP，於 114 年 11 月 20 日至 114 年 12 月 20 日公開進行 APP 功能測試，透過飲食、運動及飲水紀錄，設定獎勵任務兌換健康商品或兌換券，激勵民眾進行自主健康管理、促進健走及運動等，114 年已完成測試並填寫回饋問卷者共 642 位，使用者測試回饋問卷中，納入女性（57.9%）、上班族（43.8%）、高齡者（6.7%）、久坐族群（62.9%）、不健康體位族群（28.8%）參與之建議，作為未來優化 APP 及結合健康幣政策之發展基礎。製作宣導國人進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行身體活動之 30 秒短影音 2 支，主題分別為職場篇及居家篇，以鼓勵民眾結合日常生活行為累積每週身體活動量。

b.推動社區健康營造工作及健康促進學校國際網絡：與教育部共同辦理「114 年健康促進學校特色獎勵競賽」，頒發卓越獎 32 校（金質獎 3 校、銀質獎 5 校、銅質獎 12 校及推動獎 12 校）及特色獎 24 校，得獎學校所在地之地方政府衛生局與教育局（處）共 15 縣市。

c.辦理健康職場推動計畫：實地輔導職場 902 家及推動職場健康自主評核共 3,131 家，表揚 60 家績優健康職場與 5 家優良健康職場及 6 位卓越推動人員。

d.辦理健康促進環境相關計畫：持續更新預防熱傷害防制專區內容，製作 2 篇專文及三高族群預防熱傷害宣導影片 2 式，透過網路社群平臺等通路進行推播，宣導影片總共瀏覽次數達 4 萬 5,595 次，建立民眾正確預防熱傷害知能；補助 22 個地方政府發展兒童事故傷害防制宣導計畫，針對嬰幼兒汽車安全座椅、睡眠安全、燒燙傷防制及地方政府自選議題，全國共辦理教育訓練 2,689 場次（15 萬 2,229 人次）、宣導 1 萬 5,401 場次（142 萬 262 人次），結合幼兒園納入教育課程 2,097 所，發布新聞稿 77 篇。

e.推動健康照護機構，辦理健康促進醫院、環境友善醫院及健康城市相關計畫：截至 114 年共達 304 家醫院加入（114 年新加入 36 家）健康醫院網絡，全國涵蓋率達 66%，投入執行健康促進。另，為響應國家「健康台灣三高防治 888 計畫」及精進醫院慢性病防治及健康促進品質，辦理學習活動、獎勵方案、倡議活動及頒獎活動。

(6)加強衛生教育與宣導：

a.整合衛教宣導議題：整合衛福部暨所屬機關衛教主軸議題，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包含「大家醫計畫」、「無菸環境及戒菸服務」及「健康台灣」等，進行素材製作及媒體行銷宣導。

- b.推動健康傳播及輿情監測與因應管理：健康九九+網站年度訪客達 320 萬人次、網頁瀏覽數達 890 萬人次；國民健康署營運臉書粉絲專頁觸及數達 1,934 萬人次、互動數達 57 萬人次，粉絲總數自設立至今已達 33 萬人；LINE@官方帳號成立至今累積好友數達 33 萬人；Instagram 官方帳號自 112 年 9 月成立至今累積粉絲數達 1.2 萬人。

(7)衛生保健工作之發展及管考：

a.衛生保健工作監測、考核及評價：

(a)辦理全國保健會議、提升內部控制輔導計畫、「亞太健康促進與非傳染病防治工作坊」及平行論壇；並參與「世界衛生大會」、「APEC 衛生工作小組會議」、第 22 屆國際健康促進基金會網絡（INHPF）年會與執行長會議及第 56 屆亞太公共衛生學術聯盟（APACPH）年會。

(b)預防保健服務行政事務管理計畫：114 年度辦理 113 年成人預防保健、孕婦產前檢查、兒童預防保健、癌症篩檢及婦幼相關費用申報計 1,215 萬 1,984 件，核扣作業案件數 8 萬 3,941 件（含核銷及未補正），費用補正作業 9 萬 7,061 件，申復案件 4,666 件，處理預防保健服務醫事服務機構與民眾之諮詢問題 2,966 件。

b.辦理衛生保健工作之推動、管理與效率提升：

(a)辦理行動版無障礙官網功能維護擴充暨新聞專區、計畫管考及電子表單系統維運，完成首頁文章版面調整、計畫管考系統優化增修功能且官網年度訪客達 1,115 萬人次。

(b)完成資安暨個資教育訓練 6 場、委外業務稽核 10 案，並通過 ISO 27001：2022 國際資安標準驗證稽核。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c. 辦理衛生保健實證資料蒐集與分析：

(a) 維持出生通報系統穩健運行及功能增修，114 年介接醫事司之「新幼兒專責醫師資訊整合平臺」提供通報資料協助推動幼兒專責醫師照護政策，持續與國家發展委員會 MY DATA 平臺介接，便利民眾申請勞保生育給付；輔導地方政府辦理兒童死因回溯分析，114 年已達成全國 22 縣市全面召開案例討論會議，共計辦理 26 場次，累計討論 214 案，據以推動預防兒童死亡之具體改善作為。

(b) 蒐集國人健康及罹病情形與保健服務利用、非傳染性疾病相關健康行為與認知之監測資料、辦理「青少年吸菸暨健康行為調查」，完成 22 縣市國中 224 校/2 萬 2,261 份問卷、高中職（含五專一至三年級）271 校/2 萬 2,333 份問卷，完訪率達 88%；辦理「國民健康促進暨國人健康行為監測」電訪調查，市話調查全年完成 2 萬 4,080 案、手機調查全年完成 8,606 案。

d. 參與公共衛生相關國際會議及活動：赴菲律賓參加醫衛高峰會、第 78 屆世界衛生大會（WHA78）世衛行動團活動、赴德國參加亞洲健康論壇。

(8) 推動營養與健康飲食工作：

a. 營養相關調查、資料庫、研究與發展、健康飲食標準的制定及營養法規相關業務：研修國人膳食營養相關基準計畫，彙整我國「國人膳食營養素參考攝取量（DRIs）」各章節研修所使用的實證資料，完成第九版各營養素章節草案之增修訂，並辦理 4 場次之說明會，邀請食品、營養相關人員共同參與，說明本次修訂重點。研議修訂「國民飲食指標」、「每日飲食指標」；辦理國人膳食營養相關基準（DRIs、國民飲食指標、每日飲食指南等）研討會 1 場；修訂各生命期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營養單張及手冊，提出初稿架構及內容大綱；召開「衛生福利部營養及健康飲食促進諮詢會」會議 1 場，邀集營養、公衛、食品等領域專家學者及相關部會討論，積極提升國人整體營養及健康成效。

b.健康飲食知能促進、健康體位管理工作、辦理相關教育訓練及營造健康飲食支持環境：

(a)辦理 114 年營養及健康飲食促進宣導計畫，首次舉辦「健康飲食實踐獎」，鼓勵餐飲及通路業者提供健康餐食，通路組、連鎖餐飲組、一般餐飲組，共計 93 隊參加，發揮創意巧思，開發各種具健康元素的美味餐食。經營食在好健康臉書粉絲專頁，發布營養及健康飲食相關貼文約 93 篇，獲媒體轉載 142 則，粉絲擴散數（觸及數、點擊次數及媒體轉載等）達 225.5 萬人次以上。

(b)辦理營養及健康飲食促進方案管理計畫，蒐集國內外有關健康促進之獎勵或補助方案或計畫，研擬各界參與營養及健康飲食方案之推動策略；另研擬營養及健康飲食教育課程方案，瞭解不同場域或人員之營養需求，提出相對應之營養教育課程、核心能力、目標、教材種類、評量方式等建議。

(c)首度辦理「營養及健康飲食教育推廣補助計畫」，核定補助醫療機構、護理機構、社會福利機構、長期照顧服務機構、公私立大專院校、非營利社團法人或財團法人共 32 案，並於 114 年 12 月 6 日舉行期末成果交流分享會，邀請參與單位透過海報、教案/教具等形式展示亮點成果，並促進與會人員觀摩學習及交流。

(d)發展兒童健康體位學習相關倡議工具（如：兒童體位 FIT 動起來健康歌舞、兒童健康體位倡議影片），結合教育部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健康促進學校計畫及所屬相關會議及研習（如：學校衛生委員會、全國教師在職進修、全國工作會議），辦理兒童健康體位研習及工作坊 15 場次，共 1,327 人次參與。

(9) 分年攤還委託中央健康保險署辦理愛滋醫療服務等費用給付不足數。

3. 遺傳性疾病防治及罕見疾病等醫療照護工作：

(1) 全額補助罕病病人維生所需特殊營養品及緊急需用藥品費計 1,730 人次。

(2) 補助罕病病人國內外確診檢驗計 36 人次、維生所需之居家醫療照護器材計 1,220 人次、代謝性罕病營養諮詢費計 1,005 人次、低蛋白米麵計 38 人次、支持性及緩和性照護補助 26 人次，總計補助 2,325 人次。

(3) 依據「罕見疾病防治工作獎勵及補助辦法」公開徵選防治工作計畫，共核定 10 件補助計畫；辦理罕見疾病照護服務計畫，計服務 8,714 人；辦理 1 場「攜手守護罕見生命，你我共築讓愛延續-罕見疾病照護服務成果發表會（含記者會）」。

(4) 辦理新生兒先天性代謝異常疾病篩檢，篩檢人數約 10 萬 7,195 人，並製作 1 部「為什麼要做新生兒先天性代謝異常疾病篩檢？」影片；新生兒聽力篩檢補助服務，篩檢人數約 10 萬 8,670 人。

(5) 辦理遺傳性及罕見疾病指定檢驗機構資格審查計畫：辦理 20 項新增基因檢驗項目審查、12 件報告簽署人審查、3 場研習課程、2 次臨床細胞遺傳學能力測試、1 次基因檢驗能力測試。

4. 癌症防治工作：

(1) 補助地方癌症防治工作：

a. 補助地方政府衛生局 215 位癌症防治人力，執行癌症防治工作，以利進行癌症篩檢及陽性後續轉介困難個案之邀約、追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蹤及管理。

- b.補助地方政府辦理校園衛教及提供接種服務，印製衛教手冊及單張，以強化民眾對 HPV 疫苗之認知，共辦理 1,001 場次衛教。

(2)擴大推動國家防癌工作：

a.主要癌症防治宣導及推動：

- (a)運用廣播、電視、網路媒體、戶外廣告、宣導品素材製作等多元媒體通路，強化乳癌、子宮頸癌、肺癌、肝癌、大腸癌之宣導。

- (b)辦理 16 場癌症防治記者會，宣導癌症篩檢與陽性個案追蹤重要性。

b.推動主要癌症篩檢、品質、資料監測、人員訓練及 HPV 疫苗服務等其他相關促進工作

- (a)辦理婦女 30-49 歲子宮頸癌篩檢約 110.2 萬人，發現癌前病變及子宮頸癌個案計 7,229 人。

- (b)辦理婦女 45-54 歲乳癌篩檢約 41.4 萬人，發現乳癌個案計 1,985 人。

- (c)辦理 65-74 歲大腸癌篩檢約 56.3 萬人，發現癌前病變及大腸癌個案計 2 萬 4 人。

- (d)辦理 45-74 歲女性及 50-74 歲男性具肺癌家族史及 50-74 歲重度吸菸者（30 包-年以上）胸部低劑量電腦斷層檢查肺癌篩檢約 9.8 萬人，發現計 781 名肺癌個案，其中計 596 人（76%）為早期。

- (e)HPV 疫苗接種：提供公費疫苗接種共完成 26.1 萬人次 HPV 疫苗接種。

- (f)完成子宮頸癌篩檢登記報告、協助醫療院所抹片和切片資料偵錯、核發切片申報費約 12.1 萬筆、完成 128 家子宮頸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細胞病理診斷單位之抽片複閱工作，計複閱 3,993 片；舉辦 12 場細胞診斷繼續教育活動。

(g)辦理乳癌篩檢疑似異常個案後續處置品質提升計畫，實地訪視 21 家「乳癌確認診斷醫院」；辦理教育訓練課程 6 場，計 2,987 位學員參與。

(h)核可執行預防保健糞便潛血檢驗醫事機構 168 家，完成 15 家檢驗單位實地訪查及輔導。

(i)辦理肺癌篩檢服務品質管理及行政事務處理計畫，共審查逾 19 家醫院申辦資料，持續精進肺癌篩檢品質監測指標、進行抽片複閱 950 案及實地輔導訪查 9 家機構。

c.癌症醫療／診療品質與認證計畫、專案管理計畫及癌症病人支持照護與安寧療護服務

(a)補助 100 家醫療院所執行癌症診療品質提升相關業務，委託 133 家醫療院所完成癌症篩檢約 324.9 萬人次，確診 8,472 名癌症及 3 萬 2,700 名癌前病變個案。

(b)癌症防治品質管理暨資訊整合系統，總收錄資料量達 1 億 3,600 萬筆，諮詢服務次數 9,796 次；辦理教育訓練 19 場次，計 3,402 人參訓；完成 201 家醫院申請篩檢資料系統雲端介接；完成 35 家癌症診療品質醫院實地認證。

(c)胃幽門螺旋桿菌檢測及監測計畫：碳 13 尿素吹氣法參與篩檢人數 4,615 人（原住民族地區 20-74 歲民眾），篩檢陽性率為 35.12%；另針對一般地區 45 至 74 歲民眾試辦以糞便抗原檢測法檢測胃幽門螺旋桿菌，參與試辦人數為 5,918 人，陽性個案轉介進行健保除菌藥物等醫療處置。

(d)補助 100 家醫院辦理安寧療護相關教育訓練課程 1,374 場次。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d.辦理癌症登記申報與監測工作

(a)110-113 年共累積收錄 75 萬 1,414 筆癌登長表及癌登短表資料；完成癌症登記邏輯偵測及程式更新，並進行資料邏輯偵測與品質監測等分析；完成癌症登記資料分析與年報；發表癌症登記相關分析成果與論文。

(b)辦理 4 場次分區輔導課程、2 場次癌症登記師資共識訓練、癌症登記基礎級及進階級認證考試各 1 場、依美國癌症聯合委員會 AJCC 第 9 版或 STR 2024 內容辦理 5 場全日教育訓練；召開 6 場癌症登記電話及網路諮詢服務會議；完成 15 家癌症登記醫院之病歷再閱。

(3)跨機構合作的癌症轉譯研究計畫（111-114 年度）：補助 20 件癌症研究計畫，總共發表 220 篇期刊論文，培育博、碩士人才 214 人，研究報告 29 份，辦理學術活動 23 場次，形成教材/手冊 3 份，產出專利 6 件，技術報告 64 份，提供技術服務 912 件，促成 8 件與學界或產業團體合作研究，制訂規範/標準或政策/法規草案 2 件、建立 6 個資料庫及提供 2 項決策依據。

(五)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

1.本基金設立之宗旨，為使正當使用合法疫苗而受害者，能獲得即時救濟，以保障國人之健康，落實防疫政策之推行。本年度預防接種受害救濟給付，經審議小組審定核予救濟給付及其他補助計 148 件、給付金額 843 萬 5,000 元，較預算估計金額 7,713 萬元，減少 6,869 萬 5,000 元。給付案件件數中以其他不良反應給付占多數，其他救濟給付及補助之件數及金額則較預計減少，所有預防接種受害救濟申請案件皆依審議辦法規定進行審議，並衡酌個案接種前後之病史、生物學上之贊同性等相關因素進行綜合研判，使正當使用合法疫苗受害者，於申請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後獲得救濟。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 2.提升預防接種受害救濟行政管理效率及服務品質，審議時效平均為 91.9 天，未達成年度目標值主要受委託辦理單位需耗時判斷審閱與疑似不良反應相關之病歷，再整理為就醫摘要以提供後續審議，而部分案件因撤銷原處分重新審議或審議小組判斷需補充資料，以致作業時間延長；救濟給付時效平均為 57.6 天，未達成年度目標值主要因部分案件需請求權人補件，致地方衛生局作業時間延長。

(六)疫苗基金

- 1.本基金設立之宗旨，為辦理疫苗採購及推動預防接種工作，擴增疫苗可預防疾病的防治效益。本年度各項常規疫苗、流感疫苗、M 痘疫苗、國際旅遊相關使用疫苗及免疫球蛋白等儲備生物製劑，均完成採購並穩定推動疫苗接種作業。
- 2.114 年卡介苗、B 型肝炎疫苗、五合一疫苗、水痘疫苗、麻疹腮腺炎德國麻疹混合（MMR）疫苗、日本腦炎疫苗及 A 型肝炎疫苗之基礎劑接種完成率均達目標值 96%以上；在追加劑部分，B 型肝炎疫苗、五合一疫苗及日本腦炎疫苗之追加劑均達目標值 93%以上。另 3 歲以下幼童於出生滿 36 個月前常規疫苗基礎劑應接種劑次之完成率達 97%，持續維持高接種完成率。
- 3.延續推動幼兒常規接種之結合型肺炎鏈球菌疫苗（PCV13）接種作業，降低嬰幼兒因感染肺炎鏈球菌致腦膜炎、菌血症等嚴重併發症，甚至死亡之機率，提升對幼兒健康之照護。依據全國性預防接種資訊管理系統（NIIS）114 年 12 月底統計資料，114 年 3 歲以下嬰幼兒完成第二及三劑 PCV13 之接種率分別為 98.2%及 97.1%，超越目標值所訂之基礎劑 96%、追加劑 93%以上。
- 4.持續推動滿 5 歲幼童於入學前完成麻疹腮腺炎德國麻疹混合疫苗第二劑（MMR2）、白喉破傷風非細胞性百日咳及不活化小兒麻痺疫苗（DTaP-IPV）接種作業，並依規劃進度辦理國小入學預防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接種紀錄檢查及補種工作。114 年度入學之小一學生，於入學前完成 DTaP-IPV、MMR2 之接種率分別為 96.5%及 96.9%。

- 5.114 年度流感疫苗接種計畫所需疫苗共計採購 682 萬 9,080 劑，並於 114 年 10 月 1 日起分 2 階段開打，除 50 至 64 歲無高風險慢性病成人於第 2 階段 11 月 1 日開打外，其餘對象均於第 1 階段 10 月 1 日開打。自 114 年 10 月 1 日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公費流感疫苗接種量約為 660.5 萬劑，4 大重點對象中，學齡前幼兒至少一劑接種率為 66.7%，達年度接種目標（65%），另 65 歲以上長者及學生接種率為 50.5%及 72.0%，分別較 113 年同期增加 6.0%及 4.1%，114 年度計畫對象疫苗採購量及接種量皆為近年同期最高。
- 6.持續補助 21 縣市衛生局（所）冷運冷藏設備之更新及汰換，提升疫苗冷運冷藏及溫度監控品質與效能，確保疫苗品質與維護預防接種效益；持續辦理國際旅遊整合性服務業務，委託 32 家醫療院所實施國際旅遊所需之預防接種工作，並提供民眾整合性旅遊前健康評估及預防措施。
- 7.108 年 7 月 1 日起，B 型肝炎免疫球蛋白（HBIG）接種對象擴及「母親為 B 型肝炎表面抗原（s 抗原）陽性之新生兒」，提升阻絕母嬰垂直傳染成效，截至 114 年 12 月底已有約 2.6 萬名新生兒受惠。
- 8.延續推動長者肺炎鏈球菌疫苗接種政策，並於 112 年 10 月 2 日起擴大提供 65 歲以上長者接種 1 劑 13 價結合型肺炎鏈球菌疫苗（PCV13）及 1 劑 23 價肺炎鏈球菌多醣體疫苗（PPV23），截至 114 年 12 月底 65 歲以上長者完成 2 劑肺炎鏈球菌疫苗接種率達 33.5%；並自 114 年 3 月 10 日起公費對象納入 19-64 歲侵襲性肺炎鏈球菌感染症（IPD）高風險對象，且自 114 年 8 月 1 日起完整提供 55-64 歲原住民 1 劑 PCV13 及 1 劑 PPV23，截至 114 年 12 月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底，累計提供 2 萬 4,347 劑 PCV13 及 1 萬 8,699 劑 PPV23。

9.114 年持續推動 COVID-19 疫苗接種作業，依本部傳染病防治諮詢會預防接種組（ACIP）建議「以 LP.8.1 疫苗為優先選擇，並儲備不同製程之 JN.1 疫苗，以及配合國際間接種建議調整公費對象為 65 歲以上長者、55-64 歲原住民、機構對象、孕婦、滿 6 個月高風險對象、醫事及防疫人員、托育人員、6 個月內嬰兒雙親、滿 6 個月至未滿 6 歲幼兒及 50-64 歲無高風險成人等共 10 類對象，自 114 年 10 月 1 日起分兩階段開打，除 50-64 歲無高風險成人於第 2 階段 11 月 1 日開打外，其餘 9 類對象皆於第 1 階段開打，截至 114 年 12 月底累計接種約 157.3 萬人次，其中 65 歲以上民眾接種率為 20.5%，較 113 年同期增幅 27.5%。

10.為因應國內外 M 痘（Mpox）疫情，自 112 年 3 月 22 日起推動 M 痘疫苗接種服務，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共計接種 17 萬 8,592 人次，其中至少接種 1 劑 10 萬 4,726 人，完成 2 劑疫苗接種 7 萬 3,866 人。

(七)食品安全保護基金

本基金為保障食品安全事件中之消費者權益，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第 56 條之 1 明確規範基金用途、來源及管理方式，用於補助因食安事件，提起之消費訴訟費用、人體健康風險評估費用，以及其他有關促進食品安全相關費用，完善食品安全管理並善盡消費者保護責任。本年度補助消費者保護團體提起消費者訴訟之律師報酬及訴訟費用案 2 件、補助依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第 43 條第 2 項所定之獎金 1 件及補助其他有關促進食品安全之相關費用案 23 件。

(八)社會福利基金

本基金設立願景為依照各機構之特殊性與區域性需求，發展社區化福利服務工作，期使各機構能提供安養護長者、身心障礙者、兒童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及少年一個安全、尊嚴、快樂的生活空間，以落實政府照顧社會弱勢政策，並降低社會成本支出，提升整體社會效益。

另為促進長照相關資源之發展、提升服務品質與效率、充實與均衡服務及人力資源、聯合本部所屬機關共同合作辦理長照發展工作，充實長照服務量能，強化長照服務普及性，均衡長照資源之發展，以提供民眾整合性、多元化之長照服務。

- 1.福利服務計畫：本計畫辦理老人之家、兒童之家、少年之家、教養院及老人養護中心等社會福利機構安養、養護、教養、托育及福利服務業務，本年度預計收容 3,219 人，實際執行計完成平均收容 2,723 人，收容率 84.59%，住民或家屬整體服務滿意度 93.36%，年度績效達成率為 88.97%，尚未達到年度目標值 90%，主要係因收容人數及安置人數較預期減少所致。
- 2.公彩回饋推展社福計畫：本計畫辦理直轄市、縣(市)政府與各社會福利團體、財團法人社會福利及慈善事業基金會等申請運用公益彩券回饋金補助業務，本年度對於各級政府機關及其立案之社會福利團體、財團法人社會福利及慈善事業基金會等申請補助案件，業已完成補助作業，並將未執行經費辦理保留至下年度繼續執行，將積極辦理。
- 3.增設及改善公設兒少緊急及中長期安置機構計畫：
為因應少子女化，倡導兒童少年為國家公共財，並健全兒少保護體系，當兒童少年因遭虐待、疏忽或家庭重大變故，原生家庭仍無法為兒童及少年提供適當照顧時，為全方位守護其安全，政府應佈建緊急及中長期安置機構，作為兒少保護最後一道防線，本計畫提供是類兒童少年良好的家外安置替代性照顧服務，協助兒少儘早返家或自立。目前計畫尚在執行中，並已將未執行經費辦理保留至下年度繼續執行。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九)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基金

為加強推動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相關工作，依家庭暴力防治法第 6 條規定設置本基金，辦理家庭暴力、性侵害及性騷擾防治業務，維護被害人之人身安全及相關權益，並針對加害人提供社區處遇及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第 37 條強制治療，以預防其再犯。

1.暴力防治三級預防計畫：

(1)強化家庭暴力及性侵害被害人多元處遇服務，並發展相對人服務方案：

a.補助民間團體強化家庭暴力被害人庇護安置及保護扶助工作，114 年度計補助 13 項計畫，服務 9,511 人次。

b.補助民間團體於法院設置家庭暴力事件服務處，就近協助被害人聲請保護令、陪同出庭、提供諮詢服務及轉介其他相關福利服務等，114 年度計補助 11 項計畫，服務 8 萬 2,136 人次。

c.補助民間團體提供原鄉部落之家庭暴力及性侵害被害人個案關懷輔導及防治宣導服務，114 年度計補助 8 項計畫，服務 1 萬 904 人次。

d.補助民間團體辦理以家庭為中心之整合性服務方案，依個案需求於一處提供多元化服務，包括：被害人支持服務、就業服務、居住服務、目睹家暴兒少處遇服務及其他創新服務等，114 年度計補助 38 項計畫，服務約 35 萬餘人次。

e.建立通報單一窗口「113 保護專線」標準處理程序，並提升服務效能，以即時提供相關服務，114 年度 113 保護專線計提供逾 2 萬 6,338 通通報服務。

(2)強化目睹家庭暴力兒童及少年輔導工作，以減緩目睹家庭暴力對其身心發展之傷害：

a.補助民間單位提供目睹家庭暴力兒童及少年個案服務、心理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諮商輔導及團體支持，114 年度計補助 6 項計畫，服務 1 萬 2,876 人次。

b.強化網絡合作機制，加強地方政府社政與教育單位針對目睹家庭暴力兒童及少年輔導服務銜接與合作，計辦理 44 場聯繫會議，及服務 1 萬 4,795 人次。

(3)補助建置 13 家性創傷復原中心，提供性侵害倖存者長期且深化之復原服務，114 年度計在案 680 人，諮詢及諮商服務逾 13,000 人次，並辦理 69 場次教育倡議活動。

2.暴力防治處遇計畫：

(1)公告指定 135 家性侵害被害人驗傷採證責任醫療機構，114 年度各責任醫療機構所提供性侵害被害人驗傷採證服務 3,643 人，送刑事警察局化驗採證盒（袋）3,140 件。

(2)委託辦理男性關懷專線服務，針對男性在伴侶相處、親子管教溝通、家庭內互動所發生障礙，或因前述現象而引發民事案件等相關狀況，提供法律諮詢、情緒抒發及支持、觀念導正等服務，114 年度專線提供服務量 8,690 人次。

(3)督導各縣市政府衛生局執行家庭暴力加害人社區處遇計畫，114 年度執行處遇案量 6,564 人，其中已完成處遇 2,428 人、尚在執行處遇 3,169 人、因故未完成處遇 967 人。

(4)督導各縣市政府衛生局執行性侵害加害人身心治療及輔導教育，114 年度執行處遇案量 7,854 人，其中 35 人經評估無須處遇，1,657 人已完成處遇，5,040 人尚在執行處遇，644 人暫停處遇，460 人因故未執行或轉介其他縣市執行，並有 18 人已移送強制治療處所。

(5)本部補助性侵害加害人強制治療處所計 4 處，114 年度收治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第 37 條及第 38 條強制治療受處分人累計應執行 20 人，在所人數尚有 17 人。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6) 為提升醫事人員責任通報敏感度、驗傷採證品質、危險評估知能，114 年度，各縣市政府衛生局辦理教育訓練 735 場次，計 4 萬 7,990 人次參加，其中包括醫師 6,656 人。醫事機構責任通報之家庭暴力事件，完成被害人親密關係暴力事件危險評估比率達 92.3%。

(7) 為培育及提升處遇人員專業知能，各縣市政府衛生局及矯正機關所辦理家庭暴力及性侵害處遇人員教育訓練，114 年度經本部審查認可之課程：家庭暴力部分，認知教育輔導及親職教育輔導必修、選修課程，計 51 場次，計 1,448 人次參加；性侵害部分，核心、進階課程，計 67 場次，計 2,429 人次參加。

(十)長照服務發展基金

本基金為完善長期照顧服務輸送體系，充實長照服務量能，優化服務品質與效率，加強長照服務普及性，提升機構及社區預防性照顧服務量能，辦理長期照顧整體資源精進、原住民族地區社區整合型服務、強化長照機構服務及品質提升與緩和失能創新服務之計畫，以提供民眾兼具整合性與多元化之長照服務。

1.完善長照服務輸送體系計畫：

(1)長期照顧服務機構法人管理及住宿式長照機構發展計畫：

- a. 為輔導住宿式機構提升照顧服務品質，續辦理「住宿機構照顧品質獎勵計畫」，114 年申請參與照護機構共計 1,565 家。
- b. 鼓勵照護機構與單一醫療機構簽約，專責住民健康管理，降低頻繁外出就醫可能造成的感染風險，辦理「減少照護機構住民至醫療機構就醫方案」，114 年申請參與照護機構共計 1,741 家。
- c. 為達成平價住宿機構增加，獎勵於長照資源不足地區設立住宿式長照機構，提升服務之可近性，陸續辦理「獎助布建長照住宿式服務資源試辦計畫」、「獎助布建住宿式長照機構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公共化資源計畫」及「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等，113 年 12 月 27 日修正公告，計有 53 件申請案，規劃可增加 6,305 床；另本部已公告辦理「獎勵布建住宿式長照機構資源計畫」，將獎勵 4 案 633 床，運用公部門自提、獎勵私部門，期結合公私協力以提升整體長照住宿式機構之品質及服務量能。114 年計有 2 件申請案，尚在審查中，再視需求盤點情形公告待獎勵布建區域，以均衡住宿長照服務資源，減輕民眾經濟負擔。

- d. 住宿式服務機構使用者補助：為紓解住宿式服務機構使用者及其家屬經濟負荷，自 108 年起辦理「住宿式服務機構使用者補助方案」，對入住指定之機構滿 90 天以上且符合排富條款者，1 年最高可領取 6 萬元補助，並自 112 年起調高中、重度失能者之補助為每人每年 12 萬元，且取消排富條款。

(2) 失智社區服務發展計畫：

- a. 布建失智社區服務據點（含權責型），提供個案及照顧者支持服務，如認知促進、緩和失智、家屬支持團體、家屬照顧課程等，截至 114 年 12 月底共設置 580 處。
- b. 建構失智共同照護中心，提供失智者個案服務，協助未確診失智個案完成確診；陪伴照顧者於失智不同階段所需要之生活照顧與醫療照護之諮詢及轉介等服務；並協助社區失智人才培育及公共識能教育、輔導失智社區服務據點及提升社區民眾對失智症之認識，截至 114 年 12 月底設置 133 處。

(3) 社區整體照顧服務體系：

為綿密社區長照服務資源，建構完善長照資源體系，廣結長照、醫療、護理以及社福單位推動社區整體照顧服務體系，截至 114 年 12 月底合計布建 1 萬 5,962 個服務據點，包括 834A-10,098B-5,030C。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4) 家庭照顧者多元服務：

- a. 辦理家庭照顧者諮詢專線（0800-50-7272）：結合專業團體設置全國性諮詢專線，藉由單一窗口之便利性，即時提供家庭照顧者心理支持、諮詢及福利資源轉介服務，緩解其照顧壓力，截至 114 年 12 月底專線服務量共計 1 萬 2,946 人次。
- b. 辦理家庭照顧者支持服務性服務：為強化我國家庭照顧者服務量能及增加服務可近性與涵蓋率，本部於 22 縣市布建家庭照顧者支持服務據點，截至 114 年 12 月底共布建 137 個據點（含共融據點 93 處），提供個案服務、紓壓活動、支持團體等服務。

(5) 整合照顧管理制度計畫：

配合長期照顧十年計畫 2.0，114 年度核定補助地方政府長期照顧管理中心計 22 處，於偏遠地區（原住民族、離島及其他偏遠地區）布建照顧管理中心分站計 93 處，受理、提供民眾長期照顧需求評估及服務連結。

(6) 出院銜接長照服務計畫：

強化出院準備服務效能，發掘長照服務個案，快速連結長照服務，凝聚專業服務團隊之專業合作，本部推動「出院準備銜接長照服務計畫」，114 年參與醫院達 242 家。

(7) 長期照顧服務人員培訓計畫：

為強化長照服務品質，補助照顧服務員相關繼續教育及訓練，包含「身心障礙支持服務核心課程訓練」、「BA08-足部照護」、「口腔內（懸壅垂之前）及人工氣道管內分泌物之清潔、抽吸與移除」或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訓練，推展專業人員長照知能。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2.強化長照機構服務、緩和失能及連續性照護服務計畫：

(1)預防及延緩失能照護整合服務計畫：

- a.為促進長者健康，補助全國 22 縣市發展以長者需求為中心之服務，並建立社區跨單位（領域）合作模式；另為使長者健康促進服務方案能符合在地民眾需求，於 112 年起由地方政府管理轄下方案及師資，並開放地方政府運用 ICOPE 理念，發展包含認知促進、肌力強化、營養管理、生活功能、社會參與、口腔保健、自主健康管理等多面向且地方特色之長者健康促進服務方案模組。114 年各地方政府研發計 22 個新方案，將於 115 年轉為合格方案並加入社區服務可應用，截至 114 年底總計有 283 個方案於全國社區據點提供服務。維運社區營養推廣中心及分中心達 85 處以上，辦理長者團體營養教育約 6,300 場、累計服務之長者約 35 萬人次，輔導社區餐飲業者（或長者據點、長照機構等）提供高齡友善健康飲食達 4,500 家；營造 250 處失智友善社區，招募友善天使數超過 68.4 萬人，友善組織超過 2.3 萬家，全國民眾觸及失智症正確識能及友善態度宣導活動逾 1,359 萬人次。為協助已設置銀髮健身俱樂部後續維運，114 年共補助據點申請數 62 處，已逾年度目標值（55 處），達成率 112.7%。
- b.本計畫旨在發展 24 小時飲食回憶資料數位化蒐集技術，以利評估瞭解中高齡者飲食狀況。114 年度重要成果，包含已完成 100 項我國常見食物份量影像圖庫及其驗證，並導入其數位化飲食資料蒐集平臺；以盤秤法為標準，完成 55 位民眾自填平臺之 24 小時飲食回憶落地測試，研提「平台優化與落地測試與驗證報告」；依圖庫驗證及落地測試結果，相關結果將作為後續擴增影像圖庫及優化系統平臺之依據。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2) 醫療機構推動預防及延緩失能服務試辦計畫：

為能及早發現衰退問題，及早介入以預防及延緩失能，本部國民健康署參考 WHO 長者整合式照護（ICOPE）策略，發展「認知、行動、營養、視力、聽力及憂鬱（情緒）」六項能力之內在能力檢測，補助衛生局辦理推動 ICOPE 計畫。114 年度計 967 家醫事機構提供服務，服務約 36.3 萬名長者。

為提升民眾對於長者內在能力檢測相關知能，發展「長者量六力」LINE 官方帳號，提供長輩或其家屬可以自評，114 年底好友數達 30.6 萬人次。

(3) 住宿型長照機構消防安全計畫：

a. 依行政院 106 年 12 月 26 日函頒之「強化長期照顧機構公共安全推動方案」一、建築消防設施方面，第 1 項「推廣自動撒水設備」之 1.3「獎勵輔導老人福利機構、護理之家及身心障礙福利機構等設置自動撒水設備」、同點第 5 項「改善老舊電線、電源開關與老舊建築物」以及同點第 9 項「完善寢室區劃，防止火煙蔓延」及四、政府監督管理方面之第 8 項「研議改善機構防火避難設施設備之獎補助方式」辦理。

b. 本部自 108 年至 113 年辦理「護理之家機構改善公共安全設施設備補助計畫」，補助全國護理之家機構（含一般及精神護理之家）硬體設備及設施，包含自動撒水設備、119 火災通報裝置、電路設施汰換及寢室隔間與樓板密接整修，以降低護理之家機構火災風險，提升機構防火安全性能，截至 113 年 12 月底，一般護理之家 4 項設施設備完設率已達 99%。為加強各機構熟悉且正確使用設備能力之情況及提升機構公安知能，114 年增加一般護理之家隨機訪視輔導，計 10 家共 20 場次。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4) 本部所屬醫療機構提升長期照顧品質暨社區智能整合健康照顧計畫：

a. 「111-115 年本部所屬醫療機構精神疾病公費養護床提升長期照顧服務品質計畫」：

精神疾病公費養護床住民歷史沿革源自臺灣省政府為加強社會福利措施，所屬醫院只有玉里醫院與草屯療養院收住，兩院積極配合推動政府精神醫療政策，妥善照顧需長期養護之低收入戶及家庭照顧系統薄弱的慢性精神病患。其住民照顧費用由政府全額補助照顧，住民無自負額度，為提供上述精神疾病病患完整性的長照服務，同時肩負起社會責任及公醫使命，讓家屬可以放心工作，安心生活。民國 110 年報行政院同意以長照基金補助兩院符合失能等級 2-8 級之精神疾病公費養護住民之照顧費用及住宿式長照機構立案所需人事費用，以期相關資源補助方能及時立案，使精神疾病公費養護長照需求者獲得整體性、高品質之照顧，安享在地老化。114 年度分級補助失能等級 2-8 級之精神疾病公費養護住民 1 萬 3,313 人次。

b. 「113 年-114 年建構臺東縣偏鄉地區社區智能整合健康照顧試辦計畫」：

本計畫呼應國家高齡友善、延緩失能及健康促進政策方向，針對偏鄉高齡人口快速成長所衍生健康管理需求，提出具體可行之整合服務模式。經了解臺東縣的部分區域因地理環境較偏遠，人口老化嚴重，高齡者占比高於全國平均外，根據戶政系統人口調查資料顯示（114 年 12 月），成功鎮與長濱鄉老化指數分別為 335%及 474%，遠高於全國老化指數 164%，顯示偏鄉地區在高齡健康管理與照護資源配置上具有更迫切需求，爰擇定成功鎮及長濱鄉兩個地區推動智能整合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健康照顧評估與管理追蹤機制，透過計畫累積在地服務經驗與執行基礎，逐步建構基礎設備，同時進行資料監測與追蹤管理，展現科技輔助在偏鄉場域對於健康管理之可行性。試辦計畫由本部臺東醫院執行，執行期程為 113 年至 114 年，完成 1,200 個案（成功鎮 700 案、長濱鄉 500 案），社區宣導活動參與人次共 1,072 人次，服務滿意度達 92%。

(5) 強化及延緩弱勢族群口腔衰弱計畫：

- a. 為保障原住民族之健康權益，持續提升原住民族地區民眾口腔預防保健認知及提升個人口腔照顧能力，預防及延緩口腔衰弱及後續失能問題，114 年賡續辦理原住民族地區口腔衛生教育計畫，於 55 個山地及平地原住民族地區，辦理 105 場口腔衛生教育活動（其中 5 場結合原住民歲時祭儀活動）、100 場口腔衛生評估，及 2 場照顧服務員口腔健康教育集中訓練課程（共 50 名照顧服務員完訓）。
- b. 為強化社區初級預防功能，辦理預防口腔衰弱、口腔機能低下社區推廣模式發展及試辦計畫：發展建立評估工具及流程，試辦社區據點口腔衰弱及口腔機能低下多元服務模式。

3. 機構及社區預防性照顧服務量能提升計畫：

(1) 充實身心障礙者特殊需求服務資源：

為提升服務量能，使身心障礙者獲得妥適照顧，推動失能身心障礙者特殊需求加值服務，獎助長照日照機構改善活動空間無障礙及發展軟體照顧服務模式。

(2) 建立社區照顧關懷據點：

為鼓勵老人積極參與社會，於全國設置 5,243 處社區照顧關懷據點，結合在地志工及社區資源，提供關懷訪視、電話問安、餐飲服務，及健康促進活動等；另上開據點有 3,716 餘處亦結合預防及延緩失能服務，設置為巷弄長照站，以發揮社區初級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預防照顧服務功能。

(3) 強化老人及身心障礙福利機構照顧服務資源及量能：

為協助老人及身心障礙福利機構提升服務量能、增進服務品質，及加強公共安全，獎助機構之修繕、充實設施設備、改善公共安全設施設備、服務費及營運管理費，並獎助辦理住宿機構照顧品質獎勵、住宿機構強化感染管制獎勵，及住宿式機構照顧服務員進階培訓等獎勵計畫。

4. 推展原住民長期照顧－文化健康站實施計畫：

(1) 本計畫設置要旨係為建置部落（社區）長期照顧與支持系統，文化健康站之布建，係考量部落地理環境、福利與醫療資源缺乏、服務人力不足等不利因素，發展以原住民照顧原住民、培植在地原住民族人民團體為原則，保障原住民族長者獲得符合在地族群及文化特色之照顧服務、延緩失能及減少臥床時間、以降低家庭醫療及長照之負擔。

(2) 服務對象：55 歲以上亞健康、衰弱、獨居、輕度失能原住民族長者、55 歲以下得自理之原住民族身心障礙者。

(3) 服務項目：簡易健康照顧服務、延緩老化失能活動（活力健康操、文化藝術、心靈課程、文化音樂活化腦力）、陪同就醫、陪同購物、營養餐飲服務（共餐或送餐）、居家關懷服務、生活與照顧諮詢服務、連結、轉介服務（輔具提供、居家護理、社區及居家復健、部落義診）、其他服務（如電話問安）。

(4) 布建情形：補助 16 個地方政府設置文化健康站計 530 站。

(十一) 生產事故救濟基金

本基金依生產事故救濟條例第 7 條規定辦理生產事故救濟、生產事故事件通報等風險管控機制、針對重大生產事故之外部查察及事故原因分析品質提升措施、建立生產事故資料庫與統計分析生產事故事件並公布結果、辦理促進生產事故關懷處理之措施等其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他相關事項，以落實由救濟制度幫忙承擔婦女生產風險之工作，推動醫療機構及助產機構風險管控及事故預防等品質提升機制，全面提升女性生育健康及安全，以作為保障婦女生產醫療風險之穩定基礎。

1. 生產事故計畫：

(1) 生產事故救濟條例自 105 年 6 月 30 日起施行，自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14 年 12 月底，共召開 12 次審議會，審定 279 件申請案，計有 251 件獲得救濟，審定救濟金額為 1 億 8,050 萬元。

(2) 114 年受理申請案件中，曾提起訴訟共計 3 件，分別為產婦死亡 1 件、新生兒死亡 2 件，1 件經病方提出刑事撤回告訴狀、2 件經病方向醫療爭議調解委員會提出調解，醫病雙方達成和解後，改向本部申請生產事故救濟給付。

(十二) 年度關鍵績效指標達成情形分析：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精進醫療照護體系，保障民眾就醫權益	接受「臨床醫事人員培訓計畫」之受訓人員比例	本計畫優先補助教學醫院建構優質專業人員訓練制度及完備教學資源，期培訓良好的醫事人員團隊，提升醫療團隊照護能力及照護品質，全年度達成目標值 88% 以上。
充實醫療資源不足地區之醫療資源及提升醫療服務品質	加強偏遠及離島地區急救責任醫院之緊急醫療照護能力	主要透過醫學中心支援偏遠及離島地區急救責任醫院緊急照護能力，使其達成全中度以上之照護能力。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提供經濟困難無力繳納全民健康保險費之保險對象，無息申貸或補助健保費及應自行負擔之費用，並加強輔導山地離島弱勢民眾欠費申貸紓困基金貸款	健保紓困貸款計畫預算執行率	全年度目標值 90%，截至 114 年 12 月底止健保紓困貸款計畫預算執行率為 90.20%。
提升藥害救濟行政管理效率及服務品質	案件申請至審議時效	全年度目標值為 $\geq 72\%$ ，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審定 174 件，其中 142 件於 155 日內完成受理申請至審議，案件數比例 81.6%。
辦理藥害救濟徵收金徵收作業，維護藥害救濟基金之收支平衡	徵收金徵收執行成效	全年度目標值為 $\geq 99\%$ ，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年度應徵收廠商總計 617 家，徵收達成率 100%。
營造身心健康支持環境，增進全人全程健康促進	18 歲以上人口吸菸率	一、年度目標值：12.7%（成人吸菸行為調查為 2 年 1 次調查，爰此同 113 年目標值）。 二、年度達成值：12.8%（成人吸菸行為調查為 2 年 1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次調查，爰此 114 年同 113 年達成值）。自 98 年實施菸害防制法新法以來，18 歲以上人口吸菸率已自 97 年 21.9%大幅下降至 113 年 12.8%。
	癌症篩檢陽性追蹤率之平均值	一、年度目標值：85.0% 二、平均年度達成值：86.5% (一)子宮頸癌篩檢陽性追蹤率 92.6% (二)乳癌篩檢陽性追蹤率 93.3% (三)大腸癌篩檢陽性追蹤率 78.7%
提升預防接種受害救濟行政管理效率及服務品質	審議時效	年度目標值 77 天，因受委託辦理單位需耗時判斷審閱與疑似不良反應相關之病歷，再整理為就醫摘要以提供後續審議，而部分案件因撤銷原處分重新審議或審議小組判斷需補充資料，以致作業時間延長，實際平均天數為 91.9 天。
	救濟給付時效	年度目標值 47 天，因部分案件需請求權人補件，致地方衛生局作業時間延長，實際平均天數為 57.6 天。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完成疫苗接種，提升國民免疫力，進而強化防疫體系，免除疫病威脅	3 歲以下幼童全數完成各項疫苗接種率	實際完成率 95.0%，已達成年度目標值 94%。
	各項疫苗適齡完成率	實際完成率 93.3%，已達成年度目標值 90%。
	嬰幼兒常規疫苗基礎劑接種完成率	實際完成率 97.1%，已達成年度目標值 96%。
落實食品安全保護計畫之執行	提高補助計畫補助案件數	全年度目標值為 ≥ 5 ，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核定補助案件數 26 件，主要係補助地方政府衛生局之申請案件較預計增加所致。
提升社會福利機構服務品質	強化社會福利機構服務功能 1. 收容率(50%)： 收容率 90% 以上者 100 分；收容率 85% 以上未滿 90%者 90 分；收容率 80% 以上未滿 85%者 80 分；收容率 75% 以上未滿 80%者	1. 收容率：84.59% (2,723/3,219=84.59%)→80 分 2. 住民或家屬整體服務滿意度：93.36%→100 分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70 分；收容率未滿 75%者 60 分。 2. 住民或家屬整體服務滿意度 (50%)： 滿意度 85% 以上者 100 分；滿意度 80%-84%者 90 分；滿意度 75%-79%者 80 分；滿意度 70%-74%者 70 分；滿意度未滿 70%者 60 分。	
降低親密關係暴力個案經開案服務結案後 1 年內之再受暴率	(親密關係暴力個案經開案服務結案後 1 年內再被通報人數/前 1 年度親密關係暴力個案經開案服務結案人數) $\times 100\%$	114 年度目標值為 11%~16%，親密關係暴力個案經開案服務結案後 1 年內之再受暴率為 14.65%，已達績效指標，本部將賡續精進家庭暴力防治三級預防工作，期降低親密關係暴力被害人再受暴。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強化家庭暴力及性侵害加害人再犯預防，落實社區處遇執行	性侵害加害人出監無縫銜接社區處遇（出監之中高以上再犯危險性侵害加害人兩週內執行社區處遇比率）	114 年度目標值為 95%，114 年度性侵害加害人服刑期滿出監高再犯及中高再犯危險個案計 118 人，其中 116 人由縣市衛生局於其出監 2 週內執行社區處遇，達成率 98.3%，已達績效指標。
長照十年計畫 2.0	長照給付及支付服務人數	年度目標值 62 萬 5,020 人，截至 114 年 12 月底服務人數計 61 萬 7,375 人。
普及長照服務資源，增加照顧量能	巷弄長照站服務據點數設置	年度目標值為建置 4,900 處據點，截至 114 年 12 月底計布建 5,030 處據點。
強化長照機構服務及緩和失能	一般護理之家消防安全推動及輔導計畫之輔導機構家數	年度目標值為 10 家共 20 場次，114 年度截至 12 月底已完成一般護理之家隨機訪視輔導 10 家共 20 場次。
	後續維運銀髮健身俱樂部據點數	年度目標值為 55 處，截至 114 年底補助據點申請後續營運共 62 處。
提升社區多元預防性照顧服務量能	提供失能身心障礙者困難個案特殊需求服務之服務人數	為協助失能身心障礙者困難個案特殊需求服務，截至 114 年 12 月底止獎助 100 家長照日照服務機構。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發展原鄉長照服務資源	文化健康站服務 55 歲以上原住民成長率（本年度服務人數-前年度服務人數）/ 前年度服務人數×100%	年度目標值 4%，114 年度文化健康站服務 55 歲以上原住民成長率為 6%。
產婦、新生兒或胎兒發生生產事故可獲及時救濟	妥適妥速完成救濟案件審定	審議會於 3 個月內完成審定之案件比率為 100%

二、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情形：

(一)基金來源：

- 1.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本年度決算數 125,012,675,468 元，較預算數 87,588,552,000 元，增加 37,424,123,468 元，增加比率 42.73%，主要係長照服務發展基金依菸酒稅法、遺產及贈與稅法、房地合一課徵所得稅稅課收入分配及運用辦法徵收之稅課收入較預計增加所致。
- 2.勞務收入：本年度決算數 573,178,440 元，較預算數 651,816,000 元，減少 78,637,560 元，減少比率 12.06%。
- 3.財產收入：本年度決算數 1,677,929,690 元，較預算數 1,008,258,000 元，增加 669,671,690 元，增加比率 66.42%，主要係長照服務發展基金專戶存款利息收入較預計增加所致。
- 4.政府撥入收入：本年度決算數 8,926,052,252 元，較預算數 8,981,479,000 元，減少 55,426,748 元，減少比率 0.62%。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 5.規費收入：本年度決算數 38,598,301 元，較預算數 48,973,000 元，減少 10,374,699 元，減少比率 21.18%，主要係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行政規費尚未徵收所致。
- 6.其他收入：本年度決算數 2,091,733,612 元，較預算數 728,400,000 元，增加 1,363,333,612 元，增加比率 187.17%，主要係長照服務發展基金以前年度溢估應付費用轉列雜項收入較預計增加所致。

(二)基金用途：

- 1.獎勵新擴建醫療機構貸款利息補貼計畫：本年度決算無列數，較預算數 100,000 元，減少 100,000 元，減少比率 100.00%，主要係受補助醫院之貸款提前清償，補貼息較預計減少所致。
- 2.提升醫療資源不足地區醫療服務品質計畫：本年度決算數 1,170,949,420 元，較預算數 1,224,158,000 元，減少 53,208,580 元，減少比率 4.35%。
- 3.健康照護績效提升計畫：本年度決算數 1,130,785,774 元，較預算數 1,449,632,000 元，減少 318,846,226 元，減少比率 22.00%，主要係「醫療機構設置友善就醫環境獎勵計畫」之醫療機構實際申請家數較預計減少所致。
- 4.健保紓困計畫：本年度決算數 48,633,727 元，較預算數 66,092,000 元，減少 17,458,273 元，減少比率 26.42%，主要係因政府協助繳納紓困未還款金額較預計增加，致提列呆帳數減少。
- 5.協助弱勢族群排除就醫障礙計畫：本年度決算數 317,257,134 元，較預算數 317,896,000 元，減少 638,866 元，減少比率 0.20%。
- 6.補助經濟困難者健保費計畫：本年度決算數 626,210,660 元，較預算數 767,040,000 元，減少 140,829,340 元，減少比率 18.36%。
- 7.藥害救濟給付計畫：本年度決算數 64,796,264 元，較預算數 75,975,000 元，減少 11,178,736 元，減少比率 14.71%。
- 8.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計畫：本年度決算數 7,396,192,864 元，較預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算數 9,762,447,000 元，減少 2,366,254,136 元，減少比率 24.24%，主要係「擴大推動國家防癌工作」計畫實際數較預計減少所致。

9.預防接種受害救濟給付計畫：本年度決算數 38,282,888 元，較預算數 115,627,000 元，減少 77,344,112 元，減少比率 66.89%，主要係預防接種受害救濟案件給付件數、金額較預計減少所致。

10.疫苗接種計畫：本年度決算數 7,033,187,187 元，較預算數 8,312,401,000 元，減少 1,279,213,813 元，減少比率 15.39%。

11.食品安全保護計畫：本年度決算數 34,302,618 元，較預算數 38,572,000 元，減少 4,269,382 元，減少比率 11.07%。

12.福利服務計畫：本年度決算數 2,258,815,132 元，較預算數 2,510,924,000 元，減少 252,108,868 元，減少比率 10.04%。

13.公彩回饋推展社福計畫：本年度決算數 1,530,855,769 元，較預算數 1,365,084,000 元，增加 165,771,769 元，增加比率 12.14%。

14.增設及改善公設兒少緊急及中長期安置機構計畫：本年度決算數 74,185,839 元，較預算數 43,170,000 元，增加 31,015,839 元，增加比率 71.85%，主要係因雲林教養院支付歷史建築正心園修復再利用及升降設備工程保留款所致。

15.暴力防治三級預防計畫：本年度決算數 576,653,367 元，較預算數 845,790,000 元，減少 269,136,633 元，減少比率 31.82%，主要係地方政府申請「強化社會安全網第二期計畫」未如預期，致補助款實際數較預算數減少。

16.暴力防治處遇計畫：本年度決算數 48,587,337 元，較預算數 49,515,000 元，減少 927,663 元，減少比率 1.87%。

17.完善長照服務輸送體系計畫：本年度決算數 68,900,229,384 元，較預算數 72,178,156,000 元，減少 3,277,926,616 元，減少比率 4.54%。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 18.強化長照機構服務、緩和失能及連續性照護服務計畫：本年度決算數 1,082,098,465 元，較預算數 1,289,238,000 元，減少 207,139,535 元，減少比率 16.07%。
 - 19.機構及社區預防性照顧服務量能提升計畫：本年度決算數 11,054,168,622 元，較預算數 12,931,473,000 元，減少 1,877,304,378 元，減少比率 14.52%。
 - 20.推展原住民長期照顧－文化健康站實施計畫：本年度決算數 1,500,000,000 元，與預算數相同。
 - 21.生產事故計畫：本年度決算數 203,304,333 元，較預算數 312,451,000 元，減少 109,146,667 元，減少比率 34.93%，主要係申請救濟給付案件數較預計減少所致。
 - 22.一般行政管理計畫：本年度決算數 84,179,376 元，較預算數 81,800,000 元，增加 2,379,376 元，增加比率 2.91%。
- (三)本年度決算賸餘 33,146,491,603 元，較預算短絀 16,230,063,000 元，由絀轉餘相差 49,376,554,603 元，主要原因如下：
- 1.醫療發展基金：本年度決算短絀 191,448,150 元，較預算短絀 534,099,000 元，減少短絀 342,650,850 元，減少比率 64.15%，主要係「醫療機構設置友善就醫環境獎勵計畫」之醫療機構實際申請家數較預計減少所致。
 - 2.全民健康保險紓困基金：本年度決算賸餘 61,751,173 元，較預算賸餘 148,638,000 元，減少賸餘 86,886,827 元，減少比率 58.46%，主要係因公庫撥款收入較預計減少所致。
 - 3.藥害救濟基金：本年度決算賸餘 25,540,731 元，較預算賸餘 1,054,000 元，增加賸餘 24,486,731 元，增加比率 2,323.22%，主要係藥害救濟徵收金實際收入較預計增加，暨藥害救濟給付計畫實際數較預計減少所致。
 - 4.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本年度決算短絀 168,018,045 元，較預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算短絀 2,543,185,000 元，減少短絀 2,375,166,955 元，減少比率 93.39%，主要係「擴大推動國家防癌工作」計畫實際數較預計減少所致。

5.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本年度決算賸餘 55,961,359 元，較預算短絀 30,772,000 元，由絀轉餘相差 86,733,359 元，主要係因預防接種受害救濟案件給付件數、金額較預計減少所致。

6.疫苗基金：本年度決算賸餘 718,409,299 元，較預算短絀 780,787,000 元，由絀轉餘相差 1,499,196,299 元，主要係因 COVID-19 疫苗採購 Novavax 疫苗實際採購量較預計減少、Moderna 疫苗因匯差，故實際支付價格較預計減少所致。

7.食品安全保護基金：本年度決算短絀 13,590,375 元，較預算短絀 17,272,000 元，減少短絀 3,681,625 元，減少比率 21.32%，主要係補助衛生局案件之實際執行數較預計減少所致。

8.社會福利基金：本年度決算短絀 335,081,303 元，較預算短絀 394,642,000 元，減少短絀 59,560,697 元，減少比率 15.09%。

9.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基金：本年度決算賸餘 329,899,532 元，較預算賸餘 26,610,000 元，增加賸餘 303,289,532 元，增加比率 1,139.76%，主要係地方政府申請「強化社會安全網第二期計畫」未如預期，及撙節相關支出所致。

10.長照服務發展基金：本年度決算賸餘 32,579,670,896 元，較預算短絀 12,078,044,000 元，由絀轉餘相差 44,657,714,896 元，主要係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較預計增加所致。

11.生產事故救濟基金：本年度決算賸餘 83,396,486 元，較預算短絀 27,564,000 元，由絀轉餘相差 110,960,486 元，主要係申請救濟給付案件數較預計減少所致。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三、現金流量結果：

(一)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0,282,915,023 元，係本期賸餘 33,354,023,721 元，調整非現金項目減少 3,071,108,698 元。

(二)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31,983,292 元。

1.減少長期貸墊款及準備金 76,595,085 元。

2.減少固定資產、遞耗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 1,036,184,766 元。

3.增加長期貸墊款及準備金 133,500,574 元。

4.增加固定資產、遞耗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 1,411,262,569 元。

(三)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1,971,730 元。

1.增加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117,377,872,263 元。

2.減少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117,325,900,533 元。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數 29,902,903,461 元，係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258,518,663,074 元較期初 228,615,759,613 元增加之數。

四、資產負債情況：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金額		差異%	主要增減原因
	本年度(1)	上年度(2)	(1-2)/(2)	
資產	274,267,761,922	242,589,038,305	13.06%	
銀行存款	258,517,893,074	228,614,989,613	13.08%	
零用及週轉金	770,000	770,000	-	
應收帳款	1,337,532,227	1,295,454,549	3.25%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金額		差異%	主要增減原因
	本年度(1)	上年度(2)	(1-2)/(2)	
應收利息	185,430,851	141,622,216	30.93%	主要係長照服務發展基金依菸酒稅法、遺產及贈與稅法、房地合一課徵所得稅稅課收入分配及運用辦法徵收之稅課收入較預計增加，致估列銀行存款利息隨同增加。
其他應收款	479,323,457	454,116,523	5.55%	
應收到期長期貸款	114,976,976	120,127,066	-4.29%	
備抵呆帳——應收到期長期貸款	-60,259,362	-62,957,816	-4.29%	
預付費用	8,539,325,065	7,094,576,879	20.36%	
其他預付款	330,703,099	312,472,783	5.83%	
長期貸款	508,321,659	516,264,092	-1.54%	
備抵呆帳——長期貸款	-254,160,830	-258,132,046	-1.54%	
退休及離職準備金	30,841,627	30,812,230	0.10%	
土地	661,813,212	661,834,100	-	
土地改良物	19,392,135	20,752,985	-6.56%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金額		差異%	主要增減原因
	本年度(1)	上年度(2)	(1-2)/(2)	
房屋建築及設備	2,759,627,473	2,670,667,383	3.33%	
機械及設備	216,558,290	197,879,473	9.44%	
交通及運輸設備	72,837,774	62,056,840	17.37%	
雜項設備	218,851,849	167,099,720	30.97%	主要係社會福利基金南投啟智教養院購置變頻冷氣機與中區老人之家受補助怡養大樓及大餐廳自動撒水設備等所致。
購建中固定資產	124,477,162	119,393,861	4.26%	
權利	70,517,397	66,552,779	5.96%	
電腦軟體	357,570,966	334,380,113	6.94%	
發展中之無形資產	11,408,542	4,926,316	131.58%	主要係社會福利基金社會及家庭署購置社會福利服務中心個案暨業務管理系統等尚未完工，發展中之無形資產隨之增加所致。
存出保證金	128,610	222,610	-42.23%	主要係長照服務發展基金退還租借場地之款項所致。
催收款項	143,055,890	149,371,018	-4.23%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金額		差異%	主要增減原因
	本年度(1)	上年度(2)	(1-2)/(2)	
備抵呆帳—催收款項	-119,206,010	-126,215,543	-5.55%	
暫付及待結轉帳項	30,789	561	5,388.24%	主要係長照服務發展基金暫付本部預（決）算書印製採購案款項。
負債	11,896,391,145	13,571,670,361	-12.34%	
應付帳款	1,264,276	1,054,091	19.94%	
應付代收款	1,075,935,576	947,177,974	13.59%	
應付費用	9,873,379,874	11,975,481,368	-17.55%	
其他應付款	250,000,000	4,122,790	5,963.85%	係全民健康保險紓困基金受公庫撥款辦理補助中低收入戶自付保險費用待繳回本部之結餘款。
預收收入	685,929	686,875	-0.14%	
存入保證金	356,318,008	155,004,757	129.88%	主要係疫苗基金廠商履約保證金較上年度增加所致。
應付保管款	1,227,440	1,212,094	1.27%	
應付退休及離職金	30,841,627	30,812,230	0.10%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金額		差異%	主要增減原因
	本年度(1)	上年度(2)	(1-2)/(2)	
暫收及待結轉帳項	306,738,415	456,118,182	-32.75%	主要係長照服務發展基金受補助單位繳回之計畫賸餘款較上年度減少所致。
淨資產	262,371,370,777	229,017,367,944	14.56%	

五、其他：

(一)納入國庫集中支付說明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本年底現金為 258,518,663,074 元，其中 4,556,049,955 元，配合政策納入國庫集中支付（包括全民健康保險紓困基金 7,601,575 元、疫苗基金 739,848,057 元、食品安全保護基金 994,530,831 元、社會福利基金 1,864,815,715 元、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基金 642,912,185 元、長照服務發展基金 306,291,739 元及生產事故救濟基金 49,853 元），其減少之利息收入，低於國庫舉債之成本，有助於提升政府整體財務效益。

(二)本年度併決算事項之說明：

1. 全民健康保險紓困基金：

依行政院 113 年 12 月 30 日院授人給字第 1134002523 號函，自 114 年起中央政府約用人員基層員工月薪應高於最低工資 1.1 倍，爰調升辦理紓困基金貸款業務所需約用人員薪資，致相關費用增加，致「一般行政管理計畫」決算數 11,403,163 元，較預算數 10,883,000 元，增加 520,163 元，經行政院於 114 年 12 月 24 日以院授衛字第 1142460864 號函同意超支併決算辦理。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2.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計畫」項下之「推展費」決算數 71,733,091 元，較預算數 70,635,000 元，增加 1,098,091 元，主要係「加強衛生教育與宣導」計畫實際數較預計增加所致，經本部於 115 年 1 月 28 日衛部會字第 1150103809 號函同意辦理。

3. 社會福利基金：

「公彩回饋推展社福計畫」（不含購建固定資產）決算數 1,530,217,747 元，較預算數 1,364,038,000 元，增加 166,179,747 元，主要係因補助政府及民間社會福利團體辦理兒童及少年、婦女、老人、身心障礙者等社會福利業務費用，經行政院 115 年 1 月 19 日院授主基營字第 1150200122 號函同意超支併決算辦理。

4. 長照服務發展基金：

(1) 主要係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預算控制系統暨會計帳務系統 114 年配合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與數位發展部共同訂定之資安要求及精進預算控制流程，臨時功能增修之人日數較預計增加，致「一般行政管理計畫」決算數 7,751,009 元，較預算數 5,048,000 元，增加 2,703,009 元，經行政院於 114 年 12 月 23 日以院授衛字第 1142460865 號函同意超支併決算辦理。

(2) 為配合長期照顧十年計畫 3.0 正式施行前，須完成製作或修正現行長照服務相關文宣品、宣導品等素材資料，致「推展費」決算數 22,346,620 元，較預算數 16,500,000 元，增加 5,846,620 元，經本部於 114 年 12 月 29 日以衛部顧字第 1141963782 號函同意辦理。

(三) 其他重要事項：

1. 疫苗基金—疫苗採購跨年合約事項說明：

由於各項疫苗係屬寡占市場，生產製造均需一定排程，且經原廠及原產國檢驗核准輸出，進口至國內尚須經本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逐批檢驗合格、完成封緘，始能驗收交貨，一般期程需費時至少 8 個月以上。另疫苗生產線受到國際疫情、疫苗原廠製程安全管控、品管檢驗及市場價格波動等因素影響，極易導致全球供貨失衡及價格數倍上揚，因而造成缺貨，嚴重衝擊國內接種需求，造成防疫缺口，危及國人健康。基此，為避免國內常規接種需求受國際疫苗供貨不穩之影響，並為確保廠商能依合約優先供應國內採購量，多數常規及特殊疫苗或生物製劑採購採 2-3 年合約、分批交貨辦理，本年度疫苗跨年度合約及交貨數量明細如附表。

(四)本基金特定收入來源（公益彩券回饋金）專款專用執行表如下：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特定收入來源（公益彩券回饋金）專款專用執行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辦理項目(指定用途)	收入(來源)	業務計畫名稱	支出(用途)	本年度賸餘(短絀)	累計賸餘(短絀)	說明
	決算數(1)		決算數(2)	(3)=(1)-(2)		
協助弱勢族群排除就醫障礙	318,031,313	協助弱勢族群排除就醫障礙計畫	317,257,134	774,179	7,589,569	
辦理直轄市、縣(市)政府與各社會福利團體、財團法人社會福利及慈善事業基金會等申請運用公益彩券回饋金專案補助經費	1,456,200,501	公彩回饋推展社福計畫	1,530,855,769	-74,655,268	1,988,499,420	
合計	1,774,231,814	合計	1,848,112,903	-73,881,089	1,996,088,989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附表

採購疫苗種類	採購簽約年度	交貨年度	合約交貨劑量（單位：劑）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113 年	114 年	115 年	116 年	117 年
b 型嗜血桿菌疫苗(Hib)	111 年	111-114 年		200	200	200	200			
五合一疫苗	113 年	114-117 年					380,000	550,000	505,000	165,000
13 價結合型肺炎鏈球菌疫苗(幼兒)	112 年	113-115 年				300,000	300,000	300,000		
13 價結合型肺炎鏈球菌疫苗(長者)	112 年	112-114 年			1,000,000	1,130,000	490,000			
20 價結合型肺炎鏈球菌疫苗(長者)	114 年	114-115 年					60,000	90,000		
麻疹腮腺炎德國麻疹混合疫苗	113 年	113-116 年				245,960	355,000	365,000	150,000	
水痘疫苗	113 年	113-115 年				130,000	145,000	45,000		
日本腦炎疫苗	111 年	112-114 年			320,000	320,000	320,000			
四合一疫苗	110 年	111-114 年		284,610	75,390	200,000	40,000			
	113 年	114-116 年					170,000	160,000	150,000	
23 價肺炎鏈球菌多醣體疫苗	113 年	113-114 年				250,000	80,000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採 購 疫 苗 種 類	採 購 簽 約 年 度	交 貨 年 度	合約交貨劑量（單位：劑）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113 年	114 年	115 年	116 年	117 年
流行性腦脊髓 膜炎疫苗	112 年	113- 115 年				10,000	10,000	10,000		
B 型肝炎	114 年	114- 116 年					300,000	450,000	300,000	
B 型肝炎免疫 球蛋白	114 年	114- 116 年					1,200	1,200		
黃熱病疫苗	114 年	114- 116 年					9,600	9,600	9,600	
傷寒疫苗	112 年	112- 114 年			1,200	2,100	2,800			
卡介苗	113 年	113- 114 年				16,000 (瓶)	16,000 (瓶)			
COVID-19 疫 苗	110 年	110- 114 年	6,050,000	20,000,000	6,227,400	5,500,000	2,772,590			
	114 年	115- 117 年						2,200,000	2,200,000	2,200,000

本 頁 空 白

乙、決算報表

壹、主要表

本 頁 空 白

衛生福利特
基金來源、
中華民國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金額	%
基金來源	99,007,478,000	100.00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87,588,552,000	88.47
徵收收入	212,214,000	0.21
違規罰款收入	21,220,000	0.02
醫療衛生救濟提撥收入	190,994,000	0.19
依法分配收入	87,376,338,000	88.25
菸品健康福利捐分配收入	12,970,338,000	13.10
房地合一稅分配收入	40,052,000,000	40.45
菸酒稅分配收入	26,100,000,000	26.36
遺產及贈與稅分配收入	8,254,000,000	8.34
勞務收入	651,816,000	0.66
服務收入	651,816,000	0.66
財產收入	1,008,258,000	1.02
財產處分收入	120,000	-
租金收入	1,855,000	-
利息收入	1,006,283,000	1.02
政府撥入收入	8,981,479,000	9.07
公庫撥款收入	7,302,618,000	7.38
政府其他撥入收入	1,678,861,000	1.70
規費收入	48,973,000	0.05
行政規費收入	20,000,000	0.02
使用規費收入	28,973,000	0.03
其他收入	728,400,000	0.74
受贈收入	2,917,000	-
雜項收入	725,483,000	0.73
基金用途	115,237,541,000	116.39
獎勵新擴建醫療機構貸款利息補貼計畫	100,000	-
其他	100,000	-
提升醫療資源不足地區醫療服務品質計畫	1,224,158,000	1.24
其他	1,224,158,000	1.24
健康照護績效提升計畫	1,449,632,000	1.46
其他	1,449,632,000	1.46
健保紓困計畫	66,092,000	0.07
其他	66,092,000	0.07
協助弱勢族群排除就醫障礙計畫	317,896,000	0.32
其他	317,896,000	0.32
補助經濟困難者健保費計畫	767,040,000	0.77
其他	767,040,000	0.77
藥害救濟給付計畫	75,975,000	0.08
其他	75,975,000	0.08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計畫	9,762,447,000	9.86
購建固定資產	18,806,000	0.02
其他	9,743,641,000	9.84

別收入基金
用途及餘絀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決算數		比 較 增 減		上年度決算數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38,320,167,763	100.00	39,312,689,763	39.71	159,104,280,558	100.00
125,012,675,468	90.38	37,424,123,468	42.73	140,554,294,483	88.34
233,800,699	0.17	21,586,699	10.17	345,817,637	0.22
24,889,465	0.02	3,669,465	17.29	24,979,883	0.02
208,911,234	0.15	17,917,234	9.38	320,837,754	0.20
124,778,874,769	90.21	37,402,536,769	42.81	140,208,476,846	88.12
12,739,795,905	9.21	-230,542,095	-1.78	13,467,616,839	8.46
69,969,192,121	50.59	29,917,192,121	74.70	80,570,106,755	50.64
26,509,545,967	19.17	409,545,967	1.57	26,477,961,990	16.64
15,560,340,776	11.25	7,306,340,776	88.52	19,692,791,262	12.38
573,178,440	0.41	-78,637,560	-12.06	534,160,180	0.34
573,178,440	0.41	-78,637,560	-12.06	534,160,180	0.34
1,677,929,690	1.21	669,671,690	66.42	1,328,531,064	0.84
1,085,608	-	965,608	804.67	2,224,216	-
2,149,240	-	294,240	15.86	2,041,639	-
1,674,694,842	1.21	668,411,842	66.42	1,324,265,209	0.83
8,926,052,252	6.45	-55,426,748	-0.62	13,409,270,058	8.43
7,245,678,622	5.24	-56,939,378	-0.78	11,721,156,338	7.37
1,680,373,630	1.21	1,512,630	0.09	1,688,113,720	1.06
38,598,301	0.03	-10,374,699	-21.18	83,933,284	0.05
-	-	-20,000,000	-100.00	56,000,000	0.04
38,598,301	0.03	9,625,301	33.22	27,933,284	0.02
2,091,733,612	1.51	1,363,333,612	187.17	3,194,091,489	2.01
3,559,422	-	642,422	22.02	8,995,571	0.01
2,088,174,190	1.51	1,362,691,190	187.83	3,185,095,918	2.00
105,173,676,160	76.04	-10,063,864,840	-8.73	104,813,154,397	65.88
-	-	-100,000	-100.00	109,588	-
-	-	-100,000	-100.00	109,588	-
1,170,949,420	0.85	-53,208,580	-4.35	1,109,114,506	0.70
1,170,949,420	0.85	-53,208,580	-4.35	1,109,114,506	0.70
1,130,785,774	0.82	-318,846,226	-22.00	1,097,905,621	0.69
1,130,785,774	0.82	-318,846,226	-22.00	1,097,905,621	0.69
48,633,727	0.04	-17,458,273	-26.42	63,832,224	0.04
48,633,727	0.04	-17,458,273	-26.42	63,832,224	0.04
317,257,134	0.23	-638,866	-0.20	224,344,155	0.14
317,257,134	0.23	-638,866	-0.20	224,344,155	0.14
626,210,660	0.45	-140,829,340	-18.36	661,876,997	0.42
626,210,660	0.45	-140,829,340	-18.36	661,876,997	0.42
64,796,264	0.05	-11,178,736	-14.71	64,427,814	0.04
64,796,264	0.05	-11,178,736	-14.71	64,427,814	0.04
7,396,192,864	5.35	-2,366,254,136	-24.24	7,825,379,117	4.92
18,548,461	0.01	-257,539	-1.37	13,370,193	0.01
7,377,644,403	5.33	-2,365,996,597	-24.28	7,812,008,924	4.91

衛生福利特
基金來源、
中華民國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金額	%
預防接種受害救濟給付計畫	115,627,000	0.12
其他	115,627,000	0.12
疫苗接種計畫	8,312,401,000	8.40
購建固定資產	1,500,000	-
其他	8,310,901,000	8.39
食品安全保護計畫	38,572,000	0.04
其他	38,572,000	0.04
福利服務計畫	2,510,924,000	2.54
購建固定資產	219,787,000	0.22
其他	2,291,137,000	2.31
公彩回饋推展社福計畫	1,365,084,000	1.38
購建固定資產	1,046,000	-
其他	1,364,038,000	1.38
增設及改善公設兒少緊急及中長期安置機構計畫	43,170,000	0.04
購建固定資產	43,138,000	0.04
其他	32,000	-
暴力防治三級預防計畫	845,790,000	0.85
購建固定資產	510,000	-
其他	845,280,000	0.85
暴力防治處遇計畫	49,515,000	0.05
其他	49,515,000	0.05
完善長照服務輸送體系計畫	72,178,156,000	72.90
購建固定資產	314,000	-
其他	72,177,842,000	72.90
強化長照機構服務、緩和失能及連續性照護服務計畫	1,289,238,000	1.30
購建固定資產	-	-
其他	1,289,238,000	1.30
機構及社區預防性照顧服務量能提升計畫	12,931,473,000	13.06
其他	12,931,473,000	13.06
推展原住民長期照顧—文化健康站實施計畫	1,500,000,000	1.52
其他	1,500,000,000	1.52
生產事故計畫	312,451,000	0.32
其他	312,451,000	0.32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81,800,000	0.08
購建固定資產	-	-
其他	81,800,000	0.08
本期賸餘(短絀)	-16,230,063,000	-16.39
期初基金餘額	168,597,168,000	170.29
解繳公庫	-	-
期末基金餘額	152,367,105,000	153.89

註：配合行政院主計總處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表預算科目表科目修訂，上年度科目及金額重分類情形如
 (1)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指定菸品健康風險評估審查費56,000,000元由「其他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2) 疫苗基金旅遊醫學合約醫院繳納接種疫苗收入27,933,284元由「其他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重分類
 (3) 長照服務發展基金房地合一稅分配收入80,570,106,755元、菸酒稅分配收入26,477,961,990元、遺
 「菸酒稅分配收入」及「遺產及贈與稅分配收入」。

別收入基金 用途及餘絀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決算數		比 較 增 減		上年度決算數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38,282,888	0.03	-77,344,112	-66.89	87,620,251	0.06
38,282,888	0.03	-77,344,112	-66.89	87,620,251	0.06
7,033,187,187	5.08	-1,279,213,813	-15.39	11,865,891,895	7.46
883,462	-	-616,538	-41.10	976,000	-
7,032,303,725	5.08	-1,278,597,275	-15.38	11,864,915,895	7.46
34,302,618	0.02	-4,269,382	-11.07	31,048,709	0.02
34,302,618	0.02	-4,269,382	-11.07	31,048,709	0.02
2,258,815,132	1.63	-252,108,868	-10.04	2,197,871,713	1.38
172,713,667	0.12	-47,073,333	-21.42	175,006,242	0.11
2,086,101,465	1.51	-205,035,535	-8.95	2,022,865,471	1.27
1,530,855,769	1.11	165,771,769	12.14	1,357,845,192	0.85
638,022	-	-407,978	-39.00	1,574,480	-
1,530,217,747	1.11	166,179,747	12.18	1,356,270,712	0.85
74,185,839	0.05	31,015,839	71.85	44,525,185	0.03
74,169,104	0.05	31,031,104	71.93	44,525,185	0.03
16,735	-	-15,265	-47.70	-	-
576,653,367	0.42	-269,136,633	-31.82	559,622,234	0.35
498,629	-	-11,371	-2.23	1,400,390	-
576,154,738	0.42	-269,125,262	-31.84	558,221,844	0.35
48,587,337	0.04	-927,663	-1.87	54,624,329	0.03
48,587,337	0.04	-927,663	-1.87	54,624,329	0.03
68,900,229,384	49.81	-3,277,926,616	-4.54	64,315,823,834	40.42
306,710	-	-7,290	-2.32	559,324	-
68,899,922,674	49.81	-3,277,919,326	-4.54	64,315,264,510	40.42
1,082,098,465	0.78	-207,139,535	-16.07	1,025,502,052	0.64
1,400,000	-	1,400,000	-	-	-
1,080,698,465	0.78	-208,539,535	-16.18	1,025,502,052	0.64
11,054,168,622	7.99	-1,877,304,378	-14.52	10,640,188,906	6.69
11,054,168,622	7.99	-1,877,304,378	-14.52	10,640,188,906	6.69
1,500,000,000	1.08	-	-	1,324,838,505	0.83
1,500,000,000	1.08	-	-	1,324,838,505	0.83
203,304,333	0.15	-109,146,667	-34.93	186,573,627	0.12
203,304,333	0.15	-109,146,667	-34.93	186,573,627	0.12
84,179,376	0.06	2,379,376	2.91	74,187,943	0.05
6,744,543	-	6,744,543	-	310,457	-
77,434,833	0.06	-4,365,167	-5.34	73,877,486	0.05
33,146,491,603	23.96	49,376,554,603	-304.23	54,291,126,161	34.12
224,711,824,374	162.46	56,114,656,374	33.28	170,420,698,213	107.11
-	-	-	-	-	-
257,858,315,977	186.42	105,491,210,977	69.23	224,711,824,374	141.24

下：

」重分類至「行政規費收入」。

至「使用規費收入」。

產及贈與稅分配收入19,692,791,262元，由「其他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重分類至「房地合一稅分配收入」、

本 頁 空 白

貳、附屬表

本 頁 空 白

衛生福利特
基金來源
中華民國

科 目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基金來源	99,007,478,000	138,320,167,763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87,588,552,000	125,012,675,468
徵收收入	212,214,000	233,800,699
違規罰款收入	21,220,000	24,889,465
醫療衛生救濟提撥收入	190,994,000	208,911,234
依法分配收入	87,376,338,000	124,778,874,769
菸品健康福利捐分配收入	12,970,338,000	12,739,795,905
房地合一稅分配收入	40,052,000,000	69,969,192,121
菸酒稅分配收入	26,100,000,000	26,509,545,967
遺產及贈與稅分配收入	8,254,000,000	15,560,340,776
勞務收入	651,816,000	573,178,440
服務收入	651,816,000	573,178,440
財產收入	1,008,258,000	1,677,929,690
財產處分收入	120,000	1,085,608
租金收入	1,855,000	2,149,240
利息收入	1,006,283,000	1,674,694,842
政府撥入收入	8,981,479,000	8,926,052,252
公庫撥款收入	7,302,618,000	7,245,678,622
政府其他撥入收入	1,678,861,000	1,680,373,630
規費收入	48,973,000	38,598,301
行政規費收入	20,000,000	-
使用規費收入	28,973,000	38,598,301
其他收入	728,400,000	2,091,733,612
受贈收入	2,917,000	3,559,422
雜項收入	725,483,000	2,088,174,190
合 計	99,007,478,000	138,320,167,763

別收入基金 明細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比較增減		備註
金額	%	
39,312,689,763	39.71	
37,424,123,468	42.73	
21,586,699	10.17	
3,669,465	17.29	
17,917,234	9.38	
37,402,536,769	42.81	
-230,542,095	-1.78	
29,917,192,121	74.70	係長照服務發展基金依菸酒稅法、遺產及贈與稅法、房地合一課徵所得稅稅課收入分配及運用辦法徵收之稅課收入較預計增加所致。
409,545,967	1.57	
7,306,340,776	88.52	
-78,637,560	-12.06	
-78,637,560	-12.06	
669,671,690	66.42	
965,608	804.67	係社會福利基金報廢財物公開標售收入較預計增加所致。
294,240	15.86	
668,411,842	66.42	主要係長照服務發展基金專戶存款利息收入較預計增加所致。
-55,426,748	-0.62	
-56,939,378	-0.78	
1,512,630	0.09	
-10,374,699	-21.18	
-20,000,000	-100.00	係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行政規費尚未徵收所致。
9,625,301	33.22	係疫苗基金自114年1月1日起，新增傷寒疫苗、小兒麻痺疫苗及M痘疫苗接種收費，致規費收入較預計增加所致。
1,363,333,612	187.17	
642,422	22.02	主要係社會福利基金民眾等捐贈收入較預計增加所致。
1,362,691,190	187.83	主要係長照服務發展基金以前年度溢估應付費用轉列雜項收入較預計增加所致。
39,312,689,763	39.71	

衛生福利特
基金用途
中華民國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基金用途	115,237,541,000	105,173,676,160
獎勵新擴建醫療機構貸款利息補貼計畫	100,000	-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100,000	-
捐助、補助與獎助	100,000	-
提升醫療資源不足地區醫療服務品質計畫	1,224,158,000	1,170,949,420
服務費用	300,000	44,934
旅運費	40,000	-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10,000	3,454
專業服務費	250,000	41,480
材料及用品費	5,000	-
用品消耗	5,000	-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1,223,853,000	1,170,904,486
捐助、補助與獎助	1,068,113,000	1,050,304,486
補貼、獎勵、慰問、照護與救濟	155,740,000	120,600,000
健康照護績效提升計畫	1,449,632,000	1,130,785,774
服務費用	118,477,000	79,453,500
旅運費	90,000	1,50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10,000	-
一般服務費	2,020,000	2,183,000
專業服務費	116,357,000	77,269,000
材料及用品費	5,000	4,000
用品消耗	5,000	4,000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及 營舍與設施工程支出	5,642,000	-
購置無形資產	5,642,000	-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1,325,508,000	1,051,328,274
捐助、補助與獎助	951,738,000	863,849,358
補貼、獎勵、慰問、照護與救濟	373,770,000	187,478,916
健保紓困計畫	66,092,000	48,633,727
短絀、賠償給付與支應退場支出	66,092,000	48,633,727
各項短絀	66,092,000	48,633,727
協助弱勢族群排除就醫障礙計畫	317,896,000	317,257,134
服務費用	1,705,000	1,658,518
旅運費	40,000	24,762
一般服務費	1,625,000	1,593,756
專業服務費	40,000	40,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316,191,000	315,598,616
捐助、補助與獎助	316,191,000	315,598,616
補助經濟困難者健保費計畫	767,040,000	626,210,66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767,040,000	626,210,660
捐助、補助與獎助	767,040,000	626,210,660

別收入基金

明 細 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比 較 增 減		備 註
金 額	%	
-10,063,864,840	-8.73	主要係受補助醫院之貸款提前清償，補貼息較預計減少所致。
-100,000	-100.00	
-100,000	-100.00	
-100,000	-100.00	
-53,208,580	-4.35	
-255,066	-85.02	
-40,000	-100.00	
-6,546	-65.46	
-208,520	-83.41	
-5,000	-100.00	
-5,000	-100.00	
-52,948,514	-4.33	
-17,808,514	-1.67	
-35,140,000	-22.56	
-318,846,226	-22.00	主要係「醫療機構設置友善就醫環境獎勵計畫」之醫療機構實際申請家數較預計減少所致。
-39,023,500	-32.94	
-88,500	-98.33	
-10,000	-100.00	
163,000	8.07	
-39,088,000	-33.59	
-1,000	-20.00	
-1,000	-20.00	
-5,642,000	-100.00	
-5,642,000	-100.00	
-274,179,726	-20.68	
-87,888,642	-9.23	
-186,291,084	-49.84	
-17,458,273	-26.42	主要係因政府協助繳納紓困未還款金額較預計增加，致提列呆帳數減少所致。
-17,458,273	-26.42	
-17,458,273	-26.42	
-638,866	-0.20	
-46,482	-2.73	
-15,238	-38.10	
-31,244	-1.92	
-	-	
-592,384	-0.19	
-592,384	-0.19	
-140,829,340	-18.36	
-140,829,340	-18.36	
-140,829,340	-18.36	
-140,829,340	-18.36	
-140,829,340	-18.36	

衛生福利特
基金用途
中華民國

業 務 計 畫 及 用 途 別 科 目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藥害救濟給付計畫	75,975,000	64,796,264
服務費用	23,100,000	21,500,000
專業服務費	23,100,000	21,500,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52,875,000	43,296,264
補貼、獎勵、慰問、照護與救濟	52,875,000	43,296,264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計畫	9,762,447,000	7,396,192,864
用人費用	1,030,000	1,018,568
加（夜）班費	1,030,000	1,018,568
服務費用	1,050,671,000	815,487,351
水電費	-	42,489
郵電費	3,714,000	3,761,755
旅運費	13,306,000	10,656,564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878,000	289,248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659,000	496,182
保險費	163,000	216,446
一般服務費	76,620,000	68,443,067
專業服務費	738,768,000	528,130,868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145,928,000	131,717,641
推展費	70,635,000	71,733,091
材料及用品費	3,688,000	3,704,307
使用材料費	-	2,228
用品消耗	3,688,000	3,702,079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1,878,000	1,849,932
地租及水租	-	43,875
房租	30,000	-
機器租金	516,000	584,0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46,000	48,310
雜項設備租金	1,286,000	1,173,747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及 營舍與設施工程支出	57,791,000	69,563,165
購建固定資產	18,806,000	18,548,461
購置無形資產	38,985,000	51,014,704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32,000	30,890
規費	32,000	30,89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8,647,357,000	6,504,337,026
會費	515,000	548,363
捐助、補助與獎助	8,594,446,000	6,460,711,452
補貼、獎勵、慰問、照護與救濟	52,396,000	43,040,190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	37,021

別收入基金

明 細 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比 較 增 減		備 註
金 額	%	
-11,178,736	-14.71	主要係「擴大推動國家防癌工作」計畫實際數較預計減少所致。
-1,600,000	-6.93	
-1,600,000	-6.93	
-9,578,736	-18.12	
-9,578,736	-18.12	
-2,366,254,136	-24.24	
-11,432	-1.11	
-11,432	-1.11	
-235,183,649	-22.38	
42,489	-	
47,755	1.29	計時計件人員酬金決算數41,697,537元(58名)，預算數41,260,000元(57名)；外包費決算數8,123,857元(14名)，預算數4,025,000元(7名)；替代役待遇及給與決算數6,710,144元(10名)，預算數15,125,000元(23名)。
-2,649,436	-19.91	
-588,752	-67.06	
-162,818	-24.71	
53,446	32.79	
-8,176,933	-10.67	
-210,637,132	-28.51	
-14,210,359	-9.74	
1,098,091	1.55	
16,307	0.44	
2,228	-	勞務承攬人員費用決算數47,872,459元(80名)；預算數38,598,000元(54名)。
14,079	0.38	
-28,068	-1.49	
43,875	-	
-30,000	-100.00	
68,000	13.18	
2,310	5.02	
-112,253	-8.73	
11,772,165	20.37	
-257,539	-1.37	
12,029,704	30.86	勞務承攬人員費用決算數2,051,287元(4名)；預算數1,100,000元(2名)。
-1,110	-3.47	
-1,110	-3.47	
-2,143,019,974	-24.78	
33,363	6.48	
-2,133,734,548	-24.83	
-9,355,810	-17.86	
37,021	-	

衛生福利特
基金用途
中華民國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其他	-	201,625
其他支出	-	201,625
預防接種受害救濟給付計畫	115,627,000	38,282,888
服務費用	38,482,000	29,829,285
旅運費	387,000	193,75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5,000	-
保險費	-	114,835
一般服務費	860,000	773,700
專業服務費	37,150,000	28,747,000
推展費	80,000	-
材料及用品費	15,000	600
用品消耗	15,000	600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	18,000
規費	-	18,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77,130,000	8,435,000
補貼、獎勵、慰問、照護與救濟	77,130,000	8,435,000
其他	-	3
其他支出	-	3
疫苗接種計畫	8,312,401,000	7,033,187,187
服務費用	94,073,000	67,864,818
郵電費	1,100,000	900,000
旅運費	31,531,000	13,540,629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3,950,000	1,689,766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900,000	2,662,253
保險費	-	13,373
一般服務費	6,745,000	5,788,017
專業服務費	30,853,000	28,952,149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5,950,000	5,900,031
推展費	12,044,000	8,418,600
材料及用品費	6,526,816,000	5,335,160,980
用品消耗	6,526,816,000	5,335,160,980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	8,5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	8,500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及 營舍與設施工程支出	19,026,000	17,794,567
購建固定資產	1,500,000	883,462
購置無形資產	17,526,000	16,911,105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	104,115
規費	-	104,115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1,672,486,000	1,500,098,936
捐助、補助與獎助	1,628,766,000	1,447,939,371
補貼、獎勵、慰問、照護與救濟	43,720,000	52,159,565

別收入基金

明細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比較增減		備註
金額	%	
201,625	-	主要係預防接種受害救濟案件給付件數、金額較預計減少所致。
201,625	-	
-77,344,112	-66.89	
-8,652,715	-22.49	
-193,250	-49.94	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決算數770,850元(1名)，預算數857,000元(1名)。
-5,000	-100.00	
114,835	-	
-86,300	-10.03	
-8,403,000	-22.62	勞務承攬人員費用決算數670,476元(1名)，預算無列數。
-80,000	-100.00	
-14,400	-96.00	
-14,400	-96.00	
18,000	-	
18,000	-	
-68,695,000	-89.06	
-68,695,000	-89.06	
3	-	
3	-	
-1,279,213,813	-15.39	
-26,208,182	-27.86	
-200,000	-18.18	
-17,990,371	-57.06	
-2,260,234	-57.22	
762,253	40.12	
13,373	-	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決算數877,957元(2名)，預算數1,592,000元(2名)。
-956,983	-14.19	
-1,900,851	-6.16	
-49,969	-0.84	
-3,625,400	-30.10	
-1,191,655,020	-18.26	
-1,191,655,020	-18.26	
8,500	-	
8,500	-	
-1,231,433	-6.47	
-616,538	-41.10	
-614,895	-3.51	
104,115	-	
104,115	-	
-172,387,064	-10.31	
-180,826,629	-11.10	
8,439,565	19.30	

衛生福利特
基金用途
中華民國

業 務 計 畫 及 用 途 別 科 目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其他	-	112,155,271
其他支出	-	112,155,271
食品安全保護計畫	38,572,000	34,302,618
服務費用	1,811,000	1,516,315
郵電費	1,000	-
旅運費	45,000	28,475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15,000	15,340
專業服務費	1,750,000	1,472,500
材料及用品費	1,000	960
用品消耗	1,000	96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36,460,000	32,758,343
捐助、補助與獎助	36,400,000	32,698,343
補貼、獎勵、慰問、照護與救濟	60,000	60,000
短絀、賠償給付與支應退場支出	300,000	27,000
各項短絀	300,000	27,000
福利服務計畫	2,510,924,000	2,258,815,132
用人費用	789,015,000	701,304,617
正式員額薪資	476,518,000	428,855,075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37,907,000	35,936,723
加（夜）班費	31,871,000	22,588,684
津貼	-	-
獎金	120,682,000	107,947,652
退休及卹償金	54,730,000	46,883,440
福利費	67,307,000	59,093,043
服務費用	1,039,141,000	967,932,619
水電費	50,914,000	60,844,026
郵電費	4,718,000	3,610,531
旅運費	5,129,000	3,866,597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1,724,000	1,322,695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51,248,000	52,295,085
保險費	2,092,000	2,031,206
一般服務費	883,003,000	809,710,504
專業服務費	39,260,000	33,203,241
公關慰勞費	1,053,000	1,048,734
材料及用品費	325,283,000	305,912,896
使用材料費	7,396,000	5,426,312
用品消耗	317,887,000	300,486,584

別收入基金

明細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比較增減		備註
金額	%	
112,155,271	-	勞務承攬人員費用決算數611,000元(1名)，預算數611,000元(1名)。
112,155,271	-	
-4,269,382	-11.07	
-294,685	-16.27	
-1,000	-100.00	
-16,525	-36.72	
340	2.27	
-277,500	-15.86	
-40	-4.00	
-40	-4.00	
-3,701,657	-10.15	
-3,701,657	-10.17	
-	-	
-273,000	-91.00	
-273,000	-91.00	
-252,108,868	-10.04	
-87,710,383	-11.12	
-47,662,925	-10.00	
-1,970,277	-5.20	
-9,282,316	-29.12	
-	-	外包費決算數176,452,705元(廚工50名、駕駛36名、技工6名、工友7名、洗衣及清潔工35名、鍋爐操作人員2名、資安人員10名、助理人員1名、營養師6名、物理治療師2名、頤苑專管人員1名及其他門禁保全等)，預算數192,764,000元(廚工49名、駕駛33名、技工7名、工友6名、洗衣及清潔工33名、鍋爐操作人員2名、資安人員10名、助理人員1名、營養師8名、物理治療師4名、頤苑專管人員1名及其他門禁保全等)；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決算數625,942,489元(991名)，預算數681,952,000元(1,097名)。
-12,734,348	-10.55	
-7,846,560	-14.34	
-8,213,957	-12.20	
-71,208,381	-6.85	
9,930,026	19.50	
-1,107,469	-23.47	
-1,262,403	-24.61	
-401,305	-23.28	
1,047,085	2.04	
-60,794	-2.91	
-73,292,496	-8.30	
-6,056,759	-15.43	
-4,266	-0.41	
-19,370,104	-5.95	
-1,969,688	-26.63	
-17,400,416	-5.47	

衛生福利特
基金用途
中華民國

業 務 計 畫 及 用 途 別 科 目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5,622,000	4,411,458
地租及水租	662,000	595,028
機器租金	3,494,000	2,935,119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1,056,000	489,897
雜項設備租金	410,000	391,414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及 營舍與設施工程支出	224,205,000	176,196,942
購建固定資產	219,787,000	172,713,667
購置無形資產	4,418,000	3,483,275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1,151,000	927,972
消費與行為稅	431,000	316,315
規費	720,000	611,657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111,679,000	89,813,347
會費	205,000	177,0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107,723,000	86,593,908
補貼、獎勵、慰問、照護與救濟	3,751,000	3,042,439
其他	14,828,000	12,315,281
其他支出	14,828,000	12,315,281
公彩回饋推展社福計畫	1,365,084,000	1,530,855,769
服務費用	104,126,000	83,389,654
水電費	134,000	-
郵電費	1,616,000	1,491,275
旅運費	807,000	389,935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253,000	276,333
保險費	26,000	13,260
一般服務費	51,404,000	39,221,673
專業服務費	20,651,000	18,071,623
推展費	29,235,000	23,925,555
材料及用品費	2,557,000	1,566,418
用品消耗	2,557,000	1,566,418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1,877,000	3,223,130
地租及水租	15,000	15,000
房租	240,000	244,200
機器租金	1,541,000	2,877,41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81,000	86,520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及 營舍與設施工程支出	3,524,000	15,405,522
購建固定資產	1,046,000	638,022
購置無形資產	2,478,000	14,767,5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1,248,834,000	1,423,532,930
捐助、補助與獎助	1,248,834,000	1,423,532,930

別收入基金

明細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比較增減		備註
金額	%	
-1,210,542	-21.53	外包費決算數39,185,673元(資安及法律統計人員1名及助理人員51名)，預算數51,368,000元(社工人員10名、資安及法律統計人員4名及助理人員45名)；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決算數36,000元，預算數36,000元。
-66,972	-10.12	
-558,881	-16.00	
-566,103	-53.61	
-18,586	-4.53	
-48,008,058	-21.41	
-47,073,333	-21.42	
-934,725	-21.16	
-223,028	-19.38	
-114,685	-26.61	
-108,343	-15.05	
-21,865,653	-19.58	
-28,000	-13.66	
-21,129,092	-19.61	
-708,561	-18.89	
-2,512,719	-16.95	
-2,512,719	-16.95	
165,771,769	12.14	
-20,736,346	-19.91	
-134,000	-100.00	
-124,725	-7.72	
-417,065	-51.68	
23,333	9.22	
-12,740	-49.00	
-12,182,327	-23.70	
-2,579,377	-12.49	
-5,309,445	-18.16	
-990,582	-38.74	
-990,582	-38.74	
1,346,130	71.72	
-	-	
4,200	1.75	
1,336,410	86.72	
5,520	6.81	
11,881,522	337.16	
-407,978	-39.00	
12,289,500	495.94	
174,698,930	13.99	
174,698,930	13.99	

衛生福利特
基金用途
中華民國

業 務 計 畫 及 用 途 別 科 目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其他	4,166,000	3,738,115
其他支出	4,166,000	3,738,115
增設及改善公設兒少緊急及中長期安置機構計畫	43,170,000	74,185,839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及 營舍與設施工程支出	43,170,000	74,185,839
購建固定資產	43,138,000	74,169,104
購置無形資產	32,000	16,735
暴力防治三級預防計畫	845,790,000	576,653,367
用人費用	105,000	305,00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105,000	305,000
服務費用	125,553,000	107,925,612
水電費	426,000	558,794
郵電費	3,528,000	3,698,142
旅運費	1,122,000	1,370,782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190,000	170,77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30,000	32,700
保險費	24,000	13,050
專業服務費	100,233,000	88,869,622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8,500,000	6,744,800
推展費	11,500,000	6,466,952
材料及用品費	2,944,000	2,940,429
使用材料費	5,000	-
用品消耗	2,939,000	2,940,429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200,000	-
地租及水租	30,000	-
機器租金	100,000	-
雜項設備租金	70,000	-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及 營舍與設施工程支出	765,000	1,965,774
購建固定資產	510,000	498,629
購置無形資產	255,000	1,467,145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716,223,000	463,515,962
捐助、補助與獎助	714,265,000	460,188,889
分攤	958,000	977,073
補貼、獎勵、慰問、照護與救濟	1,000,000	2,350,000
其他	-	590
其他支出	-	590
暴力防治處遇計畫	49,515,000	48,587,337
服務費用	21,891,000	13,662,578
郵電費	522,000	541,660
旅運費	405,000	184,224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42,000	54,720

別收入基金

明細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比較增減		備註
金額	%	
-427,885	-10.27	主要係因雲林教養院支付歷史建築正心園修復再利用及升降設備工程保留款所致。
-427,885	-10.27	
31,015,839	71.85	
31,015,839	71.85	
31,031,104	71.93	
-15,265	-47.70	主要係地方政府申請「強化社會安全網第二期計畫」未如預期，致補助款實際數較預算數減少。
-269,136,633	-31.82	
200,000	190.48	
200,000	190.48	
-17,627,388	-14.04	
132,794	31.17	勞務承攬人員費用決算數68,640,275元(76名)，預算數60,973,000元(76名)。
170,142	4.82	
248,782	22.17	
-19,230	-10.12	
2,700	9.00	
-10,950	-45.63	
-11,363,378	-11.34	
-1,755,200	-20.65	
-5,033,048	-43.77	
-3,571	-0.12	
-5,000	-100.00	
1,429	0.05	
-200,000	-100.00	
-30,000	-100.00	
-100,000	-100.00	
-70,000	-100.00	
1,200,774	156.96	
-11,371	-2.23	
1,212,145	475.35	
-252,707,038	-35.28	
-254,076,111	-35.57	
19,073	1.99	
1,350,000	135.00	
590	-	
590	-	
-927,663	-1.87	
-8,228,422	-37.59	
19,660	3.77	
-220,776	-54.51	
12,720	30.29	

衛生福利特
基金用途
中華民國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保險費	5,000	-
一般服務費	1,424,000	727,389
專業服務費	19,473,000	12,136,185
推展費	20,000	18,400
材料及用品費	96,000	362,562
用品消耗	96,000	362,562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672,000	603,729
雜項設備租金	672,000	603,729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26,856,000	33,958,468
捐助、補助與獎助	800,000	900,000
分攤	56,000	58,468
補貼、獎勵、慰問、照護與救濟	26,000,000	33,000,000
完善長照服務輸送體系計畫	72,178,156,000	68,900,229,384
用人費用	4,307,000	4,092,00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355,000	140,000
加（夜）班費	3,952,000	3,952,000
服務費用	198,866,000	183,245,710
水電費	108,000	-
郵電費	8,883,000	8,937,721
旅運費	5,943,000	3,158,727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604,000	15,129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	96,637
保險費	8,000	20,000
一般服務費	30,546,000	27,528,909
專業服務費	90,774,000	81,489,403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57,000,000	50,684,264
推展費	5,000,000	11,314,920
材料及用品費	2,443,000	1,426,511
用品消耗	2,443,000	1,426,511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14,538,000	12,973,986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12,538,000	11,994,980
雜項設備租金	2,000,000	979,006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及 營舍與設施工程支出	42,574,000	41,309,838
購建固定資產	314,000	306,710
購置無形資產	42,260,000	41,003,128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71,915,342,000	68,657,027,969
捐助、補助與獎助	70,229,351,000	66,564,724,084
補貼、獎勵、慰問、照護與救濟	1,685,991,000	2,092,303,885

別收入基金

明細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比較增減		備註
金額	%	
-5,000	-100.00	替代役待遇及給與決算數633,812元(2名)，預算數1,412,000元(4名)。
-696,611	-48.92	
-7,336,815	-37.68	勞務承攬人員費用決算數3,341,000元(5名)，預算數3,341,000元(5名)。
-1,600	-8.00	
266,562	277.67	
266,562	277.67	
-68,271	-10.16	
-68,271	-10.16	
7,102,468	26.45	
100,000	12.50	
2,468	4.41	
7,000,000	26.92	
-3,277,926,616	-4.54	
-215,000	-4.99	
-215,000	-60.56	
-	-	
-15,620,290	-7.85	
-108,000	-100.00	
54,721	0.62	
-2,784,273	-46.85	
-588,871	-97.50	
96,637	-	
12,000	150.00	
-3,017,091	-9.88	替代役待遇及給與決算數1,649,855元(2名)，預算數1,980,000元(6名)；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決算數18,378,495元(27名)，預算數23,700,000元(30名)；外包費決算數5,365,039元(8名)，預算數4,758,000元(7名)。
-9,284,597	-10.23	勞務承攬人員費用決算數1,762,699元(2名)，預算數1,820,000元(2名)。
-6,315,736	-11.08	
6,314,920	126.30	
-1,016,489	-41.61	
-1,016,489	-41.61	
-1,564,014	-10.76	
-543,020	-4.33	
-1,020,994	-51.05	
-1,264,162	-2.97	
-7,290	-2.32	
-1,256,872	-2.97	
-3,258,314,031	-4.53	
-3,664,626,916	-5.22	
406,312,885	24.10	

衛生福利特
基金用途
中華民國

業 務 計 畫 及 用 途 別 科 目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其他	86,000	153,370
其他支出	86,000	153,370
強化長照機構服務、緩和失能及連續性照護服務計畫	1,289,238,000	1,082,098,465
服務費用	210,007,000	139,822,149
郵電費	12,000	2,500
旅運費	764,000	514,025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6,000	120
保險費	-	8,000
專業服務費	189,225,000	121,016,804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8,500,000	7,249,000
推展費	11,500,000	11,031,700
材料及用品費	240,000	38,135
用品消耗	240,000	38,135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及 營舍與設施工程支出	20,146,000	10,111,639
購建固定資產	-	1,400,000
購置無形資產	20,146,000	8,711,639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	660
規費	-	66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1,058,845,000	932,125,882
捐助、補助與獎助	1,041,945,000	928,057,830
補貼、獎勵、慰問、照護與救濟	16,900,000	4,068,052
機構及社區預防性照顧服務量能提升計畫	12,931,473,000	11,054,168,622
用人費用	215,000	-
加(夜)班費	215,000	-
服務費用	166,871,000	121,438,083
郵電費	-	83,691,947
旅運費	446,000	221,132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30,000	3,502
一般服務費	-	11,625,495
專業服務費	166,395,000	25,896,007
材料及用品費	32,000	194,207
用品消耗	32,000	194,207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及 營舍與設施工程支出	3,500,000	2,077,000
購置無形資產	3,500,000	2,077,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12,760,855,000	10,930,459,332
捐助、補助與獎助	10,607,083,000	9,739,772,132
補貼、獎勵、慰問、照護與救濟	2,153,772,000	1,190,687,200
推展原住民長期照顧—文化健康站實施計畫	1,500,000,000	1,500,000,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1,500,000,000	1,500,000,0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1,500,000,000	1,500,000,000

別收入基金

明 細 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比 較 增 減		備 註
金 額	%	
67,370	78.34	勞務承攬人員費用決算數11,676,479元(20名)，預算數12,525,000元(21名)。
67,370	78.34	
-207,139,535	-16.07	
-70,184,851	-33.42	
-9,500	-79.17	
-249,975	-32.72	
-5,880	-98.00	
8,000	-	
-68,208,196	-36.05	
-1,251,000	-14.72	
-468,300	-4.07	
-201,865	-84.11	
-201,865	-84.11	
-10,034,361	-49.81	
1,400,000	-	勞務承攬人員費用決算數11,625,495元(22名)，預算無列數。
-11,434,361	-56.76	
660	-	
660	-	
-126,719,118	-11.97	
-113,887,170	-10.93	
-12,831,948	-75.93	
-1,877,304,378	-14.52	
-215,000	-100.00	
-215,000	-100.00	
-45,432,917	-27.23	
83,691,947	-	
-224,868	-50.42	
-26,498	-88.33	
11,625,495	-	勞務承攬人員費用決算無列數，預算數18,975,000元(23名)。
-140,498,993	-84.44	
162,207	506.90	
162,207	506.90	
-1,423,000	-40.66	
-1,423,000	-40.66	
-1,830,395,668	-14.34	
-867,310,868	-8.18	
-963,084,800	-44.72	
-	-	
-	-	
-	-	

衛生福利特
基金用途
中華民國

業 務 計 畫 及 用 途 別 科 目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生產事故計畫	312,451,000	203,304,333
用人費用	500,000	407,50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500,000	407,500
服務費用	23,341,000	22,396,833
旅運費	385,000	56,656
保險費	40,000	11,316
一般服務費	1,536,000	1,503,361
專業服務費	21,350,000	20,795,500
推展費	30,000	30,000
材料及用品費	10,000	-
用品消耗	10,000	-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及 營舍與設施工程支出	1,500,000	-
購置無形資產	1,500,000	-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287,100,000	180,500,000
補貼、獎勵、慰問、照護與救濟	287,100,000	180,500,000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81,800,000	84,179,376
用人費用	1,006,000	724,195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125,000	17,500
加（夜）班費	881,000	706,695
服務費用	74,702,000	68,873,192
水電費	4,335,000	4,479,782
郵電費	871,000	627,166
旅運費	1,664,000	1,389,977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555,000	413,423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337,000	144,819
保險費	50,000	8,587
一般服務費	32,325,000	29,655,318
專業服務費	34,565,000	32,154,120
材料及用品費	761,000	161,254
用品消耗	761,000	161,254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579,000	729,007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64,000	62,555
雜項設備租金	515,000	666,452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及 營舍與設施工程支出	2,860,000	12,003,223
購建固定資產	-	6,744,543
購置無形資產	2,860,000	5,258,680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1,792,000	1,630,440
規費	1,792,000	1,630,440

別收入基金 明細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比較增減		備註
金額	%	
-109,146,667	-34.93	主要係申請救濟給付案件數較預計減少所致。
-92,500	-18.50	
-92,500	-18.50	
-944,167	-4.05	
-328,344	-85.28	
-28,684	-71.71	
-32,639	-2.12	
-554,500	-2.60	
-	-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500,000	-100.00	
-1,500,000	-100.00	
-106,600,000	-37.13	
-106,600,000	-37.13	
2,379,376	2.91	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決算數1,498,161元(2名)，預算數1,530,000元(2名)。
-281,805	-28.01	
-107,500	-86.00	
-174,305	-19.78	
-5,828,808	-7.80	
144,782	3.34	
-243,834	-27.99	
-274,023	-16.47	
-141,577	-25.51	
-192,181	-57.03	
-41,413	-82.83	
-2,669,682	-8.26	
-2,410,880	-6.97	
-599,746	-78.81	
-599,746	-78.81	
150,007	25.91	替代役待遇及給與決算無列數，預算數768,000元(1名)；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決算數26,129,701元(45名)，預算數26,869,000元(46名)；外包費決算數3,109,923元(5名)，預算數4,241,000元(6名)。
-1,445	-2.26	
151,452	29.41	
9,143,223	319.69	
6,744,543	-	
2,398,680	83.87	
-161,560	-9.02	
-161,560	-9.02	

衛生福利特
基金用途
中華民國

業 務 計 畫 及 用 途 別 科 目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短絀、賠償給付與支應退場支出	100,000	-
各項短絀	100,000	-
其他	-	58,065
其他支出	-	58,065
合 計	115,237,541,000	105,173,676,160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註：

1. 管制性項目：

(1) 國外旅費：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計畫決算數 7,387,655 元，預算數 8,638,000 元；預防接種受害救濟給付計畫決算數 193,750 元，預算數 372,000 元；疫苗接種計畫決算數 798,503 元，預算數 881,000 元；暴力防治三級預防計畫決算數 549,002 元，預算數 671,000 元；暴力防治處遇計畫決算數 184,224 元，預算數 260,000 元；完善長照服務輸送體系計畫決算數 2,092,415 元，預算數 2,293,000 元；一般行政管理計畫決算數 977,384 元，預算數 1,076,000 元。

(2) 公共關係費：

福利服務計畫決算數 581,774 元，預算數 584,000 元。

(3) 員工慰勞費：

福利服務計畫決算數 466,960 元，預算數 469,000 元。

(4)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計畫決算數 131,717,641 元，預算數 145,928,000 元；疫苗接種計畫決算數 5,900,031 元，預算數 5,950,000 元；暴力防治三級預防計畫決算數 6,744,800 元，預算數 8,500,000 元；完善長照服務輸送體系計畫決算數 50,684,264 元，預算數 57,000,000 元；強化長照機構服務、緩和失能及連續性照護服務計畫決算數 7,249,000 元，預算數 8,500,000 元。

(5) 推展費：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計畫決算數 71,733,091 元，預算數 70,635,000 元；預防接種受害救濟給付計畫決算無列數，預算數 80,000 元；疫苗接種計畫決算數 8,418,600 元，預算數 12,044,000 元；公彩回饋推展社福計畫決算數 23,925,555 元，預算數 29,235,000 元；暴力防治三級預防計畫決算數 6,466,952 元，預算數 11,500,000 元；暴力防治處遇計畫決算數 18,400 元，預算數 20,000 元；完善長照服務輸送體系計畫決算數 11,314,920 元，預算數 5,000,000 元；強化長照機構服務、緩和失能及連續性照護服務計畫決算數 11,031,700 元，預算數 11,500,000 元；生產事故計畫決算數 30,000 元，預算數 30,000 元。

2. 工程管理費：

依「中央政府各機關工程管理費支用要點」第四點（一）及第五點規定工程結算總價 500 萬元以下部分最高可提列 3%，超過 500 萬元至 2,500 萬元部分最高可提列 1.5%，超過 2,500 萬元至 1 億元部分最高可提列 1%，超過 1 億元至 5 億元部分最高可提列 0.7%，經核社會福利基金所提列經費未逾上開規定，明細如下：

(1) 北區老人之家—113 年安養院區仰德樓轉複合型照顧模式建築結構與內部空間改善工程等：

工程結算總價 28,322,183 元，提列工程管理費限額 605,961 元，編列科目為擴充改良房屋建築及設備，工程管理費合計支用 156,300 元(本年度支用 156,300 元)。

(2) 南區老人之家—荊棘樓耐震補強與消防設備建置更新工程：

工程結算總價 12,378,737 元，提列工程管理費限額 41,400 元，編列科目為擴充改良房屋建築及設備，工程管理費合計支用 41,400 元(本年度支用 41,400 元)。

(3) 東區老人之家—活動中心電力系統及環境改善工程：工程結算總價 5,386,796 元，提列工程管理費限額 151,610 元，編列科目為擴充改良房屋建築及設備，工程管理費合計支用 15,365 元(本年度支用 15,365 元)。

(4) 澎湖老人之家—行政大樓發電機暨高壓電力設備汰換工程等：工程結算總價 30,711,892 元，提列工程管理費限額 644,395 元，編列科目為擴充改良房屋建築及設備、購置機械設備與購置雜項設備，工程管理費本年度無支用數。

(5) 彰化老人養護中心—114 年度院舍修繕工程：工程結算總價 13,468,669 元，提列工程管理費限額 267,393 元，編列科目為擴充改良房屋建築及設備，工程管理費本年度無支用數。

(6) 雲林教養院—112 年歷史建築正心園修復再利用及升降設備工程等：工程結算總價 79,798,101 元，提列工程管理費限額 1,159,303 元，編列科目為擴充改良房屋建築及設備、購置機械設備與購置雜項設備，工程管理費合計支用 33,090 元(本年度無支用)。

(7) 臺南教養院—颶風災害設施設備修繕工程等：工程結算總價 75,418,779 元，提列工程管理費限額 1,336,102 元，編列科目為擴充改良房屋建築及設備、購置機械設備與購置雜項設備，工程管理費本年度無支用數。

(8) 南投啟智教養院—新增綜合大樓無障礙電梯、風雨走廊無障礙改善工程：工程結算總價 4,780,000 元，提列工程管理費限額 134,371 元，編列科目為擴充改良房屋建築及設備，工程管理費合計支用 67,377 元(本年度無支用)。

(9) 北區兒童之家—自立家童生活環境及隔離空間修繕工程等：工程結算總價 37,251,656 元，提列工程管理費限額 802,856 元，編列科目為擴充改良房屋建築及設備與購置雜項設備，工程管理費合計支用 92,388 元(本年度支用 77,388 元)。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10)南區兒童之家—鋼構棚架工程：工程結算總價 4,284,061 元，提列工程管理費限額 121,914 元，編列科目為擴充改良房屋建築及設備，工程管理費合計支用 21,844 元(本年度支用 5,000 元)。

3. 購建固定資產以前年度保留數事項：

(1)社會福利基金購建固定資產以前年度預算保留數 188,528,880 元，決算數 108,890,029 元係為 113 年度預算奉准保留款，說明如下：

a. 福利服務計畫：

- (a) 北區老人之家 113 年度預算保留數 20,629,000 元，決算數 15,807,060 元，保留 4,761,545 元至 114 年繼續執行，餘為賸餘款。
- (b) 東區老人之家 113 年度預算保留數 1,568,826 元，決算數 1,568,826 元，已執行完成。
- (c) 澎湖老人之家 113 年度預算保留數 11,571,600 元，決算數 8,754,900 元，保留 2,816,700 元至 114 年繼續執行。
- (d) 彰化老人養護中心 113 年度預算保留數 402,750 元，決算數 402,750 元，已執行完成。
- (e) 中區老人之家 113 年度預算保留數 18,884,930 元，決算數 15,898,833 元，保留 2,986,097 元至 114 年繼續執行。
- (f) 少年之家 113 年度預算保留數 4,678,820 元，決算數 4,675,875 元，已執行完成，餘為賸餘款。
- (g) 雲林教養院 113 年度預算保留數 26,952,049 元，決算數 13,561,280 元，保留 13,390,769 元至 114 年繼續執行。
- (h) 臺南教養院 113 年度預算保留數 50,698,163 元，決算數 1,408,954 元，保留 49,289,209 元至 114 年繼續執行。
- (i) 南投啟智教養院 113 年度預算保留數 3,126,037 元，決算數 3,122,190 元，已執行完成，餘為賸餘款。
- (j) 北區兒童之家 113 年度預算保留數 4,014,678 元，決算數 3,961,392 元，已執行完成，餘為賸餘款。
- (k) 南區兒童之家 113 年度預算保留數 5,427,365 元，決算數 4,477,751 元，已執行完成，餘為賸餘款。

b. 增設及改善公設兒少緊急及中長期安置機構計畫：

- (a) 少年之家 113 年度預算保留數 5,867,045 元，決算數 5,867,045 元，已執行完成。
 - (b) 雲林教養院 113 年度預算保留數 21,804,583 元，決算數 16,519,890 元，保留 5,284,693 元至 114 年繼續執行。
 - (c) 北區兒童之家 113 年度預算保留數 12,903,034 元，決算數 12,863,283 元，已執行完成，餘為賸餘款。
- (2)長照服務發展基金項下強化長照機構服務、緩和失能及連續性照護服務計畫購建固定資產 113 年度預算保留數 1,400,000 元，決算數 1,400,000 元，已執行完成。
- (3)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項下一般行政管理計畫購建固定資產 113 年度預算保留數 6,744,543 元，決算數 6,744,543 元，已執行完成。

衛生福利特
貸出款
中華民國

計 畫 名 稱	貸 款 年 度	截至上年度終了 貸出餘額	本年度增加金額	
			預算數	決算數
健保紓困貸款計畫	114	636,391,158	148,000,000	133,500,574

別收入基金
明細表

11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減少金額		本年度終了 貸出餘額	備註
預算數	決算數		
46,321,000	146,593,097	623,298,635	1. 本年度預算編列148,000,000元，以平均每件申貸金額95,361元估算，預計可讓1,552人次保險對象受益，本年度已核准申貸金額133,500,574元，較預算數減少14,499,426元。 2. 本年度減少金額包含被保險人還款金額76,595,085元(其中其他長期貸款還款32,394,201元及應收到期長期貸款還款44,200,884元)、「應收到期長期貸款」轉列「催收款項」47,201,217元及「長期貸款」與「應收到期長期貸款」呆帳轉銷22,796,795元。 3. 本年度減少金額決算數146,593,097元，較預算數46,321,000元，增加100,272,097元，增加比率216.47%，主要係因政府補助紓困未還款金額實際數較預算數高。

衛生福利特
資本資產
中華民國

項 目	取得成本/ 期初餘額	以前年度累計折舊 (耗)/長期投資評價	
			增
			預算數
固定資產	6,562,590,672	-2,662,906,310	481,774,423
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	-	-
土地	661,834,100	-	-
土地改良物	128,271,752	-107,518,767	1,371,000
房屋及建築	4,354,126,382	-1,683,458,999	344,987,904
機械及設備	619,143,651	-421,264,178	67,178,066
交通及運輸設備	179,192,505	-117,135,665	18,949,654
雜項設備	500,628,421	-333,528,701	49,287,799
購建中固定資產	119,393,861	-	-
無形資產	405,859,208	-	139,602,000
電腦軟體	334,380,113	-	139,602,000
權利	66,552,779	-	-
發展中之無形資產	4,926,316	-	-

- 說明：1. 土地：減少-係社會福利基金彰化老人養護中心移交土地1筆予財政部國有財產署中區分署
2. 土地改良物：增加-主要係社會福利基金中區兒童之家院區中庭地坪及地下室活動空間整修
3. 房屋及建築：增加-主要係社會福利基金南投啟智教養院院區增設自動撒水設備工程與中區電梯及發電機設備等（含社會福利基金少年之家設備重分類減少3,532,142元）。
4. 機械及設備：增加-主要係社會福利基金中區老人之家購置電動護理床及澎湖老人之家行政少-主要係社會福利基金社會及家庭署報廢資訊設備等（含社會福利基金中區老人之家設備
5. 交通及運輸設備：增加-主要係社會福利基金南區老人之家購置中型巴士等（含社會福利基
6. 雜項設備：增加-主要係社會福利基金南投啟智教養院購置變頻冷氣機與中區老人之家受補設備重分類增加1,795,790元）；減少-主要係社會福利基金彰化老人養護中心報廢冷氣機
7. 購建中固定資產：增加-主要係社會福利基金澎湖老人之家行政大樓發電機暨高壓電力設備行政中心等改善工程完工轉出等。
8. 電腦軟體：增加-主要係長照服務發展基金失智照護服務管理暨政策管考系統改版建置及菸體攤銷。
9. 權利：增加-主要係長照服務發展基金1966宣導廣告著作權等；減少-係權利攤銷（含社會福
10. 發展中之無形資產：增加-社會福利基金社會及家庭署社會福利服務中心個案暨業務管理系
11. 以前年度保留金額：房屋及建築165,993,482元、機械及設備11,298,097元、交通及運輸設

別收入基金

明細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 年 度 成 本 變 動			本年度累計折舊(耗)/ 長期投資評價變動數	期 末 帳 面 金 額
加數	減少數			
決算數	預算數	決算數		
608,701,803	40,411,000	289,604,636	-145,223,634	4,073,557,895
-	-	-	-	-
-	-	20,888	-	661,813,212
1,441,170	-	-	-2,802,020	19,392,135
195,577,236	1,270,000	6,240,908	-100,376,238	2,759,627,473
70,309,825	21,330,000	18,062,068	-33,568,940	216,558,290
21,671,773	6,082,000	16,576,293	5,685,454	72,837,774
93,036,228	11,729,000	27,122,209	-14,161,890	218,851,849
226,665,571	-	221,582,270	-	124,477,162
155,550,646	125,038,000	121,912,949	-	439,496,905
138,257,143	123,825,000	115,066,290	-	357,570,966
5,621,928	1,213,000	1,657,310	-	70,517,397
11,671,575	-	5,189,349	-	11,408,542

彰化辦事處。

。

老人之家住宿環境及行政中心等改善工程完工轉入等；減少-主要係社會福利基金中區兒童之家慈暉大樓報廢舊

大樓發電機暨高壓電力設備汰換工程完工轉入等（含社會福利基金少年之家設備重分類增加1,246,962元）；減重分類減少334,650元）。

金少年之家設備重分類增加489,390元）；減少-主要係社會福利基金雲林教養院報廢小客車等。

助怡養大樓及大餐廳自動撒水設備等（含社會福利基金中區老人之家設備重分類增加334,650元及少年之家等。

汰換工程等；減少-主要係社會福利基金南投啟智教養院院區增設自動撒水設備工程與中區老人之家住宿環境及

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婦幼健康管理整合系統維護暨功能擴增與相關醫療補助專案管理計畫等；減少-係電腦軟

利基金雲林教養院專利權不符規定除帳30,580元）。

統等；減少-主要係社會福利基金社會及家庭署脆弱家庭個案管理平台維護暨系統移轉案完工轉出。

備1,568,826元、雜項設備17,813,018元。

衛生福利特
固定資產建設改
中華民國

項 目	可 用 預 算			
	以前年度 保留數	本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奉准 先行辦理數	調整數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計畫	-	18,806,000	-	-
機械及設備	-	18,806,000	-	-1,579,941
機械及設備	-	18,806,000	-	-1,579,941
購建中固定資產	-	-	-	-
交通及運輸設備	-	-	-	1,290,540
交通及運輸設備	-	-	-	1,290,540
雜項設備	-	-	-	289,401
雜項設備	-	-	-	289,401
購建中固定資產	-	-	-	-
疫苗接種計畫	-	1,500,000	-	-
機械及設備	-	1,000,000	-	-11,288
機械及設備	-	1,000,000	-	-11,288
購建中固定資產	-	-	-	-
交通及運輸設備	-	-	-	11,288
交通及運輸設備	-	-	-	11,288
雜項設備	-	500,000	-	-
雜項設備	-	500,000	-	-
購建中固定資產	-	-	-	-
福利服務計畫	147,954,218	219,787,000	-	-
土地改良物	-	-	-	1,371,000
土地改良物	-	-	-	1,371,000
購建中固定資產	-	-	-	-
房屋及建築	133,863,820	148,486,000	-	-2,115,578
房屋及建築	133,863,820	148,486,000	-	-2,115,578
購建中固定資產	-	-	-	-
機械及設備	5,198,097	36,259,000	-	-319,802
機械及設備	5,198,097	36,259,000	-	-319,802
購建中固定資產	-	-	-	-
交通及運輸設備	1,568,826	15,097,000	-	938,000
交通及運輸設備	1,568,826	15,097,000	-	938,000
購建中固定資產	-	-	-	-
雜項設備	7,323,475	19,945,000	-	126,380
雜項設備	7,323,475	19,945,000	-	126,380
購建中固定資產	-	-	-	-
公彩回饋推展社福計畫	-	1,046,000	-	-
機械及設備	-	815,000	-	-
機械及設備	-	815,000	-	-
購建中固定資產	-	-	-	-
雜項設備	-	231,000	-	-
雜項設備	-	231,000	-	-
購建中固定資產	-	-	-	-
增設及改善公設兒少緊急及中 長期安置機構計畫	40,574,662	43,138,000	-	-
房屋及建築	32,129,662	37,511,000	-	-4,887,000
房屋及建築	32,129,662	37,511,000	-	-4,887,000
購建中固定資產	-	-	-	-

別收入基金
良擴充明細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數	決算數	比較增減數	本年度保留數
合計			
18,806,000	18,548,461	-257,539	-
17,226,059	16,968,520	-257,539	-
17,226,059	16,968,520	-257,539	-
-	-	-	-
1,290,540	1,290,540	-	-
1,290,540	1,290,540	-	-
289,401	289,401	-	-
289,401	289,401	-	-
-	-	-	-
1,500,000	883,462	-616,538	-
988,712	872,174	-116,538	-
988,712	872,174	-116,538	-
-	-	-	-
11,288	11,288	-	-
11,288	11,288	-	-
500,000	-	-500,000	-
500,000	-	-500,000	-
-	-	-	-
367,741,218	172,713,667	-195,027,551	191,493,353
1,371,000	1,370,420	-580	-
1,371,000	1,370,420	-580	-
-	-	-	-
280,234,242	100,639,469	-179,594,773	178,210,807
280,234,242	40,748,914	-239,485,328	178,210,807
-	59,890,555	59,890,555	-
41,137,295	35,041,675	-6,095,620	5,959,071
41,137,295	33,196,509	-7,940,786	5,959,071
-	1,845,166	1,845,166	-
17,603,826	15,788,664	-1,815,162	-
17,603,826	15,788,664	-1,815,162	-
-	-	-	-
27,394,855	19,873,439	-7,521,416	7,323,475
27,394,855	19,873,439	-7,521,416	7,323,475
-	-	-	-
1,046,000	638,022	-407,978	-
815,000	425,000	-390,000	-
815,000	425,000	-390,000	-
-	-	-	-
231,000	213,022	-17,978	-
231,000	213,022	-17,978	-
-	-	-	-
83,712,662	74,169,104	-9,543,558	9,327,523
64,753,662	59,564,800	-5,188,862	4,988,733
64,753,662	33,300,950	-31,452,712	4,988,733
-	26,263,850	26,263,850	-

衛生福利特
固定資產建設改
中華民國

項 目	可 用 預 算			
	以前年度 保留數	本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奉准 先行辦理數	調整數
機械及設備	4,700,000	70,000	-	17,000
機械及設備	4,700,000	70,000	-	17,000
購建中固定資產	-	-	-	-
交通及運輸設備	-	-	-	44,000
交通及運輸設備	-	-	-	44,000
購建中固定資產	-	-	-	-
雜項設備	3,745,000	5,557,000	-	4,826,000
雜項設備	3,745,000	5,557,000	-	4,826,000
購建中固定資產	-	-	-	-
暴力防治三級預防計畫	-	510,000	-	-
機械及設備	-	510,000	-	-
機械及設備	-	510,000	-	-
購建中固定資產	-	-	-	-
完善長照服務輸送體系計畫	-	314,000	-	-
機械及設備	-	314,000	-	-
機械及設備	-	314,000	-	-
購建中固定資產	-	-	-	-
強化長照機構服務、緩和失能 及連續性照護服務計畫	1,400,000	-	-	-
機械及設備	1,400,000	-	-	-
機械及設備	1,400,000	-	-	-
購建中固定資產	-	-	-	-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6,744,543	-	-	-
雜項設備	6,744,543	-	-	-
雜項設備	6,744,543	-	-	-
購建中固定資產	-	-	-	-
合計	196,673,423	285,101,000	-	-

別收入基金
良擴充明細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數	決算數	比較增減數	本年度保留數
合計			
4,787,000	2,694,979	-2,092,021	2,083,410
4,787,000	78,389	-4,708,611	2,083,410
-	2,616,590	2,616,590	-
44,000	43,667	-333	-
44,000	43,667	-333	-
-	-	-	-
14,128,000	11,865,658	-2,262,342	2,255,380
14,128,000	8,581,979	-5,546,021	2,255,380
-	3,283,679	3,283,679	-
510,000	498,629	-11,371	-
510,000	498,629	-11,371	-
510,000	498,629	-11,371	-
-	-	-	-
314,000	306,710	-7,290	-
314,000	306,710	-7,290	-
314,000	306,710	-7,290	-
-	-	-	-
1,400,000	1,400,000	-	-
1,400,000	1,400,000	-	-
1,400,000	1,400,000	-	-
-	-	-	-
6,744,543	6,744,543	-	-
6,744,543	6,744,543	-	-
6,744,543	6,744,543	-	-
-	-	-	-
481,774,423	275,902,598	-205,871,825	200,820,876

衛生福利特
所屬分決算來源
中華民國

分決算名稱	基 金 來 源	基 金 用 途
醫療發展基金	2,112,134,447	2,303,582,597
全民健康保險紓困基金	1,065,255,857	1,003,504,684
藥害救濟基金	120,684,449	95,143,718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7,254,748,094	7,422,766,139
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	95,724,226	39,762,867
疫苗基金	7,753,009,952	7,034,600,653
食品安全保護基金	20,712,243	34,302,618
社會福利基金	3,531,073,880	3,866,155,183
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基金	956,194,179	626,294,647
長照服務發展基金	115,123,918,376	82,544,247,480
生產事故救濟基金	286,712,060	203,315,574
合 計	138,320,167,763	105,173,676,160

別收入基金

、用途及餘絀概況表

11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期賸餘 (短絀)	期 初 基 金 餘 額	解繳公庫	期末基金餘額
-191,448,150	2,181,884,202	-	1,990,436,052
61,751,173	2,066,318,525	-	2,128,069,698
25,540,731	610,705,836	-	636,246,567
-168,018,045	4,189,462,835	-	4,021,444,790
55,961,359	229,790,479	-	285,751,838
718,409,299	4,608,181,467	-	5,326,590,766
-13,590,375	1,098,343,523	-	1,084,753,148
-335,081,303	4,987,203,766	-	4,652,122,463
329,899,532	324,896,459	-	654,795,991
32,579,670,896	204,036,958,546	-	236,616,629,442
83,396,486	378,078,736	-	461,475,222
33,146,491,603	224,711,824,374	-	257,858,315,977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人

項 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比較增減	備註
專任人員	709	623	-86	社會福利基金僱用約僱人員差異情形如下： 1. <u>東區老人之家僱用約僱職代1名</u> ：因缺額列管為高考三級考試分發職缺（114年12月22日總處培字第1143029739號函），僱用職代1名。 2. <u>澎湖老人之家僱用約僱職代1名</u> ：因該職務人員離職至商調人員補實間具時間差（114年11月3日澎老人字第1146060145號函），僱用職代1名。 3. <u>彰化老人養護中心僱用約僱職代1名</u> ：因缺額列管為初等考試分發職缺（114年8月25日總處培字第11430263632號函），僱用職代1名。 4. <u>臺南教養院僱用約僱職代4名</u> ：因缺額列管為高考三級暨普通考試分發職缺（114年5月28日總處培字第1143024566號函、114年6月2日總處培字第1143024647號函、114年7月1日總處培字第1143025163號函及114年8月20日總處培字第1143026335號函），僱用職代4名。 5. <u>北區兒童之家僱用約僱職代1名</u> ：因缺額列管為初等考試分發職缺（114年8月25日總處培字第11430263632號函），僱用職代1名。 6. 北區老人之家僱用約僱人員決算數1名，預算數2名。
職員	524	467	-57	
警察	-	-	-	
法警	-	-	-	
駐衛警	3	-	-3	
技工	83	63	-20	
工友	22	17	-5	
駕駛	17	9	-8	
聘用	52	52	-	
約僱	8	15	7	
管理會委員	-	-	-	1. 醫療發展基金審議小組委員15人、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基金推動小組委員25人、行政院長期照顧推動小組委員31人、長期照顧諮詢會委員33人及生產事故救濟審議會委員17人。 2. 醫療發展基金、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疫苗基金、社會福利基金、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基金、長照服務發展基金及生產事故救濟基金業務由原公務預算同仁計262名兼辦處理，無支領兼職酬金。
顧問人員	-	-	-	
兼任人員	384	383	-1	
總計	1,093	1,006	-87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註：114年度約用人員、勞務承攬人員及研發替代役說明如下：

1. 辦理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會計及出納業務之約用人員決算數3名，預算數3名。
2. 醫療發展基金：
辦理一般行政管理計畫之醫療發展基金業務之勞務承攬人員決算數1名，預算數1名；研發替代役決算無列數，預算數1名。
3. 全民健康保險紓困基金：
(1)辦理公益彩券回饋金協助弱勢族群排除就醫障礙計畫之約用人員決算數2名，預算數2名。
(2)辦理一般行政管理計畫之約用人員決算數21名，預算數21名。
4.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1)辦理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計畫、一般行政管理計畫之約用人員決算數76名，預算數75名。
(2)辦理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計畫、一般行政管理計畫之勞務承攬人員決算數101名，預算數66名。
(3)辦理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計畫之研發替代役決算數10名，預算數23名。
5. 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
(1)辦理預防接種受害救濟給付計畫行政業務之約用人員決算數1名，預算數1名。
(2)辦理預防接種受害救濟給付計畫行政業務之勞務承攬人員決算數1名，預算無列數。
(3)辦理一般行政管理計畫會計業務之約用人員決算數1名，預算數1名。
6. 疫苗基金：
(1)辦理疫苗接種計畫之執行疫苗業務之約用人員決算數2名，預算數2名。
(2)辦理一般行政管理計畫之約用人員決算數1名，預算數1名。
7. 食品安全保護基金：
(1)辦理食品安全保護計畫之勞務承攬人員決算數1名，預算數1名。
8. 社會福利基金：
(1)辦理福利服務計畫、公彩回饋推展社福計畫及一般行政管理計畫之約用人員決算數992名，預算數1,099名。
(2)辦理福利服務計畫、公彩回饋推展社福計畫及一般行政管理計畫照顧收容業務之勞務承攬人員決算數210名，預算數216名。
9. 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基金：
(1)辦理暴力防治三級預防計畫之113保護專線集中接線服務之勞務承攬人員決算數61名，預算數64名；被害人人性影像24小時集中處理服務之勞務承攬人員決算數15名，預算數12名。
(2)辦理暴力防治處遇計畫之研發替代役決算數2名，預算數4名；男性關懷專線服務之勞務承攬人員決算數5名，預算數5名。
10. 長照服務發展基金：
(1)辦理完善長照服務輸送體系計畫之約用人員決算數27名，預算數30名。
(2)辦理完善長照服務輸送體系計畫、強化長照機構服務、緩和失能及連續性照護服務計畫及機構及社區預防性照顧服務量能提升計畫之勞務承攬人員決算數52名，預算數53名。
(3)辦理完善長照服務輸送體系計畫之研發替代役決算數2名，預算數6名。
11. 生產事故救濟基金：
辦理生產事故計畫相關業務之約用人員決算數2名，預算數2名。

衛生福利特
用 人 費 用
中華民國

項 目	預				
	正式員額薪資	聘僱人員薪資	加(夜)班費	津貼	獎金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計畫	-	-	-	-	-
兼任人員	-	-	-	-	-
福利服務計畫	476,518,000	37,907,000	31,871,000	-	120,682,000
正式人員	476,518,000	-	30,075,000	-	116,082,000
聘僱人員	-	37,907,000	1,796,000	-	4,600,000
暴力防治三級預防計畫	-	-	-	-	-
兼任人員	-	-	-	-	-
完善長照服務輸送體系計畫	-	-	-	-	-
兼任人員	-	-	-	-	-
機構及社區預防性照顧服務量能提升計畫	-	-	-	-	-
兼任人員	-	-	-	-	-
生產事故計畫	-	-	-	-	-
兼任人員	-	-	-	-	-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	-	-	-	-
兼任人員	-	-	-	-	-
合計	476,518,000	37,907,000	31,871,000	-	120,682,000

註:114年度約用人員、勞務承攬人員、研發替代役及獎金說明如下：

1. 辦理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會計及出納業務等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決算數1,541,703元，預算數2,074,000元。
2. 醫療發展基金：
辦理一般行政管理計畫之醫療發展基金業務之勞務承攬人員費用決算數656,757元，預算數700,000元；研發替
3. 全民健康保險紓困基金：
辦理公益彩券回饋金協助弱勢族群排除就醫障礙計畫之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決算數1,587,756元，預算數
4.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辦理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計畫、一般行政管理計畫之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決算數53,431,125元，預算數45,522,000元；辦理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計畫之研發替代役待遇及給與決算數6,710,144元，預算數15,125,000
5. 預防接種及受害救濟基金：
辦理預防接種受害救濟給付計畫行政業務之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決算數770,850元，預算數857,000元；辦理一畫行政業務之勞務承攬人員費用決算數670,476元，預算無列數。
6. 疫苗基金：
辦理疫苗接種計畫之執行疫苗業務之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決算數877,957元，預算數1,592,000元；辦理一般行
7. 食品安全保護基金：
辦理食品安全保護計畫之勞務承攬人員費用決算數611,000元，預算數611,000元。

別收入基金

彙 計 表

11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算 數						
退休及卹償金	資遣費	福利費	提繳費	合計	兼任人員 用人費用	總計
-	-	-	-	-	1,030,000	1,030,000
-	-	-	-	-	1,030,000	1,030,000
54,730,000	-	67,307,000	-	789,015,000	-	789,015,000
52,390,000	-	61,090,000	-	736,155,000	-	736,155,000
2,340,000	-	6,217,000	-	52,860,000	-	52,860,000
-	-	-	-	-	105,000	105,000
-	-	-	-	-	105,000	105,000
-	-	-	-	-	4,307,000	4,307,000
-	-	-	-	-	4,307,000	4,307,000
-	-	-	-	-	215,000	215,000
-	-	-	-	-	215,000	215,000
-	-	-	-	-	500,000	500,000
-	-	-	-	-	500,000	500,000
-	-	-	-	-	1,006,000	1,006,000
-	-	-	-	-	1,006,000	1,006,000
54,730,000	-	67,307,000	-	789,015,000	7,163,000	796,178,000

代役待遇及給與決算無列數，預算數768,000元。

1,619,000元；辦理一般行政管理計畫之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決算數10,663,255元，預算數9,684,000元。

53,482,000元；辦理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計畫、一般行政管理計畫之勞務承攬人員費用決算數59,698,531元，預算數元。

般行政管理計畫會計業務之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決算數732,265元，預算數745,000元；辦理預防接種受害救濟給付計

政管理計畫之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決算數742,105元，預算數744,000元。

衛生福利特
用 人 費 用
中華民國

項 目	決				
	正式員額薪資	聘僱人員薪資	加(夜)班費	津貼	獎金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計畫	-	-	-	-	-
兼任人員	-	-	-	-	-
福利服務計畫	428,855,075	35,895,529	22,588,684	-	107,947,652
正式人員	428,855,075	-	21,153,945	-	103,463,096
聘僱人員	-	35,895,529	1,434,739	-	4,484,556
暴力防治三級預防計畫	-	-	-	-	-
兼任人員	-	-	-	-	-
完善長照服務輸送體系計畫	-	-	-	-	-
兼任人員	-	-	-	-	-
機構及社區預防性照顧服務量能提升計畫	-	-	-	-	-
兼任人員	-	-	-	-	-
生產事故計畫	-	-	-	-	-
兼任人員	-	-	-	-	-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	-	-	-	-
兼任人員	-	-	-	-	-
合計	428,855,075	35,895,529	22,588,684	-	107,947,652

8. 社會福利基金：

- (1)辦理福利服務計畫、公彩回饋推展社福計畫及一般行政管理計畫之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決算數626,695,274
攬人員費用決算數216,729,616元，預算數246,396,000元。
- (2)考績獎金：依據「公務人員考績法」及「工友管理要點」支用決算數49,310,108元(587名)，預算數
- (3)年終獎金：依據「軍公教人員年終工作獎金發給注意事項」支用決算數57,719,259元(712名)，預算數
- (4)年終慰問金：依據「退休(伍)軍公教人員年終慰問金發給辦法」支用決算數638,285元(17名)，預算數
- (5)其他獎金：依據「公務人員領有勳章獎章榮譽紀念章發給獎勵金實施要點」支用決算數280,000元(11名)，

9. 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基金：

辦理暴力防治三級預防計畫之113保護專線集中接線服務之勞務承攬人員費用決算數50,980,275元，預算數
辦理暴力防治處遇計畫之研發替代役待遇及給與決算數633,812元，預算數1,412,000元、男性關懷專線服務之勞
預算數65,000元。

10. 長照服務發展基金：

辦理完善長照服務輸送體系計畫之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決算數18,378,495元，預算數23,700,000元；辦理完善
計畫之勞務承攬人員費用決算數30,429,712元，預算數38,078,000元；辦理完善長照服務輸送體系計畫之研發
，預算無列數。

11. 生產事故救濟基金：

辦理生產事故計畫相關業務之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決算數1,498,161元，預算數1,530,000元。

別收入基金

彙 計 表

11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算 數						
退休及卹償金	資 遣 費	福利費	提 繳 費	合 計	兼任人員 用人費用	總 計
-	-	-	-	-	1,018,568	1,018,568
-	-	-	-	-	1,018,568	1,018,568
46,883,440	-	59,093,043	-	701,263,423	41,194	701,304,617
44,772,141	-	53,049,680	-	651,293,937	41,194	651,335,131
2,111,299	-	6,043,363	-	49,969,486	-	49,969,486
-	-	-	-	-	305,000	305,000
-	-	-	-	-	305,000	305,000
-	-	-	-	-	4,092,000	4,092,000
-	-	-	-	-	4,092,000	4,092,000
-	-	-	-	-	-	-
-	-	-	-	-	-	-
-	-	-	-	-	407,500	407,500
-	-	-	-	-	407,500	407,500
-	-	-	-	-	724,195	724,195
-	-	-	-	-	724,195	724,195
46,883,440	-	59,093,043	-	701,263,423	6,588,457	707,851,880

元，預算數683,388,000元；辦理福利服務計畫、公彩回饋推展社福計畫及一般行政管理計畫照顧收容業務之勞務承

57,219,000元(647名)。

62,618,000元(698名)。

590,000元(16名)。

預算數255,000元(18名)。

53,160,000元、被害人性影像24小時集中處理服務之勞務承攬人員費用決算數17,660,000元，預算數7,813,000元；
務承攬人員費用決算數3,341,000元，預算數3,341,000元；分攤本部文書及檔案業務等委外費用決算數71,000元，

長照服務輸送體系計畫、強化長照機構服務、緩和失能及連續性照護服務計畫及機構及社區預防性照顧服務量能提升
替代役待遇及給與決算數1,649,855元，預算數1,980,000元；分攤本部文書及檔案業務等委外費用決算數227,000元

衛生福利特
媒體政策及業務
中華民國

計 畫 別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計畫	145,928,000	131,717,641
疫苗接種計畫	5,950,000	5,900,031
完善長照服務輸送體系計畫	57,000,000	50,684,264
強化長照機構服務、緩和失能及連續性照護 服務計畫	8,500,000	7,249,000
暴力防治三級預防計畫	8,500,000	6,744,800
合 計	225,878,000	202,295,736

別收入基金
宣導費彙計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比 較 增 減		備 註
金 額	%	
-14,210,359	-9.74	
-49,969	-0.84	
-6,315,736	-11.08	
-1,251,000	-14.72	
-1,755,200	-20.65	
-23,582,264	-10.44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增購及汰舊換新管理用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車 輛 類 型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比 較 增 減				備 註
	輛數	金 額	輛數	金 額	輛數	%	金 額	%	
小客貨兩用車 (8人座)	1	850,000	1	760,943	-	-	-89,057	-10.48	社會福利基金 北區兒童之家 汰換8人座小客 貨兩用車1輛。 社會福利基金 南區老人之家 汰換20人座大 客車1輛。
大客車	1	4,076,000	1	3,946,699	-	-	-129,301	-3.17	
合 計	2	4,926,000	2	4,707,642	-	-	-218,358	-4.43	

註:

1. 本年度車種及數量變動說明如下:

(1)增購:復康巴士1輛。

(2)汰舊換新:大型客車1輛、客貨兩用車1輛、特種車(救護車)1輛、復康巴士2輛及機車3輛。

(3)外界捐贈:小型客車2輛。

(4)報廢:小型客車1輛、大型客車2輛、客貨兩用車8輛及機車2輛。

(5)重分類:客貨兩用車1輛及特種車(救護車)1輛重分類至小型客車2輛。

2. 截至本年度終了之車種及數量:小型客車23輛、大型客車9輛、客貨兩用車13輛、特種車(救護車)3輛、復康巴士(含無障礙休旅車及無障礙自用小客車)26輛及機車32輛。

本 頁 空 白

衛生福利特
主要業務計畫執
中華民國

項 目	數量 單位	預算數		決算數	
		數量	金額	數量	金額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計畫	-	-	9,762,447,000	-	7,396,192,864
疫苗接種計畫	-	-	8,312,401,000	-	7,033,187,187
福利服務計畫	人	3,219	2,510,924,000	2,723	2,258,815,132
完善長照服務輸送體系計畫	-	-	72,178,156,000	-	68,900,229,384
機構及社區預防性照顧服務量能 提升計畫	-	-	12,931,473,000	-	11,054,168,622

註：福利服務計畫之決算數數量，係以當年度各月實際人數之平均數表達。

別收入基金
行績效摘要表

114 年度

貨幣單位:新臺幣元

比較增減				備 註
數量	%	金額	%	
-	-	-2,366,254,136	-24.24	主要係「擴大推動國家防癌工作」計畫實際數較預計減少所致。
-	-	-1,279,213,813	-15.39	
-496	-15.41	-252,108,868	-10.04	
-	-	-3,277,926,616	-4.54	
-	-	-1,877,304,378	-14.52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比 較 增 減	
			金 額	%
用人費用	796,178,000	707,851,880	-88,326,120	-11.09
正式員額薪資	476,518,000	428,855,075	-47,662,925	-10.0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38,992,000	36,806,723	-2,185,277	-5.60
加（夜）班費	37,949,000	28,265,947	-9,683,053	-25.52
獎金	120,682,000	107,947,652	-12,734,348	-10.55
退休及卹償金	54,730,000	46,883,440	-7,846,560	-14.34
福利費	67,307,000	59,093,043	-8,213,957	-12.20
服務費用	3,293,117,000	2,726,041,151	-567,075,849	-17.22
水電費	55,917,000	65,925,091	10,008,091	17.90
郵電費	24,965,000	107,262,697	82,297,697	329.65
旅運費	62,104,000	35,597,735	-26,506,265	-42.68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8,272,000	4,254,500	-4,017,500	-48.57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54,174,000	55,727,676	1,553,676	2.87
保險費	2,408,000	2,450,073	42,073	1.75
一般服務費	1,088,108,000	998,754,189	-89,353,811	-8.21
專業服務費	1,630,194,000	1,119,785,502	-510,408,498	-31.31
公關慰勞費	1,053,000	1,048,734	-4,266	-0.41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225,878,000	202,295,736	-23,582,264	-10.44
推展費	140,044,000	132,939,218	-7,104,782	-5.07
材料及用品費	6,864,896,000	5,651,473,259	-1,213,422,741	-17.68
使用材料費	7,401,000	5,428,540	-1,972,460	-26.65
用品消耗	6,857,495,000	5,646,044,719	-1,211,450,281	-17.67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25,366,000	23,799,742	-1,566,258	-6.17
地租及水租	707,000	653,903	-53,097	-7.51
房租	270,000	244,200	-25,800	-9.56
機器租金	5,651,000	6,396,529	745,529	13.19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13,785,000	12,690,762	-1,094,238	-7.94
雜項設備租金	4,953,000	3,814,348	-1,138,652	-22.99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及營舍與設施工程支出	424,703,000	420,613,509	-4,089,491	-0.96
購建固定資產	285,101,000	275,902,598	-9,198,402	-3.23
購置無形資產	139,602,000	144,710,911	5,108,911	3.66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2,975,000	2,712,077	-262,923	-8.84
消費與行為稅	431,000	316,315	-114,685	-26.61
規費	2,544,000	2,395,762	-148,238	-5.83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103,744,734,000	95,463,901,495	-8,280,832,505	-7.98
會費	720,000	725,363	5,363	0.74
捐助、補助與獎助	98,812,795,000	91,501,082,059	-7,311,712,941	-7.40
分擔	1,014,000	1,035,541	21,541	2.12
補貼、獎勵、慰問、照護與救濟	4,930,205,000	3,961,021,511	-969,183,489	-19.66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	37,021	37,021	-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比 較 增 減	
			金 額	%
短絀、賠償給付與支應退場支出	66,492,000	48,660,727	-17,831,273	-26.82
各項短絀	66,492,000	48,660,727	-17,831,273	-26.82
其他	19,080,000	128,622,320	109,542,320	574.12
其他支出	19,080,000	128,622,320	109,542,320	574.12
合 計	115,237,541,000	105,173,676,160	-10,063,864,840	-8.73

註：本年度大陸地區旅費決算數84,000元，預算數184,000元（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計畫）。

衛生福利特
管制性項目及統計
中華民國

項 目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管制性項目	381,166,000	348,466,621
國外旅費	14,191,000	12,182,933
公共關係費	584,000	581,774
員工慰勞費	469,000	466,960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225,878,000	202,295,736
推展費	140,044,000	132,939,218
統計所需項目	90,758,630,000	85,647,248,193
宿舍電費	6,000	3,041
宿舍水費	2,000	948
員工通勤交通費	-	-
宿舍修護費	566,000	659,763
宿舍保險費	-	-
義(志)工服務費	2,791,000	2,437,782
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	779,415,000	716,918,946
專技人員酬金	3,494,000	3,109,400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73,922,000	47,935,764
商品	-	-
一般土地租金	650,000	595,028
宿舍基金租金	-	-
購置電腦軟體	139,602,000	144,710,911
土地增值稅	-	-
宿舍基地地價稅	-	-
宿舍房屋稅	-	-
關稅	-	-
貨物稅	-	41,149
證券交易稅	-	-
商港服務費	-	-
補(協)助政府機關(構)	84,911,156,000	81,420,442,005
捐助國內團體	4,804,076,000	3,260,750,710
捐助私校	42,950,000	49,614,156
對外國之捐助	-	-
磅(現金分)差	-	-
運輸及搬運短絀	-	-
停工短絀	-	-
損壞工作	-	-
災害短絀	-	-
未足額進用身障人員差額補助費	-	28,590

別收入基金

所需項目比較表

11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比 較 增 減		備 註
金 額	%	
-32,699,379	-8.58	
-2,008,067	-14.15	
-2,226	-0.38	
-2,040	-0.44	
-23,582,264	-10.44	
-7,104,782	-5.07	
-5,111,381,807	-5.63	
-2,959	-49.32	
-1,052	-52.60	
-	-	
93,763	16.57	
-	-	
-353,218	-12.66	
-62,496,054	-8.02	
-384,600	-11.01	
-25,986,236	-35.15	
-	-	
-54,972	-8.46	
-	-	
5,108,911	3.66	
-	-	
-	-	
-	-	
-	-	
41,149	-	
-	-	
-	-	
-3,490,713,995	-4.11	
-1,543,325,290	-32.13	
6,664,156	15.52	
-	-	
-	-	
-	-	
-	-	
-	-	
-	-	
28,590	-	

本 頁 空 白

丙、會計報表

本 頁 空 白

衛生福利特
平 衡
中華民國114

科 目	本年度		上年度		比 較 增 減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產	274,267,761,922	100.00	242,589,038,305	100.00	31,678,723,617	13.06
流動資產	269,445,695,387	98.24	237,971,171,813	98.10	31,474,523,574	13.23
現金	258,518,663,074	94.26	228,615,759,613	94.24	29,902,903,461	13.08
銀行存款	258,517,893,074	94.26	228,614,989,613	94.24	29,902,903,461	13.08
零用及週轉金	770,000	-	770,000	-	-	-
應收款項	2,002,286,535	0.73	1,891,193,288	0.78	111,093,247	5.87
應收帳款	1,337,532,227	0.49	1,295,454,549	0.53	42,077,678	3.25
應收利息	185,430,851	0.07	141,622,216	0.06	43,808,635	30.93
其他應收款	479,323,457	0.17	454,116,523	0.19	25,206,934	5.55
短期貸墊款	54,717,614	0.02	57,169,250	0.02	-2,451,636	-4.29
應收到期長期貸款	114,976,976	0.04	120,127,066	0.05	-5,150,090	-4.29
備抵呆帳－應收到期長期貸款	-60,259,362	-0.02	-62,957,816	-0.03	2,698,454	-4.29
預付款項	8,870,028,164	3.23	7,407,049,662	3.05	1,462,978,502	19.75
預付費用	8,539,325,065	3.11	7,094,576,879	2.92	1,444,748,186	20.36
其他預付款	330,703,099	0.12	312,472,783	0.13	18,230,316	5.83
長期貸墊款及準備金	285,002,456	0.10	288,944,276	0.12	-3,941,820	-1.36
長期貸款	254,160,829	0.09	258,132,046	0.11	-3,971,217	-1.54
長期貸款	508,321,659	0.19	516,264,092	0.21	-7,942,433	-1.54
備抵呆帳－長期貸款	-254,160,830	-0.09	-258,132,046	-0.11	3,971,216	-1.54
準備金	30,841,627	0.01	30,812,230	0.01	29,397	0.10
退休及離職準備金	30,841,627	0.01	30,812,230	0.01	29,397	0.10
固定資產	4,073,557,895	1.49	3,899,684,362	1.61	173,873,533	4.46
土地	661,813,212	0.24	661,834,100	0.27	-20,888	-
土地	661,813,212	0.24	661,834,100	0.27	-20,888	-
土地改良物	19,392,135	0.01	20,752,985	0.01	-1,360,850	-6.56
土地改良物	129,712,922	0.05	128,271,752	0.05	1,441,170	1.12
累計折舊－土地改良物	-110,320,787	-0.04	-107,518,767	-0.04	-2,802,020	2.61
房屋建築及設備	2,759,627,473	1.01	2,670,667,383	1.10	88,960,090	3.33
房屋建築及設備	4,543,462,710	1.66	4,354,126,382	1.79	189,336,328	4.35
累計折舊－房屋建築及設備	-1,783,835,237	-0.65	-1,683,458,999	-0.69	-100,376,238	5.96
機械及設備	216,558,290	0.08	197,879,473	0.08	18,678,817	9.44
機械及設備	671,391,408	0.24	619,143,651	0.26	52,247,757	8.44
累計折舊－機械及設備	-454,833,118	-0.17	-421,264,178	-0.17	-33,568,940	7.97
交通及運輸設備	72,837,774	0.03	62,056,840	0.03	10,780,934	17.37
交通及運輸設備	184,287,985	0.07	179,192,505	0.07	5,095,480	2.84
累計折舊－交通及運輸設備	-111,450,211	-0.04	-117,135,665	-0.05	5,685,454	-4.85

別收入基金

表

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		上年度		比 較 增 減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負 債	11,896,391,145	4.34	13,571,670,361	5.59	-1,675,279,216	-12.34
流動負債	11,201,265,655	4.08	12,928,523,098	5.33	-1,727,257,443	-13.36
應付款項	11,200,579,726	4.08	12,927,836,223	5.33	-1,727,256,497	-13.36
應付帳款	1,264,276	-	1,054,091	-	210,185	19.94
應付代收款	1,075,935,576	0.39	947,177,974	0.39	128,757,602	13.59
應付費用	9,873,379,874	3.60	11,975,481,368	4.94	-2,102,101,494	-17.55
其他應付款	250,000,000	0.09	4,122,790	-	245,877,210	5,963.85
預收款項	685,929	-	686,875	-	-946	-0.14
預收收入	685,929	-	686,875	-	-946	-0.14
其他負債	695,125,490	0.25	643,147,263	0.27	51,978,227	8.08
什項負債	695,125,490	0.25	643,147,263	0.27	51,978,227	8.08
存入保證金	356,318,008	0.13	155,004,757	0.06	201,313,251	129.88
應付保管款	1,227,440	-	1,212,094	-	15,346	1.27
應付退休及離職金	30,841,627	0.01	30,812,230	0.01	29,397	0.10
暫收及待結轉帳項	306,738,415	0.11	456,118,182	0.19	-149,379,767	-32.75
淨資產	262,371,370,777	95.66	229,017,367,944	94.41	33,354,002,833	14.56
淨資產	262,371,370,777	95.66	229,017,367,944	94.41	33,354,002,833	14.56
淨資產	262,371,370,777	95.66	229,017,367,944	94.41	33,354,002,833	14.56
累積餘額	262,371,370,777	95.66	229,017,367,944	94.41	33,354,002,833	14.56

衛生福利特
平 衡
中華民國114

科 目	本年度		上年度		比 較 增 減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雜項設備	218,851,849	0.08	167,099,720	0.07	51,752,129	30.97
雜項設備	566,542,440	0.21	500,628,421	0.21	65,914,019	13.17
累計折舊－雜項設備	-347,690,591	-0.13	-333,528,701	-0.14	-14,161,890	4.25
購建中固定資產	124,477,162	0.05	119,393,861	0.05	5,083,301	4.26
購建中固定資產	124,477,162	0.05	119,393,861	0.05	5,083,301	4.26
無形資產	439,496,905	0.16	405,859,208	0.17	33,637,697	8.29
無形資產	439,496,905	0.16	405,859,208	0.17	33,637,697	8.29
權利	70,517,397	0.03	66,552,779	0.03	3,964,618	5.96
電腦軟體	357,570,966	0.13	334,380,113	0.14	23,190,853	6.94
發展中之無形資產	11,408,542	-	4,926,316	-	6,482,226	131.58
其他資產	24,009,279	0.01	23,378,646	0.01	630,633	2.70
什項資產	24,009,279	0.01	23,378,646	0.01	630,633	2.70
存出保證金	128,610	-	222,610	-	-94,000	-42.23
催收款項	143,055,890	0.05	149,371,018	0.06	-6,315,128	-4.23
備抵呆帳－催收款項	-119,206,010	-0.04	-126,215,543	-0.05	7,009,533	-5.55
暫付及待結轉帳項	30,789	-	561	-	30,228	5,388.24
合 計	274,267,761,922	100.00	242,589,038,305	100.00	31,678,723,617	13.06

註：

1. 本表未列入之『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負債）』，係廠商繳交之履約、保固保證書及設定質權之定存單等，本年度1,200,469,376元），上年度決算數2,217,465,759元。
2. 社會福利基金經管雲林教養院之珍貴不動產（房屋建築及設備）計393,203元。
3. 銀行存款含長照服務發展基金備供退稅款304,483,702元（遺產稅40,570,232元、贈與稅10,388,786元、菸酒稅
4. 本表編製基礎係依會計法刪除第29條後，納入固定資產及長期負債等科目，與預算編列基礎不同。

別收入基金

表

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		上年度		比 較 增 減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合 計	274,267,761,922	100.00	242,589,038,305	100.00	31,678,723,617	13.06

決算數1,669,884,371元（含（應付）保管有價證券14元、（應付）保管品469,414,981元、（應付）保證品

49,087,108元、綜合所得稅203,746,781元及營利事業所得稅690,795元）。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收入支出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		上年度		比較增減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收入	138,433,168,292	100.00	159,173,208,428	100.00	-20,740,040,136	-13.03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125,012,675,468	90.31	140,554,294,483	88.34	-15,541,619,015	-11.06
違規罰款收入	24,889,465	0.02	24,979,883	0.02	-90,418	-0.36
醫療衛生救濟提撥收入	208,911,234	0.15	320,837,754	0.20	-111,926,520	-34.89
菸品健康福利捐分配收入	12,739,795,905	9.20	13,467,616,839	8.46	-727,820,934	-5.40
房地合一稅分配收入	69,969,192,121	50.54	80,570,106,755	50.62	-10,600,914,634	-13.16
菸酒稅分配收入	26,509,545,967	19.15	26,477,961,990	16.63	31,583,977	0.12
遺產及贈與稅分配收入	15,560,340,776	11.24	19,692,791,262	12.37	-4,132,450,486	-20.98
勞務收入	573,178,440	0.41	534,160,180	0.34	39,018,260	7.30
服務收入	573,178,440	0.41	534,160,180	0.34	39,018,260	7.30
財產收益	1,777,739,043	1.28	1,390,098,424	0.87	387,640,619	27.89
財產孳息收入	1,676,844,082	1.21	1,326,306,848	0.83	350,537,234	26.43
廢舊物品售價收入	395,520	0.00	226,489	0.00	169,031	74.63
財產交易利益	690,088	0.00	1,997,727	0.00	-1,307,639	-65.46
其他財產收入	99,809,353	0.07	61,567,360	0.04	38,241,993	62.11
政府撥入收入	8,926,052,252	6.45	13,409,270,058	8.42	-4,483,217,806	-33.43
公庫撥款收入	7,245,678,622	5.23	11,721,156,338	7.36	-4,475,477,716	-38.18
政府其他撥入收入	1,680,373,630	1.21	1,688,113,720	1.06	-7,740,090	-0.46
規費收入	38,598,301	0.03	83,933,284	0.05	-45,334,983	-54.01
行政規費收入	-	-	56,000,000	0.04	-56,000,000	-100.00
使用規費收入	38,598,301	0.03	27,933,284	0.02	10,665,017	38.18
其他收入	2,104,924,788	1.52	3,201,451,999	2.01	-1,096,527,211	-34.25
受贈收入	11,128,670	0.01	16,266,831	0.01	-5,138,161	-31.59
雜項收入	2,093,796,118	1.51	3,185,185,168	2.00	-1,091,389,050	-34.26
支出	105,079,144,571	75.91	104,753,100,225	65.81	326,044,346	0.31
人事支出	707,851,880	0.51	715,383,079	0.45	-7,531,199	-1.05
人事支出	707,851,880	0.51	715,383,079	0.45	-7,531,199	-1.05
業務支出	12,415,506,392	8.97	16,317,696,435	10.25	-3,902,190,043	-23.91
業務支出	12,415,506,392	8.97	16,317,696,435	10.25	-3,902,190,043	-23.91
獎補助支出	91,501,082,059	66.10	87,370,297,382	54.89	4,130,784,677	4.73
補（協）助政府機關（構）	81,420,442,005	58.82	76,989,558,421	48.37	4,430,883,584	5.76
捐助國內團體	3,260,750,710	2.36	3,017,471,401	1.90	243,279,309	8.06
捐助私校	49,614,156	0.04	36,666,446	0.02	12,947,710	35.31
其他獎補助	6,770,275,188	4.89	7,326,601,114	4.60	-556,325,926	-7.59
財產損失	750,569	0.00	1,213,204	0.00	-462,635	-38.13
財產交易損失	750,569	0.00	1,213,204	0.00	-462,635	-38.13
利息費用及手續費	-	-	11,459,589	0.01	-11,459,589	-100.00
其他利息	-	-	11,459,589	0.01	-11,459,589	-100.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325,331,351	0.24	308,143,618	0.19	17,187,733	5.58
固定資產折舊	208,638,331	0.15	203,446,922	0.13	5,191,409	2.55
無形資產攤銷	116,693,020	0.08	104,696,696	0.07	11,996,324	11.46
其他支出	128,622,320	0.09	28,906,918	0.02	99,715,402	344.95
其他支出	128,622,320	0.09	28,906,918	0.02	99,715,402	344.95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收入支出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		上年度		比較增減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本期賸餘（短絀）	33,354,023,721	24.09	54,420,108,203	34.19	-21,066,084,482	-38.71
期初淨資產	229,017,367,944	165.44	174,600,565,394	109.69	54,416,802,550	31.17
解繳公庫	-	-	-	-	-	-
淨資產調整數	-20,888	-	-3,305,653	-0.00	3,284,765	-99.37
期末淨資產	262,371,370,777	189.53	229,017,367,944	143.88	33,354,002,833	14.56

註：1. 淨資產調整數20,888元，係社會福利基金彰化老人養護中心移交土地1筆予財政部國有財產署中區分署彰化辦事處。

2. 配合行政院主計總處收入支出表科目修訂，上年度科目及金額重分類情形如下：

- (1)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指定菸品健康風險評估審查費56,000,000元由「其他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重分類至「行政規費收入」。
- (2) 疫苗基金旅遊醫學合約醫院繳納接種疫苗收入27,933,284元由「其他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重分類至「使用規費收入」。
- (3) 長照服務發展基金房地合一稅分配收入80,570,106,755元、菸酒稅分配收入26,477,961,990元、遺產及贈與稅分配收入19,692,791,262元，由「其他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重分類至「房地合一稅分配收入」、「菸酒稅分配收入」及「遺產及贈與稅分配收入」。

3. 本表編製基礎係依會計法刪除第29條後，平衡表已納入固定資產及長期負債等科目，與預算編列基礎不同。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現金流量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本 年 度 金 額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賸餘(短絀)	33,354,023,721
調整非現金項目	-3,071,108,698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0,282,915,02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減少長期貸墊款及準備金	76,595,085
減少固定資產、遞耗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	1,036,184,766
增加長期貸墊款及準備金	-133,500,574
增加固定資產、遞耗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	-1,411,262,56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31,983,29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增加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117,377,872,263
減少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117,325,900,53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1,971,730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29,902,903,46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228,615,759,61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258,518,663,074

說明：

-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中「調整非現金項目」減少3,071,108,698元，係為(1)提存呆帳及評價損益46,839,755元；(2)折舊、折耗及攤銷325,331,351元；(3)處理資產損失60,481元；(4)其他列入本期賸餘，但不影響本期現金之項目計減少113,023,429元；(5)流動資產淨增加1,574,098,749元；(6)流動負債淨減少1,756,218,107元。
-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籌資活動：
 - (1)本年度呆帳轉列58,026,498元。
 - (2)「長期貸款」轉列「應收到期長期貸款」93,712,148元。
 - (3)「應收到期長期貸款」轉列「催收款項」47,201,217元。
 - (4)提列退撫基金使退休及離職準備金及應付退休及離職金同額增加2,074,454元。
 - (5)支付退休金致退休及離職準備金與應付退休及離職金同額減少2,045,057元。
 - (6)購建中固定資產完工轉列土地改良物、房屋及建築、機械及設備、交通及運輸設備、雜項設備計221,582,270元。
 - (7)發展中無形資產完工轉列電腦軟體5,189,349元。
 - (8)固定資產重分類-財產增加3,866,792元。
 - (9)固定資產重分類-財產減少3,866,792元。
 - (10)無形資產與應付費用同額增加28,960,664元。
- 本表編製基礎係依會計法刪除第29條後，平衡表已納入固定資產及長期負債等科目，與預算編列基礎不同。

丁、參考表

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 決算與會計收支對照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預 算 項 目	決 算 數	調 整 數	會 計 收 支	會 計 科 目
基金來源	138,320,167,763	113,000,529	138,433,168,292	收入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125,012,675,468	-	125,012,675,468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勞務收入	573,178,440	-	573,178,440	勞務收入
財產收入	1,677,929,690	99,809,353	1,777,739,043	財產收益
	-	-	-	投資收益
政府撥入收入	8,926,052,252	-	8,926,052,252	政府撥入收入
規費收入	38,598,301	-	38,598,301	規費收入
其他收入	2,091,733,612	13,191,176	2,104,924,788	其他收入
基金用途	105,173,676,160	-94,531,589	105,079,144,571	支出
用人費用	707,851,880	-	707,851,880	人事支出
服務費用	2,726,041,151	9,689,465,241	12,415,506,392	業務支出
材料及用品費	5,651,473,259	-5,651,473,259	-	
租金、償債、利息及 相關手續費	23,799,742	-23,799,742	-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2,712,077	-2,712,077	-	
會費、捐助、補助、 分攤、照護、救濟與 交流活動費	3,962,819,436	-3,962,819,436	-	
短絀、賠償給付與支 應退場支出	48,660,727	-48,660,727	-	
捐助、補助與獎助	91,501,082,059	-	91,501,082,059	獎補助支出
資產短絀	-	750,569	750,569	財產損失
償債、利息及相關手 續費	-	-	-	利息費用及手續費
	-	325,331,351	325,331,351	折舊、折耗及攤銷
其他	128,622,320	-	128,622,320	其他支出
購建固定資產	275,902,598	-275,902,598	-	
購置無形資產	144,710,911	-144,710,911	-	
本期賸餘(短絀)	33,146,491,603	207,532,118	33,354,023,721	本期賸餘(短絀)
期初基金餘額	224,711,824,374	4,305,543,570	229,017,367,944	期初淨資產
解繳公庫	-	-	-	解繳公庫
	-	-20,888	-20,888	淨資產調整數
期末基金餘額	257,858,315,977	4,513,054,800	262,371,370,777	期末淨資產

說明：1. 「財產收入」1,677,929,690元與「財產收益」1,777,739,043元間之調整數99,809,353元，主要係社會福利基金受補助財產收入。

2. 「其他收入」之調整數13,191,176元，主要係社會福利基金受贈財產收入等。

3. 「服務費用」2,726,041,151元與「業務支出」12,415,506,392元間之調整數9,689,465,241元，係為「材料及用品費」5,651,473,259元、「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23,799,742元、「稅捐及規費(強制費)」2,712,077元、「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3,962,819,436元及「短絀、賠償給付與支應退場支出」48,660,727元調整數合計。

4. 「財產損失」之調整數750,569元，主要係社會福利基金固定資產報廢損失及無形資產除帳損失。

5. 「折舊、折耗及攤銷」之調整數325,331,351元，係為固定資產折舊及電腦軟體、權利攤銷數。

6. 「購建固定資產」之調整數275,902,598元，係購建房屋及建築、機械及設備等固定資產。

7. 「購置無形資產」之調整數144,710,911元，係購置電腦軟體及權利。

8. 「淨資產調整數」之調整數20,888元，係社會福利基金彰化老人養護中心移交土地1筆予財政部國有財產署中區分署彰化辦事處。

本 頁 空 白

主辦會計人員：張育珍



基金主持人：石崇良

